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同乐车辆段高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花卉～留仙洞段）工程监理 15513 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同乐车辆段高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花卉～留仙洞段）工程监理 15513 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 标 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3 月 3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清标要素响应表

序号	清标内容	清标要素	各响应文件及所在页码	自评等级为 (A、B)
1	综合实力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的为“A”，5 个以下的评判为“B”。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 P240~500	A
2		投标人总监理工程师：（1）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2）具有 8 年及以上市政、地铁或铁路相关工作管理经验（任职总监及相关岗位）；满足以上两个条件为 A，其余情况为 B。	（1）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P505~510 （2）具有 13 年市政、地铁或铁路相关工作管理经验（任职总监及相关岗位） P502~503、P510~514	A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或者下浮率根据报价标评审原则分类（其中较好为 A、其余情况为 B）	见商务标	/
4	投标文件对技术标的响应情况	结合评标专家对投标文件技术标的定性评审结果判定（其中全部为较好（即评审结果无缺点）的为 A，其余情况为 B）	见技术标	/
5	近两年的履约评价情况（如	1、自 2023 年 1 月至今招标人颁发的的履约评价结果。 2、若未参加履约评价的单位则	有 P662~667	/

	有)	注明未参加履约评价		
6	是否中小微企业	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为是,否则为否。	否	/
7	围标串标	利用办公软件比对各投标文件,发现围标串标嫌疑的为“不合格”,未发现围标串标嫌疑的为“合格”	合格	/
8	评标报告的审查	审查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是否存在评标委员会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等异常情形的	/	/

目 录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二、	近 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8
三、	近 5 年（ 2020 年至 2024 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240
四、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501
五、	项目总监简历表.....	502
六、	安全总监、质量总监简历表.....	516
七、	其他人员简历表.....	529
八、	投标人获奖情况.....	630
九、	其他.....	661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9 号楼 1 至 13 层 101 内 9 层 901		邮政编码	10007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恺		电话	0755-86539026	
	传真	0755-83541654		网址	841125530@qq.com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刘海祥	技术职称	研究员	电话	/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照星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
资质证书	类型：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等级：甲级 证书号：E11007909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等级：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证书号：00222Q24141R2M					
	类型：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等级：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证书号：00222E32572R2M					
	类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等级：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证书号：00222S22359R2M					
营业执照号	911101087001959107			员工总人数 1688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382 人
成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30 日				中级职称人员	572 人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				技术人员数量	1134 人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0200002909005770286				各类注册人员	420 人
经营范围	零售图书、期刊；广告信息咨询业务；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					

<p>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p>	<p>投标人隶属或存在控股关系的单位：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p>
<p>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怀化至邵阳衡阳铁路“四电”系统集成、防灾安全监控、信息及工程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 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赣州赣江特大桥工程获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3、 新建宝鸡至兰州铁路客运专线获第十八届詹天佑奖； 4、 新建黄骅至大家洼铁路黄河特大桥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5、 新建铁路哈尔滨至大连铁路客运专线获第十四届詹天佑奖；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获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设备监理项目）获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8、 深圳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工程获第十六届中国土木詹天佑奖； 9、 海南环岛高铁（XHJL-1 标）获第十六届中国土木詹天佑奖； 10、 合肥至福州铁路（安徽段 HFJL-3 标）获第十六届中国土木詹天佑奖； 1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12、 宁波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获第十九届詹天佑奖； 1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1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p>备注</p>	

备注：1、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银行基本开户证明（如有）的原件扫描件。

1、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⁶⁻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001959107

扫描二维码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	15000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期	1998年11月30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刘海祥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10号院9号楼1至13层101内9层901
经 营 范 围	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振动监测仪器制造;噪声监测仪器制造;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广告信息咨询服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设备、软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10号院9号楼1至13层101内9层901		
建立时间	1998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1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00195910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11007909-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于鑫更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于鑫更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程永谦	职称或执业资格	研究员/注册 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3年08月02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EF 0177196

企 业 变 更 栏

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 刘海祥
单位负责人 变更为: 刘海祥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李照星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24 01 31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3、银行基本开户证明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020000290900577028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刘海祥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000071227306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新街口支行
2024年01月16日

二、近 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近 3 年度（2021 年至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股东权益变动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 3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1) 近 3 年销售收入、利润总额和净资产利润率:销售收入能稳健增长,利润总额高,还本付息能力强,净资产利润率高。

(2) 近 3 年财务状况综合评价:抵押、担保、诉讼等较少,企业负债率低,净资产为正值,财务状况良好。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中路华审字[2022]0056 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492022612000220
报告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中路华审字[2022]0056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永胜(110000170322), 梁帅(14010022002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中路华审字[2022]0056号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



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度利润表
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4.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3 月 30 日



资产负债表

财会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	—	76	—	—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03,242.08	51,936,788.97	77	—	—			
结算备付金	—	—	78	—	—			
△拆入资金	—	—	7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8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81	—	—			
衍生金融资产	—	—	82	—	—			
应收票据	5,657,175.83	3,197,360.00	83	—	—			
应收账款	37,034,434.00	60,269,718.84	84	164,562,237.36	24,497,624.55			
应收款项融资	—	—	85	—	1,299,157.99			
预付款项	15,076,033.01	2,584,410.15	86	51,306,033.28	91,156,771.74			
△应收保费	—	—	87	—	—			
△应收分保账款	—	—	88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89	—	—			
其他应收款	330,329,820.23	266,596,923.93	90	—	—			
其中：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91	19,107,632.25	18,346,005.3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255,716,255.29	184,211,883.17	9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3	—	—			
存货	136,689,662.45	2,554,902.71	94	—	—			
其中：原材料	—	—	95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6,689,662.45	2,554,902.71	96	19,009,129.70	12,044,762.79			
合同资产	22	13,778,610.78	97	19,009,129.70	11,948,701.85			
持有待售资产	23	—	98	39,556,768.80	41,142,439.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	99	—	—			
其他流动资产	25	6,648,544.36	100	—	—			
流动资产合计	26	546,636,043.24	101	—	—			
非流动资产：			10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	—	103	—	—			
债权投资	28	—	10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	105	293,541,801.39	238,804,638.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	106	—	—			
长期应收款	31	—	107	—	—			
长期股权投资	32	—	10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	109	—	—			
投资性房地产	34	3,400,000.00	110	—	—			
固定资产	35	1,000,000.00	111	—	—			
在建工程	36	—	112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	—	113	—	—			
油气资产	38	—	114	—	—			
使用权资产	39	8,426,222.14	115	—	—			
无形资产	40	35,466,241.90	116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41	26,840,019.70	117	—	—			
开发支出	42	—	118	—	—			
商誉	43	—	119	—	—			
长期待摊费用	44	—	12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3,998,307.43	121	293,541,801.39	190,486,87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	122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	123	70,000,000.00	7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7,786,112.60	124	—	—			
	49	—	125	70,000,000.00	70,000,000.00			
	50	3,998,307.43	126	—	—			
	51	—	127	—	—			
	52	—	128	—	—			
	53	17,786,112.60	129	—	—			
	54	—	130	—	—			
	55	—	131	70,000,000.00	70,000,000.00			
	56	—	132	—	—			
	57	—	133	—	—			
	58	—	134	—	—			
	59	—	135	—	—			
	60	—	136	—	—			
	61	—	137	—	—			
	62	—	138	—	—			
	63	—	139	15,663,822.56	16,647,597.73			
	64	—	140	15,663,822.56	16,647,597.73			
	65	—	141	—	—			
	66	—	142	—	—			
	67	—	143	—	—			
	68	—	144	—	—			
	69	—	145	—	—			
	70	—	146	185,218,531.89	145,207,924.10			
	71	—	147	270,882,354.45	225,856,521.83			
	72	—	148	—	—			
	73	—	149	270,882,354.45	225,856,521.83			
	74	—	150	544,424,155.64	416,342,294.04			
资产总计	75	546,636,043.24	76	546,636,043.24	416,342,294.04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362,429,017.21	330,752,131.53	减：营业外支出	37	95,799.43	119,608.99
其中：营业收入	2	362,429,017.21	330,752,131.53	四、利润总额（写利润总额以“-”号填列）	38	73,328,594.11	33,640,317.95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18,591,761.71	8,729,961.94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利润以“-”号填列）	40	54,736,832.62	24,914,173.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二、营业总成本	6	291,535,399.59	299,346,77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54,736,832.62	24,914,173.97
其中：营业成本	7	259,112,053.71	266,828,813.19	△少数股东损益	43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利润以“-”号填列）	45	54,736,832.62	24,914,173.97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利润以“-”号填列）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分保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税金及附加	15	1,382,335.35	1,685,232.7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273,570.82	830,050.1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管理费用	17	31,977,215.85	30,863,861.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1,209,816.15	-841,469.1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其中：利息费用	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1,265,975.22	913,658.2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15,315.68	39,917.8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1,110,514.22	2,050,765.14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80,136.97	*5.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7.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54,736,832.62	24,914,173.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1,421,60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54,736,832.62	24,914,173.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78,082.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1,592.14	八、每股收益：	69		
加：营业外收入	34	73,424,143.77	33,744,835.99	基本每股收益	70		
其中：政府补助	35	420.07	15,161.93	稀释每股收益	71		
	36				72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57,731,053.28	368,103,981.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3,08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3,086.00	15,275.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5,609,514.54	22,383.00
△支付赔款、退保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4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9,009,514.54	22,383.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9,006,428.54	-7,10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1,601,985.96	4,761,064.5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50,000,000.00
经营活现金流量流入小计	16	379,333,039.24	372,865,046.1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84,890,578.57	120,519,936.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客户存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取得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5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	9,710,000.00	10,88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除职工及管理人员以外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	147,390,927.56	166,595,566.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9,710,000.00	10,88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27,164,041.69	22,370,27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9,710,000.00	39,120,000.00
经营活现金流量流出小计	26	75,899,836.15	39,895,047.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经营活现金流量净额	27	334,645,383.37	346,381,244.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25,970,525.73	62,596,713.44
经营活现金流量净额	28	44,697,665.27	23,483,82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36,148,672.14	173,551,96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62,119,198.87	236,148,672.14

注：加△群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 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0,629,711.96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0,629,711.96			11	12	13	14
三、本年年末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盈余公积补亏														
3. 转盈余公积														
4. 转未分配利润														
5. 其他														
6. 其他														
7. 其他														
8. 其他														
9. 其他														
10. 其他														
11. 其他														
12. 其他														
13. 其他														
14. 其他														
15. 其他														
16. 其他														
17. 其他														
18. 其他														
19. 其他														
20. 其他														
21. 其他														
22. 其他														
23. 其他														
24. 其他														
25. 其他														
26. 其他														
27. 其他														
28. 其他														
29. 其他														
30. 其他														
31. 其他														
32. 其他														
33. 其他														

注：加/减项目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加/减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0,000,000.00														141,726,00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00,000.00														141,726,000.02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0,000,000.00														64,094,17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4,934,17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0,000,000.00														9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9	20,000,000.00														9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2.盈余公积	20															
3.提取专项储备	21															
4.其他	2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6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7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8															
6.其他	29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	40,000,000.00														205,720,175.99
五、本年年末余额	31															205,720,175.99
六、本年年末余额	32															205,720,175.99
七、本年年末余额	33															205,720,175.99

注：加项为所有者权益变动额，带#项目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加项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经科研市〔2002〕102 文件批准,由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 91110108700195910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单位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于鑫,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企业期末职工人数 637 人。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管辖地区:全国。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广告信息咨询业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含公司本级、铁建分部、电子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 10 个单位。

本单位财务报表,为本单位和上述所属单位的汇总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单位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单位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单位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本单位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本单位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本单位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的一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单位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无论是否有合同约定汇率,均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4. 本单位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



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也可以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本单位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本单位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计量：①以摊余成本计量；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单位在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对其进行分类后，不得随意变更。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单位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外汇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终止确认时，计入留存收益。

(七) 金融工具减值

1. 本单位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 本单位考虑对方单位地理区域、产品类型、客户评级、担保物以及客户类型（如批发和零售客户）等因素，以及外部经济、技术环境等前瞻性信息，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资产负债表日，铁路企业对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当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计算。本单位对铁路运输企业合并范围

务单位设置一个组合，并统一规定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见下表）。

逾期时间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0.50%	0.50%
1 至 2 年(含 1 年)	8%	15%
2 至 3 年(含 2 年)	15%	20%
3 至 4 年(含 3 年)	30%	30%
4 至 5 年(含 4 年)	60%	80%
5 年以上(含 5 年)	100%	100%

3.对债务方未到期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如果债务方存在无法继续经营、死亡或经营现金流持续存在缺口且无其他资金来源等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迹象，应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如果预计债务方能够按期偿还债务的，可以不计提。对逾期前未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逾期后按规定计提。合同资产、应收票据以及长期应收款有关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确定。

4.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予以核销。在资产负债表日，内部决策程序尚未履行完毕的，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债务人已经破产、清算、被撤销、关闭或被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者由公安机关出具死亡证明的应收款项，在扣除债务方净资产或遗产清偿的部分后，仍不能收回的。

（2）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依法追款后，具有败诉的法院裁定书，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经法院裁定执行终止的。（3）其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八）存货

1.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原材料主要包括：燃料、线上料、旧轨料、一般互换配件、库存制服及制服料、一般材料。

2.本单位一般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存货进行日常核算，发出存货成本的计量方法，一般采用先进先出法。

3.本单位领用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周转材料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4.存货期末计价

本单位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



费后的金额。

本单位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单位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对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存货，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进行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处理的，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 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2) 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3) 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4)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按原批准计提的程序审批和处理。

(九)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单位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单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单位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



产。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为投资方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单位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单位控制该被投资方。

本单位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单位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本单位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具有重大影响。

4.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固定资产

1. 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进行估价入账，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根据剩余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率。

2. 本单位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本单位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予以



化时(包括对已逾龄资产更新改造或加装改造),增加固定资产价值并重新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并根据重新预计的寿命、净残值计提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1.信号设备	10-15	4.90-5.00	6.34-9.50
2.机械动力设备	10	5	9.5
3.运输起动设备	8	5.04	11.87
4.仪器仪表	8	5.04	11.87
5.工具及器具	5	5	19
6.通信设备	5-50	1.00-6.00	1.90-19.80
7.信息技术设备	5	5	19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无实物形态的资产。

2.本单位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除有其他证据确定的使用寿命更合理外,本单位的软件和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按10年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期间内暂不摊销。

3.本单位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单位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



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单位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单位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单位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单位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设备等。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单位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单位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单位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单位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单位作为出租人

本单位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

(十四)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是指本单位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单位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单位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 12 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保险，下同）、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本单位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十五) 收入

本单位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单位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合同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单位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单位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单位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单位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单位投入的资本。

本单位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本单位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单位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单位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所得税

1. 本单位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单位一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所得税核算。发生特殊交易和事项时，如企业合并、改制，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认相关所得税影响。
3. 本单位进行所得税核算遵循以下程序：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税法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
 - (2)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区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定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
 - (3) 将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和其相应期初余额进行比较，确定当期应增加或转销的金额。
 - (4)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当期应交所得税。
 - (5) 以当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部分）和应交所得税两者之和确认当期所得税费用。
4. 本单位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本单位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无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期间长短，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不折现。
7. 当预期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化时，对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新的税率进行重新计量。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计入当期所得税费用或所有者权益。

(十八) 利润分配政策



依据有关规定，2021 年度净利润分配比例是：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60%上分配。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差错更正、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1）关于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要求，“合同负债”项目核算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会计政策变更后，识别“预收账款”项目中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为“合同负债”。对资产负债表产生的影响，采取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2）关于实施《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办法》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办法》中“资产负债表日，铁路企业对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当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计算，国铁集团对铁路运输企业路外债务单位设置一个组合，并统一规定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等规定。

按照原会计政策对路外企业债权采用账龄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变更后，对报表采取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3）关于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要求，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

会计政策变更后，归集货币资金应通过“其他应收款”项目“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核算。对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采取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4）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首次执行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投资及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无市价的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采取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2. 当期和各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调整金额。

(1) 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调整资产负债表年初数，调整项目如下：

调增“合同负债”项目 179,474,537.7 元，调增合同资产 17,876,981.93 元，调减“预收账款”项目 161,597,555.77 元。

调增“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 184,211,883.17 元；调减“货币资金”项目 184,211,883.17 元。

调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 1,000,000.00 元；调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 1,000,000.00 元。

调增应收账款 111,012.32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53.08 元，调增盈余公积 8,325.93 元，调增未分配利润 74,933.31 元。

(二)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注
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中央）、2（地方）	
所得税	25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4,600.71	50,976.20
银行存款	6,278,641.37	51,885,812.7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6,403,242.08	51,936,788.97

(二) 应收票据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657,175.83		5,657,175.83	3,197,360.00		3,197,36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657,175.83		5,657,175.83	3,197,360.00		3,197,360.00

(三) 应收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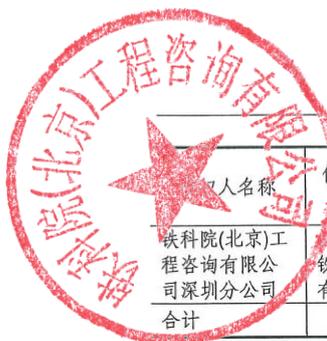
1.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48,938.47	56.51	436,533.79	2.38	37,997,297.51	61.16	1,858,137.86	4.89
单项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未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国铁集团并表范围内应收款项	14,122,029.32	43.49			24,130,559.19	38.84		
合计	32,470,967.79	100	436,533.79		62,127,856.70	100	1,858,137.86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3,811,866.12	75.27			7,641,425.16	20.10		
逾期1年以内					30,225,472.35	79.55	1,808,937.86	5.98
逾期1-2年(含1年)	4,406,672.35	24.02	352,533.79	8				
逾期2-3年(含2年)								
逾期3-4年(含3年)					116,000.00	0.31	34,800.00	30
逾期4-5年(含4年)	116,000.00	0.63	69,600.00	60				
逾期5年(含5年)及以上	14,400.00	0.08	14,400.00	100	14,400.00	0.04	14,400.00	100
合计	18,348,938.47	100	436,533.79		37,997,297.51	100	1,858,137.86	

3. 本年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前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本年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收回应收账款	1, 2, 3 年应收账款	895,378.20	895,378.20	895,378.20
合计				895,378.20	895,378.20	895,378.20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780,100.00	5.56%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佛山西站工程建设指挥部	咨询深圳分公司	1,385,308.00	4.32%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356,213.50	4.23%	
巴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968,966.00	3.02%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830,937.00	2.59%	
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760,391.00	2.37%	
中铁大连地铁五号线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49,500.00	2.03%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40,849.00	2.0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570,302.82	1.78%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88,852.00	0.59%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9,902.00	0.03%	
路内小计		9,141,321.32	28.54%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972,799.08	6.16%	138,155.13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741,000.00	5.43%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728,000.00	5.39%	138,240.00
北京京港十六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059,986.00	3.31%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宜宾向家坝电厂	咨询公司本级	822,296.05	2.57%	
汉中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00,000.00	1.87%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593,000.00	1.85%	
香港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504,000.00	1.57%	40,320.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79,646.00	1.19%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69,136.47	1.15%	29,530.92
安徽省合马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38,595.69	1.06%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30,289.18	1.03%	
安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05,601.00	0.64%	
佛山市南海区佛山西站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99,454.82	0.62%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90,719.00	0.60%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咨询深圳分公司	143,885.26	0.45%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34,034.56	0.42%	
北京地铁十一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28,525.89	0.40%	
韩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咨询公司本级	116,000.00	0.36%	69,600.00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78,807.46	0.25%	
路外小计		11,635,776.46	36.32%	415,846.05
合计		20,777,097.78	64.86%	415,846.05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15,076,553.51	2,584,410.15
合计	15,076,553.51	2,584,410.15

2. 按欠款方归集的预付款项情况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12,010,442.40	79.66	
预付租金等	2,009,253.10	13.33	
老挝阳光律师事务所	167,501.03	1.1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144,306.80	0.9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140,733.14	0.93	
深圳市鸿昌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8,876.00	0.9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109,647.07	0.73	
重庆中祥汽车经纪服务中心	66,831.68	0.44	
深圳市快乐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3,223.00	0.35	
G349 贡嘎机场过境段机场进场快速路工程施工监理	51,582.57	0.3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	45,821.78	0.30	
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8,376.00	0.25	
中进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37,440.00	0.2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33,000.00	0.22	
老挝阳光律师事务所	12,722.40	0.08	
实现'十三五'公路危桥改造和安全生产防护工程施工监理第一标段	5,828.19	0.04	
国道 109 线那曲至拉萨段控制性工程 KZJL-2 标段	5,744.71	0.04	
可可西里盐湖引流疏导应急工程(青藏公路)施工监理	3,624.37	0.0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092.22	0.01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道 518 线拉林公路改造 (二期) 工程米拉山至墨竹江卡段第一标段	507.05		
路外小计	15,076,553.51	100	
预付款项 (不含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合计	15,076,553.51	100	

(五) 其他应收款 (含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种类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30,149,683.26		330,149,683.26	266,416,786.96		266,416,786.96
其中: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55,716,256.79		255,716,256.79	184,211,883.17		184,211,883.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180,136.97		180,136.97
合计	330,329,820.23		330,329,820.23	266,596,923.93		266,596,923.93

1.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151,750.43	15.49			46,006,360.60	17.26		
单项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未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国铁集团并表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279,178,069.80	84.51			220,590,563.33	82.74		
合计	330,329,820.23	100			266,596,923.93	100		

(1) 按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51,151,750.43	100			46,006,360.60	100		
逾期 1 年以内								
逾期 1-2 年(含 1 年)								
逾期 2-3 年(含 2 年)								
逾期 3-4 年(含 3 年)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逾期 4-5 年(含 4 年)								
逾期 5 年以上(含 5 年)								
合计	51,151,750.43	100		46,006,360.60	1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铁科院铁路资金结算所	咨询公司本级、业务部及分公司	资金集中管理款	255,716,256.79	77.41	
哈大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485,156.00	1.06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2,663,639.30	0.81	
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706,672.00	0.52	
黄大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512,146.65	0.46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417,238.60	0.43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357,931.00	0.41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176,507.00	0.36	
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73,361.70	0.29	
福建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781,309.40	0.24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775,339.93	0.23	
京安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681,777.00	0.21	
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442,686.00	0.13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56,826.00	0.11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00,500.00	0.09	
向莆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00,000.00	0.03	
蒙西华中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9,008.00	0.03	
沈阳铁路局新建大连站工程建设指挥部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6,666.50	0.0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安局第三正线指挥部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85,743.00	0.03	
湖北宜兴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7,646.00	0.01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怀邵衡项目设计资料押金	30,000.00	0.01	
路内单位小计			273,796,410.87	82.89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4,741,643.19	1.44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711,633.36	1.12	
贵州瓮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588,165.00	1.09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3,166,104.00	0.96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保证金	2,312,093.50	0.7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2,219,204.50	0.67	
广州市城铁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明珠湾履约保函保证金	2,088,791.70	0.63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2,043,791.54	0.62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608,049.68	0.49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150,000.00	0.35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056,632.00	0.32	
京安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1,001,886.00	0.3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99,924.35	0.3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75,384.20	0.3	
西藏自治区公路局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900,000.00	0.27	
国道 318 线林芝至拉萨公路改造工程	咨询西北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843,000.00	0.26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722,804.43	0.22	
北京京园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700,000.00	0.2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总部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600,000.00	0.18	
西藏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质保金	572,133.70	0.17	
路外单位小计			35,001,241.15	10.6	



各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计			308,797,652.02	93.48	

2. 应收股利

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余额	年末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年初坏账准备	期末未收回的原因	期末减值判断依据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80,136.97		180,136.97		未到期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合计		180,136.97		180,136.97		未到期	



(六) 存货

项 目	存货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其中：年末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一、库存商品 (产成品)	2,554,902.71	141,368,168.23	7,233,408.49	136,689,662.45					2,554,902.71	136,689,662.45	
(一)非运营业	2,554,902.71	141,368,168.23	7,233,408.49	136,689,662.45					2,554,902.71	136,689,662.45	
其中：物资供应单位	2,554,902.71	141,368,168.23	7,233,408.49	136,689,662.45					2,554,902.71	136,689,662.45	
二、合同履约成本		49,429,675.52	49,429,675.52								
合 计	2,554,902.71	190,797,843.75	56,663,084.01	136,689,662.45					2,554,902.71	136,689,662.45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	13,798,610.78	100			17,876,981.93	100		
单项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								
未计提逾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国铁集团并表范围内合同资产								
合计	13,798,610.78	100			17,876,981.93	100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3,798,610.78	100			17,876,981.93	100		
逾期 1 年以内								
逾期 1-2 年(含 1 年)								
逾期 2-3 年(含 2 年)								
逾期 3-4 年(含 3 年)								
逾期 4-5 年(含 4 年)								
逾期 5 年(含 5 年)及以上								
合计	13,798,610.78	100			17,876,981.93	10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648,544.36	450,212.44
合计	6,648,544.36	450,212.44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投资		3,400,000.00		3,400,000.00
小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400,000.00		3,40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3,400,000.00		3,400,000.00								3,400,000.00			
一、联营企业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000.00											3,400,000.00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路外企业投资-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8,607,205.82	5,735,215.58
固定资产清理	19,016.32	
合计	8,626,222.14	5,735,215.58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 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原值	32,618,647.14	4,399,708.44	1,571,130.00	35,447,225.58	18,930,024.68
1. 信号设备	215,000.00			215,000.00	
2. 机械动力设备	3,577,644.84	320,470.82	45,300.00	3,852,815.66	1,875,840.00
3. 运输起动设备	20,635,393.39	2,705,097.73	1,399,283.00	21,941,208.12	12,921,961.16
4. 仪器仪表	4,973,244.35	894,333.92	78,800.00	5,788,778.27	2,177,249.87
5. 工具及器具	420,459.21	28,110.62	24,549.00	424,020.83	269,208.06
6. 通信设备	54,222.22	29,010.00		83,232.22	32,000.00
7. 信息技术设备	2,742,683.13	422,685.35	23,198.00	3,142,170.48	1,653,765.59
二、累计折旧	26,883,431.56	1,448,601.99	1,492,013.79	26,840,019.76	16,981,472.54
1. 信号设备	215,000.00			215,000.00	
2. 机械动力设备	2,656,473.79	149,636.46	43,035.00	2,763,075.25	1,786,798.00
3. 运输起动设备	17,460,354.77	770,239.00	1,328,759.14	16,901,834.63	11,672,766.11
4. 仪器仪表	4,011,244.78	265,065.57	74,860.00	4,201,450.35	1,976,599.98
5. 工具及器具	382,452.09	9,668.41	23,321.55	368,798.95	229,326.83
6. 通信设备	47,446.67	9,186.65	-	56,633.32	30,400.00
7. 信息技术设备	2,110,459.46	244,805.90	22,038.10	2,333,227.26	1,285,581.62
三、固定资产净值	5,735,215.58	2,951,106.45	79,116.21	8,607,205.82	1,948,552.14
1. 信号设备					
2. 机械动力设备	921,171.05	170,834.36	2,265.00	1,089,740.41	89,042.00
3. 运输起动设备	3,175,038.62	1,934,858.73	70,523.86	5,039,373.49	1,249,195.05
4. 仪器仪表	961,999.57	629,268.35	3,940.00	1,587,327.92	200,649.89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5.工具及器具	38,007.12	18,442.21	1,227.45	55,221.88	39,881.23
6.通信设备	6,775.55	19,823.35		26,598.90	1,600.00
7.信息技术设备	632,223.67	177,879.45	1,159.90	808,943.22	368,183.9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3.运输起动设备					
4.仪器仪表					
5.工具及器具					
6.通信设备					
7.信息技术设备					
五、固定资产净额	5,735,215.58	2,951,106.45	79,116.21	8,607,205.82	1,948,552.14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921,171.05	170,834.36	2,265.00	1,089,740.41	89,042.00
3.运输起动设备	3,175,038.62	1,934,858.73	70,523.86	5,039,373.49	1,249,195.05
4.仪器仪表	961,999.57	629,268.35	3,940.00	1,587,327.92	200,649.89
5.工具及器具	38,007.12	18,442.21	1,227.45	55,221.88	39,881.23
6.通信设备	6,775.55	19,823.35		26,598.90	1,600.00
7.信息技术设备	632,223.67	177,879.45	1,159.90	808,943.22	368,183.97
六、固定资产清理余额		19,016.32		19,016.32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3.运输起动设备		19,016.32		19,016.32	
4.仪器仪表					
5.工具及器具					
6.通信设备					
7.其他					
七、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3.运输起动设备					
4.仪器仪表					
5.工具及器具					
6.通信设备					
7.信息技术设备					
八、固定资产清理账面价值		19,016.32		19,016.3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3.运输启动设备		19,016.32		19,016.32	
4.仪器仪表					
5.工具及器具					
6.通信设备					
7.信息技术设备					
九、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计	5,735,215.58	2,970,122.77	79,116.21	8,626,222.14	1,948,552.14
1.信号设备					
2.机械动力设备	921,171.05	170,834.36	2,265.00	1,089,740.41	89,042.00
3.运输启动设备	3,175,038.62	1,953,875.05	70,523.86	5,058,389.81	1,249,195.05
4.仪器仪表	961,999.57	629,268.35	3,940.00	1,587,327.92	200,649.89
5.工具及器具	38,007.12	18,442.21	1,227.45	55,221.88	39,881.23
6.通信设备	6,775.55	19,823.35		26,598.90	1,600.00
7.信息技术设备	632,223.67	177,879.45	1,159.90	808,943.22	368,183.97

2.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企业名称	项目	期末			期初			转入清理及尚未清理完毕的原因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原值	年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9,016.32		19,016.32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无形资产原价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其中：本年摊销额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期末
软件	110,178.63	761,061.95		871,240.58	102,067.51	7,590.04	7,590.04		109,657.55	8,111.12	761,361.03
合计	110,178.63	761,061.95		871,240.58	102,067.51	7,590.04	7,590.04		109,657.55	8,111.12	761,361.03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133.45	436,533.79	464,534.46	1,858,137.86
职工教育经费	2,017,549.99	8,069,299.89	1,805,705.53	7,222,821.91
党组织工作经费	10,195.61	40,782.44		
其他	1,861,428.38	7,445,713.55	1,861,428.38	7,445,713.55
合计	3,998,307.43	15,992,329.67	4,131,668.37	16,526,673.32

其他项为计提的工会经费。

(十四) 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795,760.68	84.34	25,505,179.57	96.25
1—2年(含1年)	24,796,121.20	15.07		
2—3年(含2年)			28,550.52	0.11
3—5年(含3年)	142,355.48	0.09	135,894.46	0.51
5年以上(含5年)	828,000.00	0.5	828,000.00	3.13
合计	164,562,237.36	100	26,497,624.55	1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480,900.00	未到结算期
河北铁科翼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8,800.00	未到结算期
路内小计	24,779,700.00	
陕西合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28,000.00	未到结算期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0,894.46	未到结算期
安徽长之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0	未到结算期
宜昌市伍家岗区梓航劳保经营部	12,348.20	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铁天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461.02	未到结算期
河北新三和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2,495.00	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煜强智慧投资有限公司	1,578.00	未到结算期
路外小计	986,776.68	
合计	25,766,476.68	

(十五) 合同负债



1.按账龄列示

账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9,515,402.85	77.02	70,805,308.72	77.67
1—2年(含1年)	7,895,529.88	15.39	8,701,195.64	9.55
2—3年(含2年)	200,000.00	0.39	4,276,763.70	4.69
3—5年(含3年)	3,695,100.55	7.20	7,373,503.68	8.09
5年以上(含5年)				
合 计	51,306,033.28	100.00	91,156,771.74	100

2.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5,948,749.1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4,895,525.50	2,980,000.00
西藏自治区交通厅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西北分公司	4,864,736.31	9,919,986.31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4,495,575.00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深圳分公司	4,132,346.25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3,000,000.00	3,797,563.98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828,488.69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818,257.61	
西安市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980,000.00	4,284,870.27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850,000.00	2,175,002.22
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600,000.00	5,226,006.0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停用)	咨询公司本级	1,545,227.94	
西藏自治区交通厅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西北分公司	1,233,471.68	4,723,125.28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000,000.00	4,039,403.13
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86,366.34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936,000.00	1,860,984.45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840,000.00	
京安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83,101.06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625,943.40	
黄大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555,816.05	
合 计		46,819,604.94	39,006,941.69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46,005.33	161,515,575.59	160,753,948.67	19,107,632.25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664,233.26	98,664,233.26	
(二) 职工福利费		7,531,231.08	7,531,231.0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社会保险费	141,351.86	6,345,521.78	6,399,776.08	87,097.56
其中: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37,100.00	6,151,633.89	6,203,424.92	85,308.97
2.补充医疗保险费		26,883.39	26,883.39	
3.工伤保险费	4,273.41	167,004.50	169,467.77	1,810.14
4.生育保险费	-21.55			-21.55
(四)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0,245.44	13,875,408.98	13,919,067.71	146,586.71
其中: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81,466.80	10,917,279.66	10,956,404.46	142,342.00
2.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2,556,000.00	2,556,000.00	
3.失业保险费	8,778.64	402,129.32	406,663.25	4,244.71
(五) 住房公积金		7,261,667.58	7,261,667.58	
(六) 工会经费	10,791,586.12	1,939,259.43	1,928,351.16	10,802,494.39
(七) 职工教育经费	7,222,821.91	1,479,963.52	631,331.84	8,071,453.59
(八) 非货币性福利				
(九) 辞退福利等(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部分)		51,000.00	51,000.00	
按支付对象分类: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51,000.00	51,000.00	
2.其他		51,000.00	51,000.00	
(十) 其他		24,367,289.96	24,367,289.96	
其中: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24,367,289.96	24,367,289.9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支付的劳务派遣人员、退休返聘人员、聘用外单停薪留职人员、临时雇佣等人员工资。

(十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153,438.82	11,166,629.62	13,320,068.44	
消费税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7,570,012.66	18,458,400.85	9,484,714.72	16,543,69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485.34	774,686.44	909,171.78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2,090,765.03	5,826,381.01	5,451,715.13	2,465,430.9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96,060.94	553,347.49	649,408.43	
其他税费		66,128.53	66,128.5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12,044,762.79	36,845,573.94	29,881,207.03	19,009,129.70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556,768.80	41,142,439.90
合计	39,556,768.80	41,142,439.90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局内单位	6,234,092.54	21,402,791.64
非基建项目保证金	1,599,269.26	3,040,805.75
应付货款和商贸款	2,988,770.35	789,718.52
应付保洁、租金等服务费	2,417,172.34	1,001,661.55
应付水电费		
代收代付资金	26,312,335.11	1,005,129.20
总包或代理服务应付款	5,129.20	13,902,333.24
其他应付路外单位小计	33,322,676.26	19,739,648.26
合计	39,556,768.80	41,142,439.90

(2) 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875,696.53	37.61	12,314,948.46	29.93
1—2 年(含 1 年)	1,924,468.53	4.87	10,399,471.58	25.28
2—3 年(含 2 年)	2,147,867.05	5.43	5,663,281.73	13.77
3—5 年(含 3 年)	15,270,727.41	38.6	11,266,385.71	27.38
5 年以上(含 5 年)	5,338,009.28	13.49	1,498,352.42	3.64
合计	39,556,768.80	100	41,142,439.90	1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沪昆项目	2,732,213.21	未到结算期
院内其他	1,654,065.39	未到结算期
赛思达(上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439,302.35	未到结算期
郑西客运专线项目	1,373,713.65	未到结算期
李永强	1,116,296.95	未到结算期
十天高速 ZX0922 项目	1,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海外中心	1,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16 号线沈阳项目	766,715.66	未到结算期
青海玉树项目	750,500.00	未到结算期
兰新项目	507,543.65	未到结算期
兰州输管项目	406,085.00	未到结算期
16 号线电子项目	374,578.20	未到结算期
京沪	320,000.00	未到结算期
金沙江大桥项目	318,340.00	未到结算期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26,726.00	未到结算期
应交养老、医疗、失业等各项保险	192,980.88	未到结算期
项目酬金	176,120.47	未到结算期
项目奖金	165,000.00	未到结算期
成都地铁 3 号线项目	159,040.00	未到结算期
哈大项目	70,209.50	未到结算期
前二十名合计	14,749,430.91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100			70,000,000.00	100
合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合计
期初数	10,647,597.73					10,647,597.73
本年增加数	5,016,224.83					5,016,224.83
1. 从净利润中提取	5,016,224.83					5,016,224.83
2. 其他						
本年减少数						
1. 弥补亏损						
2. 转增资本(股本)						
3. 移交划转						
4. 其他						
期末数	15,663,822.56					15,663,822.56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调整补充资料		二、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736,832.62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5,132,990.7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207,924.10
加：1、执行新准则影响	74,933.31	盈余公积补亏	
2、前期差错更正		减：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16,224.83
1) 少计收入		2、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 多计成本费用		3、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9,710,000.00
3) 多计收入		4、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 少计成本费用		5、其他	
5) 流转税金及附加			
6) 所得税			
7) 其他调整			
加：3、合并或汇总单位增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207,924.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218,531.89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62,429,017.21	259,112,093.71	330,782,131.53	266,828,613.19
2. 其他业务小计				
合计	362,429,017.21	259,112,093.71	330,782,131.53	266,828,613.19

(二十三)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50,332.58
福利费	65,895.71	76,904.20
社会保险费		147,048.44
交通差旅费	42,079.62	61,656.95
通讯费		2,221.50
办公费	4,413.00	5,305.00
业务招待费	3,920.00	2,614.00
宣传费		
运杂费		
低值易耗品		
保险费	2,044.00	
广告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其他	155,218.49	383,957.46
合计	273,570.82	830,040.13

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1,269,349.00	11,616,787.80
福利费	1,342,541.95	1,483,902.67
工会经费	864,805.07	857,304.83
职工教育费	649,445.59	635,921.73
社会保险费	6,066,573.94	6,024,547.65
住房公积金	1,956,554.82	1,909,591.00
劳动保护费	159,418.68	79,427.96
办公材料费	1,878,307.25	787,081.63
交通差旅费	651,168.81	695,338.98
邮电通信费	111,466.26	105,912.11
水电费	160,900.06	143,947.07
折旧费	636,503.91	689,367.32
修理费	89,033.97	85,581.82
咨询劳务费	4,441,331.43	3,687,195.34
中介服务费		141,509.43
业务招待费	79,004.19	980.00
出国人员经费		19,100.26
保险费	80,371.65	75,274.03
运输费	141,897.84	26,279.03
警卫消防费		1,340.00
会议费	8,184.95	3,396.23
党委活动经费	62,546.35	231,975.83
租赁费	189,538.13	246,193.32
其他	1,138,272.01	1,315,905.21
合计	31,977,215.86	30,863,861.25

3.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利息收入	-1,265,975.22	-913,568.26
2.汇兑损益	15,315.68	39,317.87
3.资金占用费收入	-12,431.02	-10,837.8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财务费用	53,274.41	43,619.12
其中：支付银行手续费	53,274.41	43,619.12
合计	-1,209,816.15	-841,469.14

(二十四) 其他收益

具体单位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稳岗补贴	27,409.05	283,307.4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稳岗补贴	25,093.94	69,248.9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分部)	稳岗补贴	35,237.23	80,477.6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稳岗补贴	11,355.96	20,037.6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稳岗补贴		952,084.2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稳岗补贴	15,000.0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稳岗补贴	1,496.65	2,724.2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稳岗补贴		388.3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8.90	9,450.1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662.6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个税手续费	86,555.62	92,624.8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0.98	477.2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411.3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46	15.8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179.59	750.7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增值税加计抵减	820,502.77	425,878.7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542.22	367.9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70,573.52	112,269.52
合计		1,110,514.22	2,050,766.14

(二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136.97
其中：持有期间		180,136.97
处置		
合计		180,136.97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坏账损失	1,421,604.07		
合计	1,421,604.07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78,082.48	
合计		78,082.48	

(二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本单位名称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固定资产清理-机械动力设备	-1,175.6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固定资产清理-信息技术设备	-416.46	
其他处置小计		-1,592.14	
合计		-1,592.14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20.00	13,340.65	
其他	0.07	2,121.28	
合计	420.07	15,461.93	

2. 营业外收入其他事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工作证、乘车证丢失等罚款	0.07		
赔偿款			2,121.28
合计	0.07		2,121.28

(三十)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662.34	119,599.55
其他	43,307.09	9.44
合计	95,969.43	119,608.99

2. 营业外支出其他事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罚款支出	30,000.00		
税收滞纳金	13,307.09	9.44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43,307.09	9.44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58,400.85	9,896,946.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3,360.94	-216,745.73
其他		-953,683.11
合计	18,591,761.79	8,726,517.96

2.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情况表

项目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过程	说明
利润总额 (会计税前利润)	73,328,594.4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413,412.02	居民企业法定税率为 25%
低税率影响		
所得税减免影响		
以前期间税收汇算清缴调整	98,396.12	
非应税收入税务影响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永久性差异) 税务影响	125,504.57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133,36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影响为正数, 减少为负数。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暂时性差异税务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时间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影响	-47,026.69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影响		
残疾人工资、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影响		
其他	1,475.77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58,400.85	

(三十二) 外币折算

单位名称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处置境外经营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影响金额	备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级)	15,315.68		
合计	15,315.68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

企业应当采用间接法在现金流量表附注中披露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格式如下(铁企 03 表):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736,832.62	24,914,173.97
加: 资产减值损失		-78,082.48
信用减值损失	-1,421,604.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5,166.12	1,428,290.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590.04	4,93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30.00
资产处置损失	1,592.14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利得以“-”号填列)	52,242.34	106,25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376.02	-10,837.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13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360.94	-215,87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134,759.74	-2,554,902.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969,040.88	9,544,001.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89,429.98	-9,492,638.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7,655.27	23,483,82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403,242.08	51,936,788.9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1,936,788.97	170,421,582.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55,716,256.79	184,211,883.17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84,211,883.17	3,130,376.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0,826.73	62,596,713.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6,403,242.08	51,936,788.97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库存现金	124,600.71	50,976.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78,641.37	51,885,812.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255,716,256.79	184,211,883.17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19,498.87	236,148,672.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33	6.38	104.12
老币	1,454.00		0.82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

(一) 本单位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格式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单位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院	全民所有	1173940 万元	100	1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管理层批准，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报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文件

中路华会字[2021]058号

授 权 书

兹授权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张永胜同志代表事务所对外签署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各类业务报告。

本授权书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对上述授权，本授权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授权人：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任会计师)：戴其林



2021 年 8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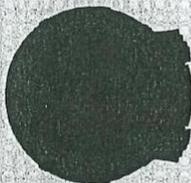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0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戴其林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甲5号1幢7层701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9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2001)27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1年02月22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永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11月8日
 工作单位: 北京金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30106691108121

1301066911081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703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2000年9月8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in this renewal.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姓名: 张永胜
证书编号: 11000017032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梁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10/07
工作单位: 山西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40240111974100737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401000000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 10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CPA 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BICPA
2010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02年 12月 28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梁坤
证书编号: 14010622002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3月20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8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4月1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4月26日
/y /m /d

10 1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汇总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经科研市(2002)102号文件批准,由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与2002年成立并取得9111010870019591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5000万元。单位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法定代表人于鑫,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

本企业性质:国有独资企业,业务管辖地区:全国

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广告信息咨询业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财务会计报表,包含公司北京本级,铁建分部,电子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



深圳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 10 个非运输企业。其中亏损企业 2 户，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及广州分公司，亏损总额 32.51 万元，盈利企业户数 8 户，盈利总额 7,300.35 万元。企业期末职工人数 637 人，薪酬总额 9,866.42 万元，人均报酬 15.49 万元。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2021 年，咨询公司全体员工心怀“国之大事”，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在集团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聚焦打好“两坚持、两实现”攻坚战，围绕发挥“领军、骨干、尖兵、平台”作用，在公司领导班子的带领下，全体员工团结一心、攻坚克难，推动海外市场开拓、城轨技术服务和咨询监理三大业务稳步发展，在院内、院外建立供应链，在路外、海外开拓出新市场、新基地。

牵头组织实施中老铁路动态检测，完成信号、客票、信息及车辆段设备供货，保障了“一带一路”标志性铁路工程开通。完成国内 21 条地铁新线和 21 条运营线路的动态检测任务，实现 3B 检测车正式上线服役，成功解决了重庆地铁 1 号线晃车的多年难题。协助交通运输部，完成郑州地铁暴雨灾害后 6 条线路恢复运营专项安全评估。中标了雅万高铁综合检测列车、国内 13 个车辆监造项目、无锡地铁 5 号线全自动运行系统建设和运营咨询、川藏铁路西藏段监理 9 标、沿江高铁武汉至宜昌段监理 6 标等一批重点项目，获得了较多的创新成果，取得了较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提升了行业影响力。公司全年签订合同额 6.6 亿元，收入完成 2.8 亿元，实现利润 6108 万元，为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企业经济效益分析

(一) 主营业务收入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2021年，单位按照“树品牌、占市场、创规模、搭平台、建渠道、构网络”的方针，不断扩展业务，涉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建设等多种工程领域以及海外销售业务。

项 目	本期金额	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比	与上期相比
一、商品(产 品)销售收 入	8,157,815.85	120,400,000.00	25,750,814.08	-112,242,184.15	-17,592,998.23
产品销售收 入	288,701.85	400,000.00	276,755.10	-111,298.15	11,946.75
商品销 售收入	7,869,114.00	120,000,000.00	25,474,058.98	-112,130,886.00	-17,604,944.98
二、劳务收 入	354,271,201.36	280,961,964.14	305,031,317.45	73,309,237.22	49,239,883.91
1.技术 性收入	15,854,549.19	15,026,200.00	10,100,351.07	828,349.19	5,754,198.12
2.其他劳 务收入	338,416,652.17	265,935,764.14	294,930,966.38	72,480,888.03	43,485,685.79
合 计	362,429,017.21	401,361,964.14	330,782,131.53	-38,932,946.93	31,646,885.68

(二) 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其主要影响因素对效益的影响。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 比	与上年同期相比



营业成本	299,112,093.71	296,453,831.42	266,828,613.19	-37,341,737.71	-7,716,519.48
其中：工资性支出	86,496,049.24	81,226,880.52	89,758,804.52	5,269,168.72	-3,262,755.28
材料费	630,894.42	727,364.00	582,994.80	-96,469.58	47,899.62
燃料动力费	1,820,002.39	1,818,261.67	1,993,805.80	1,740.72	-173,803.41
二、营业税及附加	1,382,335.35	1,760,747.14	1,665,232.70	-378,411.79	-282,897.35
三、管理费用	31,977,215.86	32,248,626.52	30,863,861.25	-271,410.66	1,113,354.61

（三）影响收益的其他主要事项

2021年收到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103,123.29元，收到稳岗补贴115,592.83元，增值税加计抵扣891,798.10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0.00	13,340.65	-12,920.65
其他	0.07	2,121.28	-2,121.21
营业外收入合计	420.07	15,461.93	-15,041.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662.34	119,599.55	-66,937.21
其他	43,307.09	9.44	43,297.65
营业外支出合计	95,969.43	119,608.99	-23,639.56

（四）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其他业务利润与预算及同比增减变动情况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五）非运输企业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非运输企



收入、成本与预算及同比增减变动情况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我单位业务主要为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交通监理咨询业务。该项收入 35,427.1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7.75%,较上年增加了 16.14%,较预算增加了 17.53%;销售收入 815.7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25%,较上年减少了 68.32%,较预算减少了 93.22%。

营业总成本 29,153.54 万元,较预算减少了 11.86%,较上年减少了 2.61%,主营业务成本 25,911.21 元,较预算减少了 12.60%,较上年减少了 2.89%;管理费用 3,197.72 万元,较预算减少了 0.84%,较上年增加了 3.61%。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23 万元,较预算减少了 21.49%,较上年减少了 16.99%。

(六) 企业盈利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各业务板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1 年企业实现利润 7,332.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68.79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117.98%,主要是单位部分项目完工以及进行海外市场扩展取得成效,使得收入增多,利润增加。

(七) 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其对效益的影响。

(九) 本年度房地产开发、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



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十) 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

亏损企业 2 户，分别是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和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亏损总额分别为 24.65 万元和 7.85 万元。

西南分公司外地项目大多已完工，主要为后期费用，造成企业亏损。广州分公司业务开展时间较短，主要为前期费用。

(十一) 企业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等盈利能力相关指标的年度间对比分析和行业对标。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总资产报酬率%	14.95	9.73
净资产收益率%	34.20	23.63

四、资产、负债各项目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末变化：

由于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货币资金，上年末为 236,148,672.14 元，本年初为 51,936,788.97 元；应收账款上年末为 60,158,706.52 元，本年初为 60,269,718.84 元；合同资产上年末为 0，本年初为 17,876,981.93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年末为 1,000,000.00 元，本年初为 0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年末为 0，本年初为 1,000,000.0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上年末为 4,159,421.45 元，本年初为 4,131,668.37 元；预收账款上年末为 162,896,723.67 元，本年初为 1,299,167.90 元；合同负债上年末为 0 元，本年初为 179,474,537.70 元；

期末与期初余额比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	------	------	------	------



货币资金	3,403,242.08	51,936,788.97	-45,533,546.89	正常变动
应收票据	3,657,175.83	3,197,360.00	2,459,815.83	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32,034,434.00	60,269,718.84	-28,235,284.84	增加债权
应收账款 会集中管理款 (不包含国铁财 务公司账户余 额)	255,716,256.79	184,211,883.17	71,504,373.62	资金归集
预付款项	15,076,553.51	2,584,410.15	12,492,143.36	正常变动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	
其他应收款	74,433,426.47	82,204,903.79	-7,771,477.32	质保金投标保证金 减少
存货	136,689,662.45	2,554,902.71	134,134,759.74	正常变动
合同资产	13,798,610.78	17,876,981.93	-4,078,371.15	
其他流动资产	6,648,544.36	450,212.44	6,198,331.92	增值税留底, 正常 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400,000.00	-	3,400,000.00	新增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	会计科目调整
固定资产原价	35,447,225.58	32,618,647.14	2,828,578.44	正常变动
减: 累计折旧	26,840,019.76	26,883,431.56	-43,411.80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值	8,607,205.82	5,735,215.58	2,871,990.24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额	8,607,205.82	5,735,215.58	2,871,990.24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清理	19,016.32		19,016.32	固定资产到期报废
无形资产	761,583.03	8,111.12	753,471.91	正常变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307.43	4,131,668.37	-133,360.94	计提坏账, 工会经费教育经费计提
应付账款	14,562,237.36	26,497,624.55	138,064,612.81	正常变动
预收款项	-	1,299,167.90	-1,299,167.90	正常变动
合同负债	139,623,799.24	179,474,537.70	-39,850,738.46	正常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19,107,632.25	18,346,005.33	761,626.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应交税费	19,009,129.70	12,044,762.79	6,964,366.91	正常变动
其中: 应交税金	19,009,129.70	11,948,701.85	7,060,427.85	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	39,556,768.80	41,142,439.90	-1,585,671.10	正常变动

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为 6,403,242.08 元, 包含库存现金 124,600.71 元, 银行存款 6,278,641.37 元, 期初余额为 51,936,788.97 元, 包含库存现金 50,976.20 元, 银行存款 51,885,812.77 元。

应收票据: 期末为 5,657,175.83 元, 期初 3,197,360.00 元, 为银行承兑票据正常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为 32,470,967.79 元, 主要包括应收监理费元, 计提坏帐准备 436,533.79 元。期初余额为 60,269,718.84 元,



主要包括应收监理费 62,127,856.70 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8,137.86 元。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5,076,553.51 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过路费 2,009,253.10 元，预付汽油费 473,508.79 元，预付租车费 271,772.71 元。期初余额为 2,584,410.15 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 1,336,555.10 元，预付设备费 117,690.00 元，预付汽油费 894,807.14 元，预付汽车保险费 68,000.00 元，预付通行费宽带费等 167,357.91 元。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为 180,136.97 元，为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发放股利。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74,433,426.47 元，主要包括租房押金 301,069.2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2,088,791.70 元，应收质保金等 72,043,565.57 元。期初余额为 82,204,903.79 元，主要包括应收图纸押金 10,000.00 元，租房押金 431,626.60 元，应收质保金等 81,763,277.19 元。

存货：期末余额为 136,689,662.45 元，期初余额为 2,554,902.71 元，为正常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6,648,544.36 元，期初余额为 450,212.44 元，主要为增值税重分类和留抵税额，正常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期末余额为 35,447,225.58 元，期初余额为 32,618,647.11 元。

固定资产清理：期末余额为 19,016.32 元，期初余额为 0 元，为车辆报废。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761,583.03 元，期初余额为 8,111.12 元，为软件的正常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3,998,307.43 元，期初余额为 4,131,668.37 元，为分公司和分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正常变动。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64,562,237.36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118,446,735.00 元货款，应付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420,832.41 元货款，应付北京华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5,000.00 元货款等。期初余额为 26,497,624.55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480,900.00 元货款，应付河北铁科翼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8,800.00 元货款，应付设备款 22,279.57 元，应付环境监理费 55,000.00 元，应付仪器款外包费等 1,640,644.98 元。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元，期初余额为 1,299,167.90 元，为会计准则调整，调整入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19,107,632.25 元，期初余额为



18,346,005.33元，正常变动。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19,009,129.70 元，期初余额为 12,044,762.70 元，为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39,556,768.80 元，主要包括应付项目报销款 1,116,296.95 元，应付项目款项 38,440,471.85 元。期初余额为 41,142,439.90 元，主要包括应付项目报销款 551,962.23 元，应付项目款项 40,590,477.67 元。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期末变化：

由于执行会计新准则，盈余公积上年末为 10,639,271.80 元，本年初为 10,647,597.73 元；未分配利润上年末为 56,815,224.83 元，本年初为 56,890,158.14 元。

期末与年初比较：

项 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末余额	增减数	增减原因
实收资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0.00	
盈余公积	15,663,822.56	10,639,271.80	5,024,550.76	正常提取
其中：法定公积金	15,663,822.56	10,639,271.80	5,024,550.76	正常提取
未分配利润	96,900,765.93	56,815,224.83	40,085,541.10	分配利润

六、现金流情况分析

(一)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	379,333,039.24	334,645,383.97	44,687,655.27
投资活动	3,086.00	9,009,914.54	-9,006,828.54
筹资活动		9,710,000.00	-9,710,000.00

(二) 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7,655.27 元,较上年增加 21,203,833.8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006,828.54 元,较上年减少 8,999,720.54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0,000.00 元,较上年减少 48,830,000.00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0,826.73 元,较上年减少 36,625,886.71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项目开展业务支出增多。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0.82,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11.70%, 总资产现金回收率9.11%。

(三) 对企业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说明。

无

七、资产运营质量和资产负债管理情况分析

总资产周转率 0.74, 流动比率 143.15, 速动比率 107.36

八、重大事项说明

无

九、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共有财务人员 15 名,其中中级会计师 3 人,助理会计师 9 人,会计员 3 名。执行全面预算,采用 SAP 软件实现人财物一体化管理,



表采用其网络版。

十、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的内控制度和各项规定。

十一、问题整改情况

往年审计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十二、有关工作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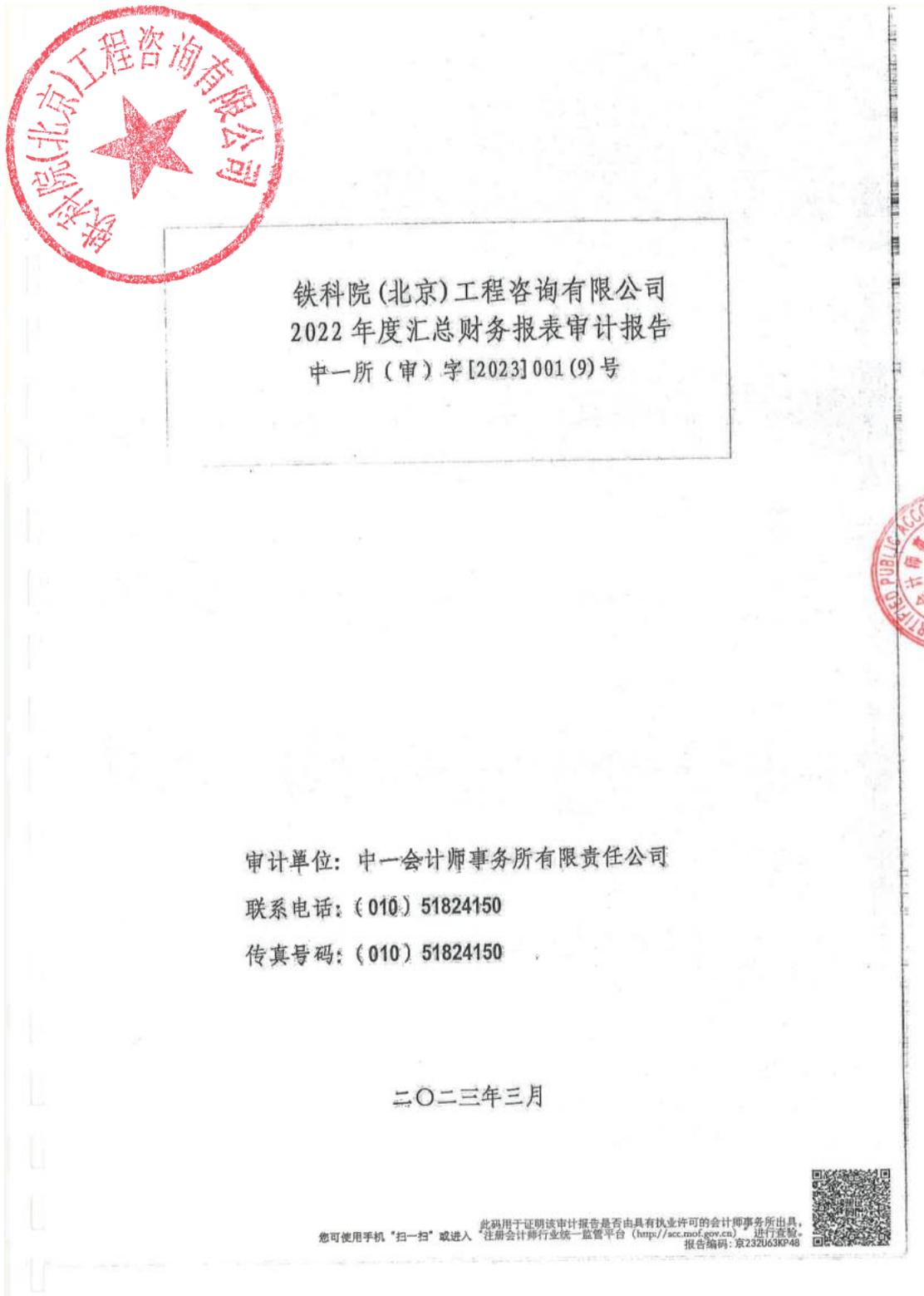
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4日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审计报告

中一所(审)字[2023]001(9)号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及其分公司(以下简称:咨询公司)汇总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汇总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汇总利润表、汇总现金流量表、汇总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咨询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汇总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汇总经营成果和汇总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咨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咨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汇总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汇总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咨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咨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汇总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汇总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汇总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进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咨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汇总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咨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汇总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汇总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咨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志一 1000059113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林 10000711146

二〇二三年三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会计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行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行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流动资产:			75	短期借款		
2	货币资金	3,233,645.68	6,403,242.06	76			
3	△结算备付金			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4	△拆出资金			78	△拆入资金		
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	衍生金融资产			81	衍生金融负债		
8	应收票据	6,504,757.00	5,657,175.83	82	应付票据		
9	应收账款	179,478,065.56	32,034,434.00	83	应付账款	234,697,419.39	164,562,237.36
10	应收款项融资			84	预收款项		
11	预付款项	4,116,185.18	15,076,553.51	85	合同负债	61,766,510.30	139,623,799.24
12	△应收保理			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	△应收分保账款			8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61,811,134.58	255,715,256.79	89	△代理承销证券款		
16	其他应收款	72,036,094.71	74,613,563.44	90	应付职工薪酬	20,070,727.36	19,107,632.25
17	其中: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91	其中: 应付工资		
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	应付福利费		
19	存货	37,185,611.94	136,689,682.45	93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0	其中: 原材料			94	应交税费	32,673,012.85	19,009,129.70
21	库存商品(产成品)	37,185,611.94	136,689,682.45	95	其中: 应交税金	32,462,175.49	19,009,129.70
22	合同资产	4,443,534.20	13,799,610.78	96	其他应付款	57,770,323.15	39,556,768.80
23	持有待售资产			97	其中: 应付股利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	其他流动资产	565,682.60	6,648,544.36	99	△应付分保账款		
26	流动资产合计	569,376,711.45	546,638,043.24	100	持有待售负债		
27	非流动资产:			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	其他流动负债		
29	债权投资			103	流动负债合计	410,860,138.13	381,859,567.35
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	非流动负债:		
31	其他债权投资			105	△保险合同准备金		
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6	长期借款		
33	长期应收款			107	应付债券		
34	长期股权投资	3,579,471.43	3,400,000.00	108	其中: 优先股		
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9	永续债		
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	租赁负债		
37	投资性房地产			111	长期应付款		
38	固定资产	10,476,087.40	8,626,222.14	1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资产负债表

会计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9 预计负债	37,351,498.07	35,466,241.93	113 应付账款		
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40,019.76		114 递延收益		
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71,833.75	
42 在建工程			1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 油气资产			1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94,698.95	
45 使用权资产	11,358,579.31		1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9,454,837.12	38,570,567.36
46 无形资产	732,368.12		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 开发支出			1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000,000.00	70,000,000.00
48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 长期待摊费用	4,466,303.18	3,998,307.43	国家资本		
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国有法人资本		
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集体资本		
52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民营资本		
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86,112.60		外商资本		
54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他权益工具		
55 优先股			128 其他权益工具	70,000,000.00	70,000,000.00
56 永续债			129 其他权益工具		
57 资本公积			130 资本公积		
58 减: 库存股			131 减: 库存股		
59 其他综合收益			132 其他综合收益		
60 专项储备			133 专项储备		
61 盈余公积			134 盈余公积		
62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35 法定盈余公积		
63 任意盈余公积			136 任意盈余公积		
64 其他综合收益			137 其他综合收益	15,663,822.56	
65 专项储备			138 专项储备	15,663,822.56	
66 盈余公积			139 盈余公积		
67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40 法定盈余公积		
68 任意盈余公积			141 任意盈余公积		
69 其他综合收益			142 其他综合收益		
70 专项储备			143 专项储备		
71 盈余公积			144 盈余公积	91,540,055.39	96,900,765.93
72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45 法定盈余公积	181,534,693.77	182,564,588.49
73 任意盈余公积			146 任意盈余公积		
74 其他综合收益			147 其他综合收益	181,534,693.77	182,564,588.49
75 专项储备			148 专项储备	600,989,530.89	564,424,155.84
资产总计	600,989,530.89	564,424,15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0,989,530.89	564,424,155.84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利润表

合并日期：2022年度

编制单位：铁岭新城(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586,124,535.95	382,429,017.21	减：营业外支出	37	83,918.79	9
其中：营业收入	2	586,124,535.95	382,429,017.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8	502,205,617.16	73,370,654.41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99,981,718.51	18,551,761.79
△已赚取	4			五、净利润(净亏损)	40	402,223,898.65	54,738,832.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手续费	6	536,077,953.52	291,535,39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46,430,105.28	54,738,832.62
二、营业总成本	7	484,146,593.88	259,112,093.71	少数股东损益	43		
其中：营业成本	8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利息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45	46,430,105.28	54,738,832.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46		
△退保金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赔付支出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保单红利支出	1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分保费用	15	1,098,805.46	1,382,385.3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1		
税金及附加	16	657,697.76	273,570.82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销售费用	17	95,167,500.97	31,977,215.8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18,173,668.3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4		
财务费用	19	-3,169,203.94	-1,209,816.15	5. 其他	55		
其中：利息费用	20	360,205.6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1,449,592.68	1,265,975.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1,477.53	15,315.6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其他	23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		
加：其他收益	24	4,278,701.89	1,110,514.22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79,471.43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79,471.43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7. 现金流量套期准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9. 其他	6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	46,430,105.28	54,738,832.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57,347.55	1,421,604.0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	46,430,105.28	54,738,832.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56,446,398.19	73,424,14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6,028.60	420.07	八、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72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指非流动资产项目；加△指非流动资产项目；加△指非流动资产项目；加△指非流动资产项目。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铁科重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日期：2022年度		附注3表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21,484,441.20	357,731,053.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结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客户保证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流出小计	4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4,910,56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39,209,149.71	21,601,98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65,954,159.38	379,839,039.2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10,179,218.05	84,280,578.5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49,319,278.72	149,319,27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流出小计	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2,566,155.28	27,154,04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40,536,284.52	78,881,48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411,649,071.49	334,645,383.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53,905,087.89	44,687,655.2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汇总会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系经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批准,由国铁集团投资设立的报表合并(汇总)(公司性质),取得9111010870019591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7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主楼四层。单位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主楼四层,法定代表人于鑫,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企业期末职工人数615人。

本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管辖地区:全国,企业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振动监测仪器制造;噪声监测仪器制造;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广告信息咨询服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设备、软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企业股东会和董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情况介绍。

本企业为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于鑫为执行董事,不再单独设立股东会和董事会。

本企业包含咨询公司本级、铁建分部和电子分部2个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司、深圳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6个分公司。

本企业财务会计报表,为本单位和上述所属单位的合并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集团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按照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控股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等。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指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商誉；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购买方在其账簿及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集团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本集团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的一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无论是否有合同约定汇率,均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4.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也可以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计量:①以摊余成本计量;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对其进行分类后,不得随意变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汇兑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终止确认时，计入留存收益。

(九) 金融工具减值

1.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 本集团考虑对方单位地理区域、产品类型、客户评级、担保物以及客户类型（如批发和零售客户）等因素，以及外部经济、技术环境等前瞻性信息，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资产负债表日，铁路企业对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当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计算。本集团对铁路运输企业合并范围外债务单位设置一个组合，并统一规定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见下表），非运输企业可参照执行。

逾期时间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0.5%	0.5%
1 至 2 年(含 1 年)	8%	15%
2 至 3 年(含 2 年)	15%	20%
3 至 4 年(含 3 年)	30%	30%
4 至 5 年(含 4 年)	60%	80%
5 年以上(含 5 年)	100%	100%

3. 对债务方为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未到期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如果债务方存在无法继续经营、死亡或经营现金流持续存在缺口且无其他资金来源等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迹象，应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如果预计债务方能够按期偿还债务的，可以不计提。对逾期前未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逾期后按规定计提。合同资产、应收票据以及长期应收款有关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确定。

4. 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予以核销。在资产负债表日，内部决策程序尚未履行完毕的，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 债务人已经破产、清算、被撤销、关闭或被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者由公安机关出具死亡证明的应收款项，在扣除债务方净资产或遗产清偿的部分后，仍不能收回的。(2) 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依法追款后，具有败诉的法院裁定书，



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经法院裁定执行终止的。(3)其他有确凿证据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十) 存货

1.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原材料主要包括：燃料、线上料、旧轨料、一般互换配件、库存制服及制服料、一般材料。

2. 本集团一般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存货进行日常核算，发出存货成本的计量方法，一般采用先进先出法。

3. 本集团领用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周转材料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4. 存货期末计价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本集团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对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存货，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进行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处理的，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 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2) 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3) 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4)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按原批准计提的程序审批和处理。

(十一)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详见本附注四、九(1)金



金融资产相关表述。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为投资方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集团控制该被投资方。

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具有重大影响。



4.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
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
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
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
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
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单独计量和出售。

2.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
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十五) 固定资产

1. 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进行估价入账,并计提折旧;待办理
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根
据剩余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率。

2. 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
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后续支
出予以资本化时(包括对已逾龄资产更新改造或加装改造),增加固定资产价值
并重新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并根据重新预计的寿命、净残值计提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
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1.机车车辆	20-30	4.00	3.20-4.80
2.集装箱	8	5.04	11.87
3.线路	15-105	1.00-7.00	0.94-6.33
4.信号设备	10-15	4.90-5.00	6.34-9.50
5.房屋	8-50	5.00-5.04	1.90-11.87
6.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7.机械动力设备	10	5.00	9.50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9. 专用设备	8	5.04	11.87
9. 传导设备	20	5.00	4.75
10. 电气化供电设备	8-20	5.00-5.04	4.75-11.87
11. 仪器仪表	8	5.04	11.87
12. 工具及器具	5	5.00	19.00
13. 通信设备	5-50	1.00-6.00	1.90-19.80
14. 信息技术设备	5	5.00	19.00
15. 高价互换配件	4-10	5.00-5.04	9.50-23.75
16. 土地			
17. 其他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无实物形态的资产。

2.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除有其他证据确定的使用寿命更合理外，本集团的软件和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按10年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期间内暂不摊销。

3.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预计负债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或有事项的结果可能会产生预计负债、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当或有负债的潜在义务转化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可能性超过 50%）、该义务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当或有资产对应的经济利益基本确定（可能性超过 95%）能够流入本集团并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资产。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设备等。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在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集团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



的人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 12 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保险,下同)、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本集团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二十二)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包括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借入的专门借款和占用的一般借款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存货通常指需要 1 年及以上时间购建或生产的存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二十四) 收入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



营业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所得税

1.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集团一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所得税核算。发生特殊交易和事项时，如企业合并、改制，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认相关所得税影响。

3. 本集团进行所得税核算遵循以下程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税法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

(2)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区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定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

(3) 将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和其相同期初余额进行比较，确定当期应增加或转销的金额。

(4)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当期应交所得税。

(5) 以当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不计算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部分）和应交所得税两者之和确认当期所得税费用。

4.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



金额有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无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期间长短,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不折现。

7. 当预期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化时,对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新的税率进行重新计量。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计入当期所得税费用或所有者权益。

(二十七) 利润分配政策

依据有关规定,2022 年度净利润分配比例是: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60%上交收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差错更正、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注
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中央)、2(地方)	
所得税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
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附注 337 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0,446.82	124,600.71
银行存款	3,203,198.86	6,278,641.37
其他货币资金		
小计	3,233,645.68	6,403,242.0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61,811,134.58	25,5716,256.79
合 计	265,044,780.26	262,119,498.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总额	47,315.94	509,027.9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572,330.18	3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他		
合 计	1,572,330.18	300,000.00

(二)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504,757.00		6,504,757.00	5,657,175.83		5,657,175.8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504,757.00		6,504,757.00	5,657,175.83		5,657,175.83

(三)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801,253.66	86.02	483,881.35	100.00	18,348,938.47	56.51	436,533.79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60,689.25	13.98			14,122,029.32	43.49		
合计	179,961,946.91	--	483,881.35	--	32,470,967.79	--	436,533.79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	152,314,311.31	98.39			13,811,866.12	75.27		
逾期1年以内	2								
逾期1-2年(含1年)	3					4,406,672.35	24.02	362,533.79	8.00
逾期2-3年(含2年)	4	2,356,542.35	1.52	353,481.35	15.00				
逾期3-4年(含3年)	5								
逾期4-5年(含4年)	6					116,000.00			60.00
逾期5年(含5年)及以上	7	130,400.00	0.08	130,400.00	100.00	14,400.00			100.00
合计	8	154,801,253.66	100.00	483,881.35	0.31	18,348,938.4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城轨创新网络中心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5,241,363.75	3.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机关	咨询公司本级	4,850,000.00	3.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421,125.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321,669.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999,987.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953,797.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694,219.5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佛山西站工程建设指挥部	咨询深圳分公司	1,556,583.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231,604.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830,28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760,39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巴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68,966.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华铁经纬(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30,708.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内小计		25,160,693.25	14.00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85,000,000.00	47.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斯泰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9,411,332.04	2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963,800.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百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029,65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844,979.68	1.00	1,404,809.0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829,418.49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807,400.00	1.00	14,4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726,521.48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314,477.14	1.00	504,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70,722.44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港十六号线地铁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51,906.24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29,635.92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铁四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86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宁句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09,498.8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汉中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6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477,346.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76,464.9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30,289.1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九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326,998.9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轨道交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285,2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外小计		145,645,641.61		1,923,209.08	
合计		170,806,334.86		1,923,209.0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附注 104)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4,116,185.18	15,076,553.51
合计	4,116,185.18	15,076,553.5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预付款项情况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继续教育培训中心	19,500.00	0.4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内小计	19,500.00	0.47		
预付租金等	2,251,773.99	54.7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4.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360,642.48	8.7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119,691.12	2.9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97,611.70	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68,343.06	1.6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	67,753.03	1.6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中祥汽车经纪服务中心	66,831.68	1.6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快乐园餐饮管理有 限公司	34,475.40	0.8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股份有限公 司 藏拉萨销售分公 司	13,902.41	0.3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速通科技有限公司	7,960.31	0.1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3,000.00	0.0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工勘餐厅	2,700.00	0.0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那曲 供电公司	2,000.00	0.0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外小计	4,096,685.18	99.53		
预付款项(不含预付工程及设 备款)合计	4,116,185.18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含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种 类	期 末			期 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1,865,957.74	10,000.00	71,855,957.74	74,433,426.47		74,433,426.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180,136.97		180,136.97
合 计	72,046,094.71	10,000.00	72,036,094.71	74,613,563.44		74,613,563.44

1.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 额	比 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07,441.10	100.00	10,000.00	100.00	51,151,750.43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1,707,441.10	--	10,000.00	--	51,151,750.43	--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 类	行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	---	-------	-------



	序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	51,697,441.10	99.98			51,151,750.43	100.00		
逾期1年以内	2								
逾期1-2年(含1年)	3								
逾期2-3年(含2年)	4								
逾期3-4年(含3年)	5								
逾期4-5年(含4年)	6								
逾期5年以上(含5年)	7	10,000.00	0.02	10,000.00	100.00				
合计	8	51,707,441.10	100.00	10,000.00	0.02	51,151,750.43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3,309,331.00	36	4.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瓮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2,588,165.00	36	3.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2,222,786.00	36	3.0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安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1,799,154.00	36	2.5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1,706,672.00	36	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1,357,931.00	36	1.8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781,309.40	36	1.0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775,339.93	36	1.0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宜兴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519,811.00	36	0.7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500,000.00	36	0.7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432,490.00	36	0.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356,826.00	36	0.5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应收质保金	317,441.00	36	0.4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长江沿岸铁路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213,940.00	36	0.3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通信信号研究所	垫付款	125,641.13	12	0.1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铁道建筑研究所	垫付款	44,847.00	12	0.0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图纸押金	30,000.00	10 0	0.0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8,438.17	36	0.0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东部分院	垫付款	2,067.01	1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机关	垫付款	1,890.00	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内单位小计		17,302,141.70		24.05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4,000,000.00	36	5.5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哈大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质保金	3,485,156.00	36	4.8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3,373,307.96	36	4.6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应收保证金	3,062,204.50	36	4.2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质保金	2,964,263.41	36	4.1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12,093.50	72	3.2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保证金	2,088,791.70	96	2.9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十二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质保金	1,730,233.44	36	2.4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保证金	1,600,000.00	12	2.2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能黄大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质保金	1,512,146.65	36	2.1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1,176,507.00	36	1.6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1,150,000.00	36	1.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保证金	1,100,000.00	12	1.5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城市轨道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1,056,632.00	36	1.4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应收质保金	975,384.20	36	1.3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973,361.70	36	1.3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公路局	应收保证金	900,000.00	12	1.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质保金	675,477.47	36	0.9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十一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质保金	593,823.00	36	0.8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应收保证金	500,000.00	12	0.7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外单位小计		35,229,382.53		49.03		
合计		52,531,524.23		73.08		

2. 应收股利 (附注 110 表)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具体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余额	年末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年初坏账准备	期末未收回的原因	期末减值判断依据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应收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	-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	-
		合计	180,136.97		180,136.97		-	-



(六) 存货
1. 存货项目明细表

项目	行次	存货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年末余额中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原材料	1										
二、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										
三、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36,689,662.45	134,094,203.74	233,597,254.25	37,186,611.94				136,689,662.45	37,186,611.94	
(一) 运营	22										
其中：物资供应单位	23										
(二) 非运输业	24	136,689,662.45	134,094,203.74	233,597,254.25	37,186,611.94				136,689,662.45	37,186,611.94	
其中：物资供应单位	25	136,689,662.45	134,094,203.74	233,597,254.25	37,186,611.94				136,689,662.45	37,186,611.94	
四、周转材料	27										
六、合同履约成本	41		42,944,249.48	42,944,249.48							
七、其他	43										
合计	52	136,689,662.45	177,038,453.22	276,541,503.73	37,186,611.94				136,689,662.45	37,186,611.94	



1. 合同资产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4,443,534.20	100			13,798,610.78	100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4,443,534.20	-		-	13,798,610.78	-		-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种类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	4,443,534.20	100.00			13,798,610.78	100.00		
逾期 1 年以内	2								
逾期 1-2 年(含 1 年)	3								
逾期 2-3 年(含 2 年)	4								
逾期 3-4 年(含 3 年)	5								
逾期 4-5 年(含 4 年)	6								
逾期 5 年(含 5 年)及以上	7								
合计	8	4,443,534.20	100.00			13,798,610.78	100.0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66,682.60	6,648,544.36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合计	566,682.60	6,648,544.3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				
对合营企业投资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3	3,400,000.00	179,471.43		3,579,471.43
小计	4	3,400,000.00	179,471.43		3,579,471.43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合计	6	3,400,000.00	179,471.43		3,579,471.4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附注 119 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权益工具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3,400,000.00	3,400,000.00			179,471.43						3,579,471.43		
二、联营企业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000.00			179,471.43						3,579,471.43		



主要路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750,449.1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690,694.4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10,441,143.6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201,101.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201,101.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	10,240,04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79,471.4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79,471.43	3,4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7,552,904.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净利润	-18,484.0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527,857.1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路内企业投资				
对路外企业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对路外企业投资-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42,014.2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0,452,647.40	8,607,205.82
固定资产清理	23,450.00	19,016.32
合计	10,476,097.40	8,626,222.14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原值	1	35,447,225.58	3,666,675.38	1,785,852.89	37,328,048.07	18,904,898.53
4.信号设备	5	215,000.00			215,000.00	
7.机械动力设备	8	3,852,815.66	205,747.06	422,240.00	3,636,322.72	1,453,600.00
8.运输起动设备	9	21,941,208.12	1,814,798.99	1,157,501.78	22,598,506.33	12,923,479.38
11.仪器仪表	12	5,788,778.27	485,877.38	206,111.11	6,068,544.54	2,335,764.49
12.工具及器具	13	424,020.83	43,645.13		467,665.96	297,230.37
13.通信设备	14	83,232.22	688,114.17		771,346.39	54,222.22
14.信息技术设备	15	3,142,170.48	428,491.65		3,570,662.13	1,840,703.07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 已提足折 旧仍在用的固定 资产情况
二、累计折旧	19	26,840,019.76	1,722,458.95	1,687,078.04	26,875,400.67	17,568,198.88
4.信号设备	23	215,000.00			215,000.00	
7.机械动力设备	26	2,763,075.25	317,096.00	401,128.00	2,679,043.25	1,380,920.00
8.运输起动设备	27	16,901,834.63	742,342.51	1,090,156.33	16,554,020.81	12,379,570.46
11.仪器仪表	30	4,201,450.35	319,397.35	195,793.71	4,325,053.99	2,105,153.88
12.工具及器具	31	368,798.95	12,536.67		381,335.62	232,214.77
13.通信设备	32	56,633.32	88,081.33		144,724.65	30,400.00
14.信息技术设备	33	2,333,227.26	242,995.09		2,576,222.35	1,438,939.77
三、固定资产净值	37	8,607,205.82			10,452,647.40	1,336,800.65
7.机械动力设备	44	1,089,740.41			957,279.47	72,680.00
8.运输起动设备	45	5,039,373.49			6,044,485.52	543,908.92
11.仪器仪表	48	1,587,327.92			1,743,490.55	230,610.61
12.工具及器具	49	55,221.88			86,330.34	65,015.60
13.通信设备	50	26,598.90			626,621.74	23,822.22
14.信息技术设备	51	808,943.22			994,439.78	400,763.3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					
五、固定资产净额	73	8,607,205.82			10,452,647.40	1,336,800.65
7.机械动力设备	80	1,089,740.41			957,279.47	72,680.00
8.运输起动设备	81	5,039,373.49			6,044,485.52	543,908.92
11.仪器仪表	84	1,587,327.92			1,743,490.55	230,610.61
12.工具及器具	85	55,221.88			86,330.34	65,015.60
13.通信设备	86	26,598.90			626,621.74	23,822.22
14.信息技术设备	87	808,943.22			994,439.78	400,763.30
六、固定资产清理余额	91	19,016.32	31,429.40	26,995.72	23,450.00	
7.机械动力设备	98		21,112.00	2,482.00	18,650.00	
8.运输起动设备	99	19,016.32		19,016.32	0.00	
11.仪器仪表	102		10,317.40	5,517.40	4,800.00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七、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109				
17.其他	126				
八、固定资产清理账面价值	127	19,016.32		23,450.00	
7.机械动力设备	134			18,650.00	
8.运输起动设备	135	19,016.32			
11.仪器仪表	138			4,800.00	
九、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计	145	8,626,222.14		10,476,097.40	1,336,800.65
7.机械动力设备	152	1,089,740.41		975,929.47	72,680.00
8.运输起动设备	153	5,058,389.81		6,044,485.52	543,908.92
11.仪器仪表	156	1,587,327.92		1,748,290.55	230,610.61
12.工具及器具	157	55,221.88		86,330.34	65,015.60
13.通信设备	158	26,598.90		626,621.74	23,822.22
14.信息技术设备	159	808,943.22		994,439.78	400,763.30
15.高价互换配件	160				
16.土地	161				
17.其他	162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行次	企业名称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项目	期末			期初			转入清理及尚未清理完毕的原因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原值	年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9,016.32		19,016.32	



企业名称	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项目	期末			期初			转入清理及尚未清理完毕的原因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原值	年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3,450.00		23,450.00				

(十二) 使用权资产表

项 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使用权资产原值	1		14,457,110.92		14,457,110.92
5.房屋	6		13,745,437.52		13,745,437.52
8.运输起动设备	9		711,673.40		711,673.40
二、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9		3,098,531.61		3,098,531.61
5.房屋	24		2,801,958.82		2,801,958.82
8.运输起动设备	27		296,572.79		296,572.79
三、使用权资产净值	37		11,358,579.31		11,358,579.31
5.房屋	42		10,943,478.70		10,943,478.70
8.运输起动设备	45		415,100.61		415,100.61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无形资产原价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其中:本年摊销额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期末	期初
软件	871,240.58	48,543.69		919,784.27	109,657.55	77,758.60	77,758.60		187,416.15			732,368.12	761,583.03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著作权													
特许权													
其他													
无形资产合计	871,240.58	48,543.69		919,784.27	109,657.55	77,758.60	77,758.60		187,416.15			761,583.03	732,368.1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川藏铁路关键技术方案及工程对策前期研究		101,514.21			101,514.21		
城市轨道交通联调联试技术管理平台及综合应用研究		33,554.56			33,554.56		
城市轨道交通全自动运行系统联调联试研究		1,830.50			1,830.50		
直流供电回流电缆与钢轨胶粘卡接方式的研究		75,489.69			75,489.69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43,999.12			43,999.12		
大兴机场线线路基础信息与轨道检测数据管理办法		17,634.52			17,634.52		
城市轨道交通限界检测及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102,519.42			102,519.42		
城市轨道交通初期运营及运营期安全评估细则研究		11,428.58			11,428.58		
轨道交通全自动运行车辆系统独立安全评估体系及		9,523.81			9,523.81		
海外既有有线信号系统改造方案研究		17,000.00			17,000.00		
印度尼西亚轨道交通行业市场前景及进入模式研究		74,820.49			74,820.49		
轨道交通综合检测车集供方案研究		68,256.00			68,256.00		
列车智能测距防护系统研发		42,172.20			42,172.20		
集团公司国际化营销能力与关键驱动机制研究(自筹)		1,475,263.94			1,475,263.94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662,294.58			662,294.58		
铁路隧道工程高度机械化配套施工监理技术研发		1,115,321.79			1,115,321.79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927,395.74			927,395.74		
列车智能测距防护系统研发		794,082.97			794,082.97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2,156,939.94			2,156,939.94		
基于信息化手段的铁路监理工作方案优化研究		2,061,236.24			2,061,236.2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列车智能测距防护系统研发		456,885.37			456,885.37		
城市轨道交通限界检测及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316,992.87			316,992.87		
城市轨道交通限界检测及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723,630.10			723,630.10		
城市轨道交通联调联试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研发		910,618.09			910,618.09		
城市轨道交通联调联试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研发		211,778.43			211,778.43		
铁路高质量施工组织管理技术研究		2,431,404.86			2,431,404.86		
基于客流分析的智能行车组织系统		80,856.04			80,856.04		
城市轨道交通遥测轮轨力检测系统研发		114,777.87			114,777.87		
城市轨道交通搭载式弓网检测系统研发		71,077.95			71,077.95		
城市轨道交通钢轨波磨车载快速检测技术及装备研发		156,900.54			156,900.54		
CRTSIII 型板式无砟轨道结构冬季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97,135.72			97,135.72		
"双碳"背景下城市轨道交通关键系统低碳技术路径研究		1,437,019.96			1,437,019.96		
轨道交通全自动运行系统核心技术调研及咨询项目研究		25,000.00			25,000.00		
基于既有有线轨道工程改造项目的集团公司联合体模式"走出去"研究		85,911.61			85,911.61		
城市轨道交通遥测轮轨力检测系统研发		331,673.90			331,673.90		
城市轨道交通钢轨波磨车载快速检测技术及设备研发		356,143.84			356,143.84		
"双碳"背景下城市轨道交通关键系统低碳技术路径研究		87,961.17			87,961.17		
基于既有有线轨道工程改造项目的集团公司联合体模式"走出去"研究		4,761.90			4,761.90		
面向中老铁路的智慧物流系统构建与关键技术研究		480,859.87			480,859.87		
合计		18,173,668.39			18,173,66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资产减值准备	2	75,522.20	493,881.35	109,133.45	436,533.7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				
辞退福利	4				
职工教育经费	5	1,652,220.93	9,007,307.43	2,017,549.99	8,069,299.89
党组织工作经费	6	37,025.82	246,838.80	10,195.61	40,782.44
可抵扣亏损	7				
补充养老保险	8				
补充医疗保险	9				
线路上部设备计提折旧	10				
租赁负债	11	1,584,677.20	10,564,514.68		
固定资产弃置义务	12				
预计负债（不含固定资产弃置义务）	13				
其他	14	1,116,857.03	7,445,713.55	1,861,428.38	7,445,713.55
工会经费	1	1,116,857.03	7,445,713.55	1,861,428.38	7,445,713.55
合计	16	4,466,303.18	27,758,255.81	3,998,307.43	15,992,329.6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				
线路上部设备计提折旧	20				
使用权资产	21	1,671,153.76	11,141,025.09		
固定资产弃置义务形成的资产价值	22				



23				
合计	25	1,671,153.76	11,141,025.09	

(十六)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行次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	234,610,063.91	99.96	138,795,760.68	84.34
1-2年(含1年)	2			24,796,121.20	15.07
2-3年(含2年)	3				
3-5年(含3年)	4			142,355.48	0.09
5年以上(含5年)	5	87,355.48	0.04	828,000.00	0.50
合计	6	234,697,419.39		164,562,237.36	

(十七) 合同负债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行次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	51,196,733.39	82.86	127,833,168.81	91.56
1-2年(含1年)	2	7,794,676.36	12.62	7,895,529.88	5.65
2-3年(含2年)	3	1,300,000.00	2.10	200,000.00	0.14
3-5年(含3年)	4	1,495,100.55	2.42	3,695,100.55	2.65
5年以上(含5年)	5				
小计	6	61,786,510.30		139,623,799.24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单位名称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7,796,792.67	552,294.3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6,831,993.59	1,625,943.4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	咨询深圳分公司	6,132,346.25	6,132,346.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



债务单位名称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工务署				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5,151,670.39	12,495,525.5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原土发中心)	咨询深圳分公司	3,806,759.9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3,480,000.00	2,98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3,229,365.3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95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防城港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926,020.3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地铁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沈阳分公司	1,816,511.29	1,704,135.4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800,000.00	4,7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西北分公司	1,607,211.75	12,103,974.6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咨询深圳分公司	1,552,216.4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300,000.00	2,85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300,000.00	1,1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花园口互通式立交新建工程建设项目部	咨询西北分公司	1,105,245.14	1,123,106.9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马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51,270.3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49,870.3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十天高速汉中管理处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900,000.00	9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54,587,273.97	49,267,326.45	



(八)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 204 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应付职工薪酬	19,107,632.25	161,305,520.32	160,342,425.21	20,070,727.36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154,965.78	101,154,965.78	
(二) 离职后福利费		8,048,101.33	8,048,101.33	
(三) 社会保险费	87,097.56	7,105,369.39	7,114,671.24	77,795.71
其中: 1. 基本医疗保险费	85,287.42	6,872,170.79	6,882,003.46	75,454.75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25,703.84	25,703.84	
3. 工伤保险费	1,810.14	207,494.76	206,963.94	2,340.96
4. 生育保险费				
(四)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586.71	15,428,625.26	15,446,579.97	128,632.00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2,342.00	12,424,435.46	12,441,846.50	124,930.96
2. 年金缴费 (补充养老保险)		2,645,557.00	2,645,557.00	
3. 失业保险费	4,244.71	358,632.80	359,176.47	3,701.04
(五) 住房公积金		7,852,243.60	7,852,243.60	
(六) 工会经费	10,802,494.39	2,023,099.32	1,968,601.49	10,856,992.22
(七) 职工教育经费	8,071,453.59	1,517,249.65	581,395.81	9,007,307.43
(八) 非货币性福利				
(九) 辞退福利等(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部分)		309,941.00	309,941.00	
按支付对象分类: 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09,941.00	309,941.00	
2. 内退人员支出				
3. 其他				
按支付内容分类: 1. 工资				
2. 基本医疗保险费				
3. 补充医疗保险费				
4. 基本养老保险费				
5. 年金缴费 (补充养老保险)				
6. 失业保险费				
7. 工伤保险费				
8. 生育保险费				
9. 住房公积金				
10. 工会经费				
11. 职工教育经费				
12. 其他		309,941.00	309,941.00	
(十) 其他		17,865,924.99	17,865,924.99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 短期带薪缺勤		4,386,136.70	4,386,136.70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3,479,788.29	13,479,788.2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5,340,517.67	3,864,726.63	11,475,791.04
消费税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16,543,698.79	8,755,844.71	7,864,377.28	17,435,16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7,474.16	322,301.86	295,172.30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2,465,430.91	6,248,665.33	5,458,050.31	3,256,045.9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41,046.77	230,209.41	210,837.36
其他税费		199,035.42	199,035.42	
合计	19,009,129.70	31,602,584.06	17,938,700.91	32,673,012.85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附注 213 表)		
应付股利(附注 215 表)		
其他应付款(附注 211 表)	57,770,323.15	39,556,768.80
合计	57,770,323.15	39,556,768.8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局外路内单位	18,160,537.59	6,234,092.54



其他应付路外单位	基本建设工程应付款		
	征地拆迁应付款		
	大修、技改、维修工程应付款		
	房地产工程应付款		
	非运输业务其他工程应付款		
	代建款		
	基建项目保证金		
	非基建项目保证金	1,200.00	1,599,269.26
	应付移动设备购置款		
	应付移动设备修理款		
	应付配件、料款		
	应付货款和商贸款	8,384,811.66	2,988,770.35
	应付保洁、租金等服务费	24,851,489.65	2,417,172.34
	应付水电费		
	售房维修基金		
	提取待交(支)付的社保、工会经费、党组织工作经费	76,760.33	
	代收代付资金	6,295,523.92	26,312,335.11
	总包或代理服务应付款		5,129.20
	社保、工会、党团组织、集体企业、国铁非控股单位在结算所存款		
	应付检法移交补助		
其他			
其他应付路外单位小计			
合计	57,770,323.15	39,556,768.80	

(2) 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197,114.65	93.81	18,100,436.28	45.76
1—2 年(含 1 年)			2,860,705.22	7.23



年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2-3年(含2年)			3,103,785.93	7.85
3-5年(含3年)	1,000,000.00	1.73	12,467,401.21	31.52
5年以上(含5年)	2,573,208.50	4.45	3,024,440.16	7.65
合计	57,770,323.15		39,556,768.80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62,145.08	
1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3,862,145.08	

(二十二) 租赁负债

1、租赁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			期初		
	租赁付款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账面价值	租赁付款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账面价值
对方单位为路内企业						
对方单位为路外企业	7,343,344.11	419,798.88	6,923,545.23			
合计	7,343,344.11	419,798.88	6,923,545.23			

2. 租赁负债明细

行次	本单位	对方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期末账面价值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科技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租房	4,270,905.25	223,810.35	4,047,094.90
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省扬山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租房	1,080,000.00	93,065.63	986,934.17
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硕万钢铁有限公司	租房	520,000.00	29,781.16	490,218.84
4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人民政府	租房	500,000.00	36,618.04	463,381.96
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谢路	租房	300,996.00	12,799.87	288,196.1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张正碧	租房	234,000.00	10,834.23	223,165.77
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崇剑	租房	165,600.00	652.92	164,947.0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建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租车	93,500.00	2,550.19	90,949.8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德凤	租房	67,200.00	2,602.99	64,597.01
1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萧氏茶叶集团有限公司	租房	57,142.86	2,430.01	54,712.85
1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彭科秀	租房	54,000.00	4,653.29	49,346.71
12	合计	-	-	7,343,344.11	419,798.88	6,923,545.23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0	100.00
合计	7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0	100.00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合计
期初数	15,663,822.56					15,663,822.56
本年增加数	4,330,815.82					4,330,815.82
1.从净利润中提取	4,330,815.82					4,330,815.82
2.其他						
本年减少数						
1.弥补亏损						
2.转增资本(股本)						
3.移交划转						
4.其他						
期末数	19,994,638.38					19,994,638.38



(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调整补充资料		二、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430,105.28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6,900,765.9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6,900,765.93
加：1、执行新准则影响		盈余公积补亏	
加：2、前期差错更正		减：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30,815.82
1) 少计收入		2、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 多计成本费用		3、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47,460,000.00
3) 多计收入		4、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 少计成本费用		5、其他	
5) 流转税金及附加			
6) 所得税			
7) 其他调整			
加：3、合并或汇总单位增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96,900,765.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540,055.39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88,123,535.95	484,146,593.88	362,429,017.21	259,112,093.71
2. 其他业务小计				
合计	588,123,535.95	484,146,593.88	362,429,017.21	259,112,093.71

(二十七)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利费	136,766.92	65,895.71
社会保险费	1,036.75	
交通差旅费	102,795.67	42,079.62



	5,242.50	0.00
办公费	11,120.20	4,413.00
业务招待费	6,659.00	3,920.00
保险费	1,204.00	2,044.00
其他	392,772.72	155,218.49
合 计	657,597.76	273,570.82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0,580,901.00	11,269,349.00
福利费	1,667,037.44	1,342,541.95
工会经费	1,006,929.39	864,805.07
职工教育费	411,191.51	649,445.59
社会保险费	6,174,948.97	6,066,573.94
住房公积金	1,952,584.76	1,956,554.82
劳动保护费	91,805.78	159,418.68
办公材料费	2,989,047.14	1,878,306.85
交通差旅费	510,060.11	651,168.81
邮电通信费	111,805.03	111,466.26
水电费	171,656.93	160,900.06
折旧费	720,430.31	636,503.91
修理费	230,964.68	89,033.97
咨询劳务费	5,546,567.69	4,441,331.43
业务招待费	133,721.60	79,004.19
保险费	93,505.40	80,371.65
运输费	19,117.50	141,897.84
会议费	21,073.58	8,184.95
党委活动经费	58,104.68	62,546.35
租赁费	1,167,221.30	189,538.13



	1,508,826.17	1,138,272.41
合 计	35,167,500.97	31,977,215.86

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1,105,810.00	
社会保险费	1,818,944.22	
住房公积金	852,508.00	
福利费	1,440.00	
劳务费	809,299.61	
设备费-专项折旧费	362,446.00	
设备费-其他设备费	637,668.46	
材料费	99,016.81	
测试化验加工费	1,578,107.82	
燃料动力费	6,400.00	
交通差旅费	274,708.26	
会议费	5,500.00	
信息传播费	240,224.66	
专家咨询费	294,765.46	
间接费	18,867.92	
外委支出	67,961.17	
合 计	18,173,668.39	

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利息收入	-1,449,592.58	-1,265,975.22
2.利息支出	360,205.68	
3.汇兑损益	1,477.53	15,315.68
4.资金占用费收入	-2,119,718.93	-12,431.02
5.其他财务费用	41,424.36	53,274.4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支付银行手续费	40,691.78	53,274.41
合计	-3,166,203.94	-1,209,816.15

(二十八)其他收益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具体单位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分公司	稳岗补贴、留工培训补助款	18,120.9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岗位补贴	13,200.00	27,409.0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铁建分部	稳岗补贴		25,093.9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电子分部	稳岗补贴		35,237.2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稳岗补贴	27,898.42	11,355.9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留工培训补助	98,5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一次性扩岗补助	9,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贫困劳动力就业一次性补贴		15,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金	96,478.6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人社局拨付中小微企业	2,760.65	1,496.6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稳岗补贴、留工培训补助款	866.8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3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2,2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8.18	708.9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7.5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个税手续费返还	79,760.86	86,555.6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6.12	420.9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411.3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00	23.4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179.5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81,977.15	820,502.7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95.87	542.2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49,006.61	70,573.52
合计			4,278,701.89	1,110,514.22

(二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179,471.43	
其中：成本法核算	2		
权益法核算	3	179,471.43	
处置	4		
合 计	25	179,471.43	

(三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坏账损失	1	57,347.56	-1,421,604.07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			
其他	4			
合计	5	57,347.56	-1,421,604.07	

(三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本单位名称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检测仪		-1,175.68



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空调		-416.46
其他处置小计				-1,592.14
合计				-1,592.14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315.00	420.00	
捐赠利得			
其他	13,313.60	0.07	
合计	26,628.60	420.07	

2. 营业外收入其他事项明细

行次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 明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1	工作证、乘车证丢失等罚款		0.0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其他	13,313.60			
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	1.52		平台验证费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	0.01		账户测试款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	13,312.07		应交税金企业所得税无法支付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	合 计	13,313.60	0.07	-	-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688.87	52,662.3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其他	229.92	43,307.0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83,918.79	95,969.4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营业外支出其他事项明细

行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1	罚款支出		3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税收滞纳金	229.92	13,307.0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229.92	43,307.09	-	-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	8,755,844.71	18,458,400.85
递延所得税调整	2	1,203,158.01	133,360.94
合计	5	9,959,002.72	18,591,761.79

2.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情况表

项目	行次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过程	说明
利润总额(会计税前利润)	1	56,389,108.0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	14,104,313.69	居民企业法定税率为25%
低税率影响	3	-418,868.05	
所得税减免影响	4	-4,498,017.47	
以前期间税收汇算清缴调整	5	-738,001.59	
非应税收入税务影响	6		一般为负数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永久性差异)税务影响	7	317,871.77	一般为正数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8	467,99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影响为正数,减少为负数。



项目	行次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过程	说明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暂时性差异税务影响	9	-1,671,15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影响为负数, 减少为正数。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时间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影响	10		一般为负数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影响	11	86,476.56	一般为正数
残疾人工资、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影响	12		一般为负数
其他	13	1,105,227.81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	8,755,844.71	14=2+3+...13 本行与附注 312 表 c1 相等

(三十五) 外币折算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单位名称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处置境外经营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影响金额	备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1,477.53		
合计		1,477.53		

(三十六) 租赁

(1)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其中: 局内单位	局外路内单位	路外单位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0,205.68			360,205.6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538,562.71			2,538,562.71



(三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企业应当采用间接法在现金流量表附注中披露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6,430,105.28	54,736,832.62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57,347.56	-1,421,604.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7,758.60	7,59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2.14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373.87	52,242.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98,202.62	-12,376.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47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995.75	133,36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1,153.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503,050.51	-134,134,759.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867,200.01	135,334,782.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1,720.63	-11,360,583.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05,087.89	44,687,655.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233,645.68	6,403,242.0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6,403,242.08	51,869,779.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61,811,134.58	255,716,256.79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55,716,256.79	184,278,892.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281.39	25,970,826.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3,233,645.68	6,403,242.08
其中: 库存现金	30,446.82	124,60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03,198.86	6,278,641.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261,811,134.58	255,716,256.79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044,780.26	262,119,498.8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3.77	6.9655	26.26
老币	3,852	0.0004	1.56



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格式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院	全民所有	1173940 万元	100	100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无。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报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1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830U



名称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郝秋臣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算(结)算审计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 资本 621万元
 成立 日期 1996年01月22日
 营业 期限 1996年01月22日至 长期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东路116-2号北京西站东辅楼六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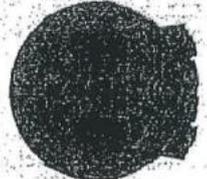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会计师事务所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郝跃昆

主任会计师：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东路116-2号北京西站东辅楼六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91

批准执业文号：财协字（1999）2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04月13日



姓名: 郭定男
 Full name: 郭定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2年1月28日
 Date of birth: 1952年1月28日
 工作单位: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50304520121353
 Identity card No.: 150304520121353

证书编号: 100000591130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591130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9月28日



姓名: 郭定
 Name: 郭定
 证书编号: 100000591130
 Certificate No.: 100000591130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8年3月20日
 2008年3月20日

CPA 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BICPA
 2017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CPA 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BICPA
 2014

CPA 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BICPA
 2015

CPA 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BICPA
 2016



姓名 Full name	徐元林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年5月27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才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221720527501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 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超龄自审
BICPA
2011

姓名: 徐元林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1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1月 8日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汇总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经科研市(2002)102号文件批准,由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与2002年成立并取得9111010870019591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5000万元。单位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法定代表人于鑫,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

本企业性质:国有独资企业,业务管辖地区:全国

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广告信息咨询业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财务会计报表,包含公司北京本级,铁建分部,电子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





深圳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 9 个非运输企业。其中，盈利企业户数 9 户，盈利总额 5,638.91 万元。企业期末职工人数 615 人，薪酬总额 10,115.50 万元，人均报酬 16.45 万元。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在集团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公司领导班子的带领下，有效应对疫情形势变化，把握国家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机遇，统筹推进生产经营、科研开发等重大工作，在执行海外项目及市场开拓、城轨综合检测设备研发及智能化、工程化咨询监理及新能源供配电领域，均取得了较好成绩。一年来，我们在路内扩大咨询公司朋友圈，接连中标铁路重大监理项目，工程化作用更加凸显；在路外研发完成城轨综合检测车系列新产品，品牌塑造能力和产业化水平不断提升。

牵头组织完成了雅万高铁扣件精调件、车载地震预警系统设备供货及综合检测车的销售、调试及供货，完成了老中铁路互联网售票、多币种支付开发及上线工作。实现中国首台城轨综合检测列车（3B 型）产品销售，快速推进搭载式检测装备、电驱检测平台、便携式检测装备等系列产品的研发工作。联合广州地铁成功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自然灾害防控与公共安全”重点专项。开展了 10 项城轨设备监理、23 项车辆咨询监造、6 项轨道及土建监理任务，新承担沿江高铁武宜段、成渝中线、新渝万、成达万、渝西、雄忻、津潍等高铁监理项目、高铁在监理项目创公司本部历史新高达 8 项。完成国家铁道试验中心光伏储能试验段的建设及运营，开展浩吉铁路沿线光伏示范应用、天津津静线“光-储-直-柔”示范工程等项目，



集团公司新能源业务零的突破。完成时速 200 公里级刚性悬挂接触网关键技术攻关及装备试制，通过国铁集团方案评审后，完成了铁道试验中心 160 公里速度等级试挂试验。新立项科研项目层级、数量、合同金额、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实现了跨越发展。完成丰台基地搬迁工作，长三角、成渝基地建设有序推进。公司全年收入完成 5.88 亿元，实现利润 5,638.91 万元，为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企业经济效益分析

(一) 企业盈利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各业务板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变化的主要内外部原因分析。

2022 年企业实现利润 5,638.91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693.95 万元, 较上年减少了 23.10%, 主要是单位积极参与海外市场竞争, 积极参与项目投标, 新承担沿江高铁武宜段、成渝中线、新渝万、成达万、渝西、雄忻、津潍等高铁监理项目, 用工成本及其他投入成本增加。

(二) 主营业务收入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包括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科研合同收入、其他收入等情况。

2022 年, 单位按照“树品牌、占市场、创规模、搭平台、建渠道、构网络”的方针, 不断扩展业务, 涉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建设等多种工程领域以及海外销售业务。实现了综合检测车销售的业务, 积极推进各项目监理业务的完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比	与上期相比
一、商品(产品)销售收入	295,556,897.36	90,400,000.00	8,157,815.85	205,156,897.36	287,399,081.51



销售收	524,702.48	400,000.00	288,701.85	124,702.48	236,000.63
商品销 售收入	297,032,194.88	90,000,000.00	7,869,114.00	205,032,194.88	287,163,080.88
一、劳务收 入	292,566,638.59	268,107,654.98	354,271,201.36	24,458,983.61	-61,704,562.77
1.技术 性收入	15,577,952.79	15,987,654.98	15,495,711.71	-409,702.19	82,241.08
科研合 同收入	179,002.28	200,000.00	410,118.02	-20,997.72	-231,115.74
技术服务 收入	15,398,950.51	15,787,654.98	15,085,593.69	-388,704.47	313,356.82
2.其他劳 务收入	276,988,685.80	252,120,000.00	338,775,489.65	24,868,685.80	-61,786,803.85
合 计	588,123,535.95	358,507,654.98	362,429,017.21	229,615,880.97	225,694,518.74

(三) 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其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工资性支出、原材料费用、能源费用、利息支出、折旧等对效益的影响,各影响因素同比变动金额及变动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比	与上年同期相比
一、主营业务成本	484,146,593.88	255,968,912.04	259,112,093.71	228,177,681.84	225,034,500.17
其中: 工资性支出	82,514,574.48	96,423,285.09	86,496,049.24	-13,908,710.61	-3,981,474.76
材料费	120,443.47	562,360.00	630,894.42	-441,916.53	-510,450.95



燃料动力	844,528.47	1,830,000.00	1,820,002.39	14,528.47	24,526.08
二、营业税及附加	1,098,806.46	1,555,520.67	1,382,335.35	-456,714.21	-283,528.89
三、管理费用	35,167,500.97	32,861,546.35	31,977,215.86	2,305,954.62	3,190,285.11

(四) 影响收益的其他主要事项，包括投资收益的构成，特别是长期投资损失的金额及原因；补贴收入各款项来源、金额；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事项，金额；影响营业外收支的主要事项、金额。

2022年收到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80,796.71元，收到稳岗补贴266,825.55元，增值税加计抵扣1,431,079.63元。对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收益179,471.43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315.00	420.00	12,895.00
其他	13,313.60	0.07	13,313.53
营业外收入合计	26,628.60	420.07	26,208.5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688.87	52,662.34	31,026.53
其他	229.92	43,307.09	-43,077.17
营业外支出合计	83,918.79	95,969.43	-12,050.64

(五) 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其他业务利润与预算及同比增减变动情况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六) 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2022年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共计4,910,568.47元。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其对效益的影响。

(八) 本年度房地产开发、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析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九) 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盈利企业户数、盈利总额。

2022年咨询公司本级、2家分部、6家分公司均盈利，盈利企业户数9户，盈利总额5,638.91万元

(十) 企业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等盈利能力相关指标的年度间对比分析和行业对标。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总资产报酬率%	9.74	14.95
净资产收益率%	25.50	34.20

(十一)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四、资产、负债各项目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末变化：

无调整

期末与期初余额比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33,645.68	6,403,242.08	-3,169,596.40	正常变动
应收票据	6,504,757.00	5,657,175.83	847,581.17	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179,478,065.56	32,034,434.00	147,443,631.56	增加债权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61,811,134.58	255,716,256.79	6,094,877.79	资金归集



预付款项	116,185.18	15,076,553.51	-10,960,368.33	正常变动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	无变化
其他应收款	71,855,957.74	74,433,426.47	-2,577,468.73	质保金投标保证金减少
存货	37,186,611.94	136,689,662.45	-99,503,050.51	正常变动
合同资产	4,443,534.20	13,798,610.78	-9,355,076.58	合同负债重分类
其他流动资产	566,682.60	6,648,544.36	-6,081,861.76	增值税留底, 正常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579,471.43	3,400,000.00	179,471.43	新增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	对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原价	37,328,048.07	35,447,225.58	1,880,822.49	正常变动
减: 累计折旧	26,875,400.67	26,840,019.76	35,380.91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值	10,452,647.40	8,607,205.82	1,845,441.58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额	10,452,647.40	8,607,205.82	1,845,441.58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清理	23,450.00	19,016.32	4,433.68	固定资产到期报废
使用权资产	11,358,579.31		11,358,579.31	租赁计提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2,368.12	761,583.03	-29,214.91	正常变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6,303.18	3,998,307.43	467,995.75	计提坏账, 教育经费计提, 租赁负债计提
应付账款	234,697,419.39	164,562,237.36	70,135,182.03	正常变动
合同负债	61,786,510.30	139,623,799.24	-77,837,288.94	正常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10,070,727.36	19,107,632.25	963,095.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应交税费	32,673,012.85	19,009,129.70	13,663,883.15	正常变动
其中：应交税金	32,462,175.49	19,009,129.70	13,453,045.79	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	57,770,323.15	39,556,768.80	18,213,554.35	正常变动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233,645.68 元，包含库存现金 30,446.82 元，银行存款 3,203,198.86 元，期初余额为 6,403,242.08 元，包含库存现金 124,600.71 元，银行存款 6,278,641.37 元。

应收票据：期末为 6,504,757.00 元，期初 5,657,175.83 元，为银行承兑票据正常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79,478,065.56 元，主要包括应收货款 3,159,456.82 元，应收监理费 176,802,490.09 元，计提坏帐准备 483,881.35 元。期初余额为 32,470,967.79 元，主要包括应收监理费 32,907,501.58 元，计提坏帐准备 436,533.79 元。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4,116,185.18 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过路费等 2,262,734.30 元，预付老中公司服务费 1,000,000.00 元，预付汽油费 561,989.04 元，预付伙食费 37,175.40 元，预付培训费



500.00元，预付电费2000.00元。期初余额为15,076,553.51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过路费等2,009,253.10元，预付汽油费473,508.75元，预付租车费271,772.71元。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为180,136.97元，为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发放股利。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71,855,957.74元，主要包括租房押金303,169.20元，履约保函保证金843,000.00元，应收质保金等70,709,788.54元，计提坏账准备10,000.00元。期初余额为74,433,426.47元，主要包括租房押金301,069.20元，履约保函保证金2,088,791.70元，应收质保金等72,043,565.57元。

存货：期末余额为37,186,611.94元，期初余额为136,689,662.45元，为正常变动。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4,443,534.20元，期初余额为13,798,610.78元，为合同负债重分类，正常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566,682.60元，期初余额为6,648,544.36元，主要为增值税重分类和留抵税额，正常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投资收益179,471.43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期末余额为37,328,048.07元，期初余额为



147,225.58元，为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清理：期末余额为 23,450.00 元，期初余额为 19,016.35 元，为车辆报废。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732,368.12 元，期初余额为 761,583.03 元，为软件的正常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4,466,303.18 元，期初余额为 3,998,307.43 元，为分公司和分部计提坏账，教育经费计提，租赁负债计提，正常变动。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234,697,419.39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118,446,735.00 元货款，应付北京铁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3,038,668.00 元货款，应付北京纵横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2,827,300.00 元货款等。期初余额为 164,562,237.36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118,446,735.00 元货款，应付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420,832.41 元货款，应付北京华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5,000.00 元货款等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61,786,510.30 元，期初余额为 139,623,799.24 元，为随着项目开展，收入结转，正常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20,070,727.36 元，期初余额为 19,107,632.25 元，正常变动。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32,673,012.85 元，期初余额为 19,009,129.70 元，为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57,770,323.15 元，主要包括应付项目报销款 2,576,254.55 元，应付项目款项 55,194,068.60 元。期初余额为 39,556,768.80 元，主要包括应付项目报销款 1,116,296.95 元，应付项目款项 38,440,471.85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3,862,145.08 元，期初为 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正常变动。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 6,923,545.23 元，期初为 0 元，为租赁计提租赁负债，正常变动。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 1,671,153.76 元，期初为 0 元，为使用权资产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正常变动。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期末变化：

无变化。

期末与年初比较：

项 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末余额	增减数	增减原因
实收资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0	
盈余公积	19,994,638.38	15,663,822.56	4,330,815.82	正常提取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994,638.38	15,663,822.56	4,330,815.82	正常提取
未分配利润	91,540,055.39	96,900,765.93	-5,360,710.54	分配利润



六、现金流情况分析

(一)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	465,554,159.38	411,649,071.49	53,905,087.89
投资活动	785.00	3,520,591.50	-3,519,806.50
筹资活动		47,460,000.00	-47,460,000.00

(二) 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05,087.89 元,较上年增加 9,217,432.62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806.50 元,较上年增加 5,487,022.04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60,000.00 元,较上年减少 37,750,000.00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281.39 元,较上年减少 23,045,545.34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项目开展业务支出增多。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1.16,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13.12%, 总资产现金回收率9.25%。

(三) 对企业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说明。

无

七、资产运营质量和资产负债管理情况分析

总资产周转率 1.01, 流动比率 138.58, 速动比率 129.53。资产负债率 69.79%, 上年同期 67.65%, 增加 2.14%, 主要为经营原因影响。

八、重大事项说明



无

九、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共有财务人员 15 名，其中中级会计师 3 人，助理会计师 9 人，会计员 5 名。执行全面预算，采用 SAP 软件实现人财物一体化管理，报表采用久其网络版。

十、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的内控制度和各项规定。

十一、问题整改情况

往年审计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十二、有关工作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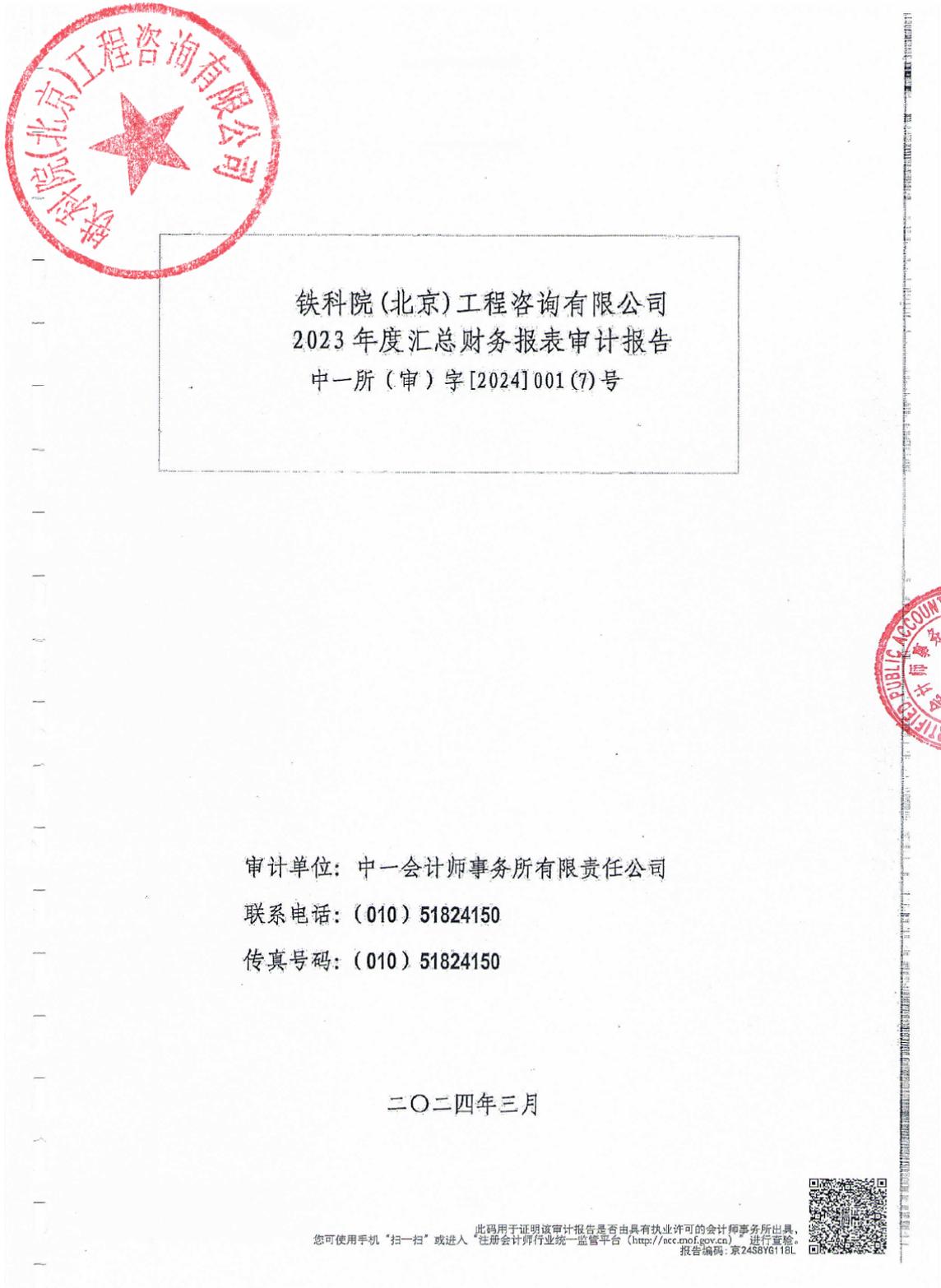
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0 日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





审计报告

中一所(审)字[2024]001(7)号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及其分公司(以下简称:咨询公司)汇总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汇总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汇总利润表、汇总现金流量表、汇总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咨询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汇总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汇总经营成果和汇总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咨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咨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汇总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汇总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咨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咨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汇总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汇总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汇总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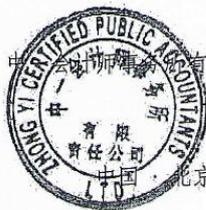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咨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汇总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咨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汇总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汇总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咨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Table 1: Balance Sheet for 2023年12月31日. Columns include Item, Period End Balance, Period Start Balance, Item, and Period End/Start Balance. Rows cover assets like cash, receivables, and investments, and liabilities like short-term loans and payables.



资产负债表

Table 2: Balance Sheet for 2023年12月31日. Columns include Item, Period End Balance, Period Start Balance, Item, and Period End/Start Balance. Rows cover assets like property, plant, and equipment, and liabilities like long-term loans and equity.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指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通用。





利润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Includes sub-totals for operating income, expenses, and net profit.

注：表中带*号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Details cash flows from operating, investing,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注：表中带*号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2023年度

财会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							19,994,638.38			91,994,638.38	181,934,693.77	181,934,69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							19,994,638.38			91,994,638.38	181,934,693.77	181,934,693.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80,000,000.00							5,751,450.95			43,587,629.59	126,709,090.04	126,709,090.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62,459,080.04	62,459,080.04	62,459,080.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8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9	8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5,751,450.95			-21,891,450.95	-15,750,000.00	-15,7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5,751,450.95			-5,751,450.9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5,751,450.95			-5,751,450.95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专项储备	22													
Δ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5,750,000.00	-15,750,000.00	-15,750,0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50,000,000.00							25,746,089.33			132,457,684.48	308,243,773.81	308,243,773.81

注:1.上年年末余额,包括上年年末余额,上年末专项储备,上年末其他综合收益,上年末其他权益工具,上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2.加:会计政策变更,前期差错更正,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2023年度

财会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							15,003,822.55			95,000,765.55	182,564,588.49	182,564,58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							15,003,822.55			95,000,765.55	182,564,588.49	182,564,588.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330,815.82			-6,805,710.54	-1,029,894.72	-1,029,89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6,430,105.28	46,430,105.28	46,430,105.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4,330,815.82			-61,790,815.82	-47,460,000.00	-47,4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4,330,815.82			-4,330,815.8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330,815.82			-4,330,815.82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专项储备	22													
Δ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7,460,000.00	-47,460,000.00	-47,460,0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0,000,000.00							19,994,638.38			91,540,055.39	181,934,693.77	181,934,693.77

注:1.上年年末余额,包括上年年末余额,上年末专项储备,上年末其他综合收益,上年末其他权益工具,上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2.加:会计政策变更,前期差错更正,其他。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经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批准, 由国铁集团投资设立的报表合并(汇总)(公司性质), 取得9111010870019591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主楼四层。单位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主楼四层, 法定代表人刘海祥, 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 企业期末职工人数614人。

本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管辖地区: 全国, 企业经营范围: 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 振动监测仪器制造; 噪声监测仪器制造; 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 软件开发; 数据处理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 广告信息咨询服务; 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经济贸易咨询; 销售机械设备、软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 零售图书、期刊; 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企业股东会和董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情况介绍。

本企业为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刘海祥为执行董事, 不再单独设立股东会和董事会。

本企业包含咨询公司本级、铁建分部、电子分部2个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司、深圳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和匈牙利分公司7个分公司。

本企业财务会计报表, 为本单位和上述所属单位的合并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集团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控股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等。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

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指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商誉；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购买方在其账簿及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集团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本集团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的一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无论是否有合同约定汇率，均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4.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也可以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

的、与交易发生后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计量：①以摊余成本计量；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对其进行分类后，不得随意变更。

3.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外汇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终止确认时，计入留存收益。

(九) 金融工具减值

1.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 本集团考虑对方单位地理区域、产品类型、客户评级、担保物以及客户类型（如批发和零售客户）等因素，以及外部经济、技术环境等前瞻性信息，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资产负债表日，铁路企业对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当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计算。本集团对铁路运输企业合并范围外债务单位设置一个组合，并统一规定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见下

表), 非运输企业可参照执行。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0.5%	0.5%
1 至 2 年(含 1 年)	8%	15%
2 至 3 年(含 2 年)	15%	20%
3 至 4 年(含 3 年)	30%	30%
4 至 5 年(含 4 年)	60%	80%
5 年以上(含 5 年)	100%	100%

3. 对债务方为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未到期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如果债务方存在无法继续经营、死亡或经营现金流持续存在缺口且无其他资金来源等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迹象, 应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如果预计债务方能够按期偿还债务的, 可以不计提。对逾期前未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逾期后按规定计提。合同资产、应收票据以及长期应收款有关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确定。

4. 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 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予以核销。在资产负债表日, 内部决策程序尚未履行完毕的, 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 债务人已经破产、清算、被撤销、关闭或被注销、吊销工商登记, 或者由公安机关出具死亡证明的应收款项, 在扣除债务方净资产或遗产清偿的部分后, 仍不能收回的。(2) 到期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依法追款后, 具有败诉的法院裁定书, 或者虽然胜诉, 但因无法执行, 经法院裁定执行终止的。(3) 其他有确凿证据表明, 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十) 存货

1.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原材料主要包括: 燃料、线上料、旧轨料、一般互换配件、库存制服及制服料、一般材料。

2. 本集团一般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存货进行日常核算, 发出存货成本的计量方法, 一般采用先进先出法。

3. 本集团领用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周转材料时, 采用一次转销法。

4. 存货期末计价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

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本集团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对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存货，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进行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处理的，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 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2) 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3) 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4)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按原批准计提的程序审批和处理。

(十一)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详见本附注四、九(1)金融资产相关表述。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为投资方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集团控制该被投资方。

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具有重大影响。

4. 资产负债表日, 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单独计量和出售。
2.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十五) 固定资产

1. 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进行估价入账, 并计提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 根据剩余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率。
2. 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予以资本化时(包括对已逾龄资产更新改造或加装改造), 增加固定资产价值并重新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并根据重新预计的寿命、净残值计提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 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折旧率 (%)
1. 机车车辆	20-30	4.00	3.20-4.80
2. 集装箱	8	5.04	11.87
3. 线路	15-105	1.00-7.00	0.94-6.33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4. 信	10-15	4.90-5.00	6.34-9.50
5. 房屋	8-50	5.00-5.04	1.90-11.87
6. 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7. 机械动力设备	10	5.00	9.50
8. 运输起动设备	8	5.04	11.87
9. 传导设备	20	5.00	4.75
10. 电气化供电设备	8-20	5.00-5.04	4.75-11.87
11. 仪器仪表	8	5.04	11.87
12. 工具及器具	5	5.00	19.00
13. 通信设备	5-50	1.00-6.00	1.90-19.80
14. 信息技术设备	5	5.00	19.00
15. 高价互换配件	4-10	5.00-5.04	9.50-23.75
16. 土地			
17. 其他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无实物形态的资产。

2.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除有其他证据确定的使用寿命更合理外，本集团的软件和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按10年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期间内暂不摊销。

3.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

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预计负债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或有事项的结果可能会产生预计负债、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当或有负债产生的潜在义务转化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可能性超过 50%）、该义务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当或有资产对应的经济利益基本确定（可能性超过 95%）能够流入本集团并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资产。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设备等。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

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集团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 12 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保险,下同)、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本集团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二十二)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包括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借入的专门借款和占用的一般借款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存货通常指需要 1 年及以上时间购建或生产的存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二十四) 收入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合同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工程建设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

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上述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所得税

1.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集团一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所得税核算。发生特殊交易和事项时，如企业合并、改制，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认相关所得税影响。

3. 本集团进行所得税核算遵循以下程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税法规定确定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

(2)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区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定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

(3) 将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有金额和其相同期初余额进行比较，确定当期应增加或转销的金额。

(4)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当期应交所得税。

(5) 以当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不含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部分）和应交所得税两者之和确认当期所得税费用。

4.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无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期间长短，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不折现。

7. 当预期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化时，对原已确认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新的税率进行重新计量。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计入当期所得税费用或所有者权益。

(二十七) 利润分配政策

依据有关规定，2023 年度净利润分配比例是：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60%上交收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差错更正、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缴纳的主要税种和执行的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中央)、2(地方)	
所得税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附注 337 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91,297.48	30,446.82
银行存款	3,461,564.59	3,203,198.86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552,862.07	3,233,645.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48,665.93	47,315.9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572,330.18	1,572,330.18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他		
合计	1,572,330.18	1,572,330.18

结算资金来源和运用情况如下(铁企 01 附 1 表):

资金运用				资金来源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1	1,132,072.87		客户存款	13		
内部调剂	2			其中:国铁运营	14		
其中:国铁运营	3			国铁基建	15		
国铁基建	4			本局控股运输单位(运营)	16		
本局控股运输单位(运营)	5			本局控股运输单位(在建)	17		
本局控股运输单位(在建)	6			非运输业	18		
非运输业	7			外局所属(控股)单位	19		
其他	8			社保	20		
上调国铁集团	9			工会及其他	21		
其他	10			从国铁集团调剂资金	22		
	11			其他	23	1,132,072.87	
合计	12	1,132,072.87		合计	24	1,132,072.87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	2,000,000.00		2,000,000.00
银行汇兑票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续表

	期初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	6,504,757.00		6,504,757.00
银行汇兑票			
合计	6,504,757.00		6,504,757.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年末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附注 103 表)	209,050,523.88	87.27	671,762.70	1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附注 104 表)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89,194.76	12.73		
合计	239,539,718.64		671,762.70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附注 103 表)	154,801,253.66	86.02	483,881.35	1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附注 104 表)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60,693.25	13.98		
合计	179,961,946.91		483,881.35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附注 103 表)

种类	行次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	207,081,981.53	99.06		
逾期1年以内	2				
逾期1-2年(含1年)	3				
逾期2-3年(含2年)	4				
逾期3-4年(含3年)	5	1,852,542.35	0.89	555,762.70	30.00
逾期4-5年(含4年)	6				
逾期5年(含5年)及以上	7	116,000.00	0.06	116,000.00	100.00
合计	8	209,050,523.88	100.00	671,762.70	0.32

续表

种类	行次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未逾期	1	152,314,311.31	98.39		
逾期1年以内	2				
逾期1-2年(含1年)	3				
逾期2-3年(含2年)	4	2,356,542.35	1.52	353,481.35	15.00
逾期3-4年(含3年)	5				
逾期4-5年(含4年)	6				
逾期5年(含5年)及以上	7	130,400.00	0.08	130,400.00	100.00
合计	8	154,801,253.66	100.00	483,881.35	0.31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附注 106 表)

行次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业务内容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是/否)	国铁集团一级子公司名称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费	14,400.00	该项目因对方公司多次变更收购, 人员变动, 我方多次向对方催讨, 各公司互相推诿, 无人对接, 款项难以收回。	三重一大	否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14,400.00				

说明：该表中核销的应收账款是指确定无法收回而核销的应收账款，不包括正常收回的应收账款。

4 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金海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8,578,000.00	4.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粤东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5,276,876.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甬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133,885.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2,299,987.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深仙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2,124,468.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宜兴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1,943,28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803,114.5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佛山西站工程建设指挥部	咨询深圳分公司	1,607,767.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昌九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900,501.0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760,391.0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城轨创新网络中心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551,722.5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巴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68,966.0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华铁经纬(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130,708.0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检测研究所	咨询本级	123,430.00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86,098.76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前二十名路内小计		30,489,194.76	12.00%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61,271,946.88	26.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国际有限公司雅万高铁项目部	咨询本级	26,664,081.60	1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15,000,000.00	6.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三门峡新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12,897,000.00	5.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斯泰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8,627,295.73	4.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8,125,400.00	3.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683,404.05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508,412.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铁科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183,360.44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057,075.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南舟复线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4,037,462.00	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瓮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3,520,00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温州市域铁路二号线项目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3,358,078.57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3,020,575.26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2,912,70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2,765,936.24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南中城际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2,500,910.61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2,421,125.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2,205,00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2,085,90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外小计		178,845,663.38	75.00%		
合计		209,334,858.14	87.00%		-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附注104)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6,018,866.20	4,116,185.18
合计	6,018,866.20	4,116,185.18

2. 按欠款方归集的预付款项情况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	------	---------------	------	-------------

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北京铁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018,000.00	33.5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继续教育培训中心	7,920.00	0.1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京安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3,161.00	0.0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内小计	2,029,081.00	33.71%		
预付租金等	1,558,237.12	25.8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6.6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606,441.78	10.0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优立技术有限公司	238,000.00	3.9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118,534.85	1.9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好想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16,200.00	1.9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保障性住房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	1.5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住安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销售分公司	50,000.00	0.8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	49,480.43	0.8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300.00	0.5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乐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科技生态园店	15,360.00	0.2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润昌宏业石油制品有限公司	14,533.67	0.2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伟旺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生态园分店	11,940.00	0.2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购车押金	10,000.00	0.1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拉萨销售分公司	9,635.19	0.1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速通科技有限公司	6,183.63	0.1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康园(重庆)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0.0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咸新区恒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80.00	0.0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帮扶救助金	3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路外小计	3,989,626.67	666.29%		
预付款项(不含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合计	6,018,707.67	100.00%		

(五)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本局结算所开户	45,652,652.70	58,748,837.77
在银行开户、协议归集至本局结算所	242,902,712.36	202,815,929.95
在外局结算所开户		
在银行开户、协议归集至外局结算所		
在国铁集团结算中心开户		
在银行开户、协议归集至国铁集团结算中心	2,147,622.76	246,366.86
合计	290,702,987.82	261,811,134.58

(六) 其他应收款(含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种类	期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131,869.56		21,131,869.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92,619.52		792,619.52
合计	21,924,489.08		21,924,489.08

续表

种类	期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1,865,957.74	10,000.00	71,855,957.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合计	72,046,094.71	10,000.00	72,036,094.71



1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附注 103 表)	19,630,550.98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附注 104 表)				
合计	19,630,550.98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附注 103 表)	51,707,441.10	100.00	10,000.00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附注 104 表)				
合计	51,707,441.10		10,000.0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行次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	19,630,550.98	100.00		
逾期 1 年以内	2				
逾期 1-2 年(含 1 年)	3				
逾期 2-3 年(含 2 年)	4				
逾期 3-4 年(含 3 年)	5				
逾期 4-5 年(含 4 年)	6				
逾期 5 年以上(含 5 年)	7				
合计	8	19,630,550.98	100.00		

续表

	行次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未逾期	1	51,697,441.10	99.98		
逾期1年以内	2				
逾期1-2年(含1年)	3				
逾期2-3年(含2年)	4				
逾期3-4年(含3年)	5				
逾期4-5年(含4年)	6				
逾期5年以上(含5年)	7	10,000.00	0.02	10,000.00	
合计	8	51,707,441.10	100.00	10,0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表

债务单位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项合计 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 企业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咨询本级	履约保证金	686,322.21	12	3.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西北分公司	应收往来款	483,838.74		2.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分部)	咨询本级	应收往来款	307,240.37		1.4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电子	代收代付社保	23,917.26		0.1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内单位小计			1,501,318.58		7.10%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咨询本级	履约保证金	8,749,665.20	6	41.4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铁建分部	履约保证金	2,088,791.70	20	9.8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保证金	1,712,093.50		8.1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975,384.20		4.6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760,000.00	12	3.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老中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500,000.00	12	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500,000.00	12	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460,000.00	12	2.1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人名称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刚果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350,000.00	24	1.6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350,000.00	12	1.6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蒂森优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344,080.00	12	1.6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263,309.00	12	1.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203,042.60	12	0.9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200,000.00	12	0.9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科技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154,819.14	12	0.7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150,000.00	12	0.7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本级	应收保证金	123,000.00	12	0.5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易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房屋押金	111,699.24	1	0.5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林洁生	咨询深圳分公司	房屋押金	80,000.00	1	0.3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公路局	咨询深圳分公司	保证金	67,500.00	1	0.3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外单位小计			18,143,384.58				
合计			19,644,703.16				

2. 应收股利(附注110表)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具体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余额	年末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年初坏账准备	期末未收回的原因	期末减值判断依据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应收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612,482.55				仅宣告未支付,未到支付时间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612,482.5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应收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180,136.97		180,136.97		因地铁集团股东变更,核对后和今年一起支付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792,619.52		180,136.97			
合计			792,619.52		180,136.97			



(七) 存货

1. 存货项目明细表 (附注 113 表)

项目	行次	存货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 含有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一、原材料	1											
二、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											
三、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37,186,611.94	145,334,318.89	163,347,321.61	19,173,609.22				37,186,611.94	19,173,609.22		
(一) 运营	22											
(二) 非运输业	24	37,186,611.94	145,334,318.89	163,347,321.61	19,173,609.22				37,186,611.94	19,173,609.22		
其中: 物资供应单位	25	37,186,611.94	145,334,318.89	163,347,321.61	19,173,609.22				37,186,611.94	19,173,609.22		
四、周转材料	27											
五、消耗性生物资产	37											
六、合同履约成本	41		41,868,892.99	41,868,892.99								
七、其他	43											
合计	52	37,186,611.94	187,203,211.88	205,216,214.60	19,173,609.22				37,186,611.94	19,173,609.22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附注 103 表)	29,197,397.32	100.00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附注 104 表)				
不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28,295,954.75			
合计	57,493,352.07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附注 103 表)	4,443,534.20	100.00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附注 104 表)				
合计	4,443,534.20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附注 103 表)

种类	行次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未逾期	1	29,197,397.32	100.00		
合计	8	29,197,397.32	100.00		

续表



种类	行次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未逾期	1	4,443,534.20	100.00		
合计	8	4,443,534.20	100.00		

(九) 其他流动资产(铁企 01 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日常往来(运营)		
专项往来		
运输进款往来		
增值税流转	515,744.09	566,682.60
基建往来(内资)		
基建往来(外资)		
其他	2,688.95	
合计	518,433.04	566,682.60

其中: 其他项需单独披露: (附注 138 表)

其他项具体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具体单位名称
合同取得成本	1	2,688.95			
合计	2	2,688.95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附注 118 表)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				
对合营企业投资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3	3,579,471.43	282,489.05		3,861,960.48
小计	4	3,579,471.43	282,489.05		3,861,960.48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合计	6	3,579,471.43	282,489.05		3,861,960.4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附注 119 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集团名称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3,579,471.43								3,861,960.48		
一、合营企业		3,579,471.43								3,861,960.48		
二、联营企业	3,400,000.00	3,579,471.43			282,489.05					3,861,960.4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重要路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披露期末余额前五名,附注120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国铁集团一级子 企业名称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 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 究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385,156.34	9,750,449.1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516,456.56	690,694.4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13,901,612.90	10,441,143.6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2,542,905.61	201,101.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2,542,905.61	201,101.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	11,358,707.29	10,240,042.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3,861,960.48	3,579,471.4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3,861,960.48	3,579,471.4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 资的公允价值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20,662,697.39	7,552,904.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净利润	1,105,130.12	527,857.1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1,105,130.12	527,857.1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 营企业的股利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 112 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对路内企业投资				
对路外企业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项目名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对路外企业投资-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154,496.7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1,154,496.77					

(十二) 固定资产 (附注 124 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1,080,626.31	10,452,647.40
固定资产清理		23,450.00
合计	11,080,626.31	10,476,097.40

1. 固定资产分类 (附注 124 表)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 已提足折旧仍在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原值	1	37,328,048.07	3,091,176.84	1,318,028.93	39,101,195.98	18,133,062.28
4. 信号设备	5	215,000.00			215,000.00	
7. 机械动力设备	8	3,636,322.72	491,192.52	189,500.00	3,938,015.24	1,264,100.00
8. 运输起动设	9	22,598,506.33		880,286.00	21,718,220.33	12,043,193.38

项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 在用的固定资产情 况
10.电气化供 电设备		75,000.00		75,000.00	
11.仪器仪表	6,068,544.54	1,319,625.43	163,550.00	7,224,619.97	2,342,376.02
12.工具及器 具	467,665.96	73,543.88	38,110.00	503,099.84	263,904.85
13.通信设备	771,346.39	744,790.25		1,516,136.64	54,222.22
14.信息技术 设备	3,570,662.13	387,024.76	46,582.93	3,911,103.96	2,165,265.81
二、累计折旧	26,875,400.67	2,396,904.38	1,251,735.38	28,020,569.67	17,922,155.76
4.信号设备	215,000.00			215,000.00	
7.机械动力设 备	2,679,043.25	166,714.65	180,025.00	2,665,732.90	1,200,895.00
11.仪器仪表	4,325,053.99	931,499.71	155,332.50	5,101,221.20	2,246,627.75
12.工具及器 具	381,335.62	20,753.88	36,204.50	365,885.00	260,030.95
13.通信设备	144,724.65	126,923.31		271,647.96	54,222.22
14.信息技术 设备	2,576,222.35	307,329.75	44,253.78	2,839,298.32	2,117,186.46
三、固定资产 净值	10,452,647.40			11,080,626.31	210,906.52
7.机械动力设 备	957,279.47			1,272,282.34	63,205.00
8.运输起动物 设备	6,044,485.52			5,156,436.04	
10.电气化供 电设备		75,000.00		75,000.00	
11.仪器仪表	1,743,490.55			2,123,398.77	95,748.27
12.工具及器 具	86,330.34			137,214.84	3,873.90
13.通信设备	626,621.74			1,244,488.68	
14.信息技术 设备	994,439.78			1,071,805.64	48,079.35
五、固定资产 净额	10,452,647.40			11,080,626.31	210,906.52
7.机械动力设 备	957,279.47			1,272,282.34	63,205.00
8.运输起动物 设备	6,044,485.52			5,156,436.04	
10.电气化供 电设备		75,000.00		75,000.00	
11.仪器仪表	1,743,490.55			2,123,398.77	95,748.27
12.工具及器 具	86,330.34			137,214.84	3,873.90
13.通信设备	626,621.74			1,244,488.68	
14.信息技术 设备	994,439.78			1,071,805.64	48,079.35
六、固定资产	23,450.00		23,450.00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已提足折旧仍 在用的固定资产情 况
清理余额						
7.机械动力设备	98	8,650.00		18,650.00		
11.仪器仪表	10	4,800.00		4,800.00		
七、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10 9					
八、固定资产清理账面价值	12 7	23,450.00				
7.机械动力设备	13 4	18,650.00				
11.仪器仪表	13 8	4,800.00				
九、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计	14 5	10,476,097.40			11,080,626.31	210,906.52
7.机械动力设备	15 2	975,929.47			1,272,282.34	63,205.00
8.运输起动设备	15 3	6,044,485.52			5,156,436.04	
10.电气化供电设备	15 5				75,000.00	
11.仪器仪表	15 6	1,748,290.55			2,123,398.77	95,748.27
12.工具及器具	15 7	86,330.34			137,214.84	3,873.90
13.通信设备	15 8	626,621.74			1,244,488.68	
14.信息技术设备	15 9	994,439.78			1,071,805.64	48,079.35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披露年末余额最大前二十项) (附注 125 表)

行次	企业名称	国铁集团一级企业名称	项目	期末			期初			转入清理及尚待清理原因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原值	年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建分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3,450.00		23,450.00	

(十二) 在建工程 (附注 135 表)

1. 在建工程分类列示

种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469,942.93		5,469,942.93			
工程物资						
合计	5,469,942.93		5,469,942.93			

2.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国铁集 团子企 业名 称
试验中心 铁路沿线 分布式光 伏示范工 程项目	15,880,000.00		5,469,942.93			5,469,942.93	0.5000	0.7000				企业自 筹	中国铁 道科学 院有限 公司
合计			5,469,942.93			5,469,942.93							

(十四) 使用权资产表 (铁企 01 附 9 表)

项 目	行 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使用权资产原值	1	14,457,110.92	11,349,378.84	858,426.86	24,948,062.90
5. 房屋	6	13,745,437.52	7,671,549.62	858,426.86	20,558,560.28
8. 运输起动设备	9	711,673.40	3,677,829.22		4,389,502.62
二、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9	3,098,531.61	5,248,412.66		8,346,944.27
5. 房屋	24	2,801,958.82	4,790,882.82	48,610.61	7,544,231.03
8. 运输起动设备	27	296,572.79	506,140.45		802,713.24
三、使用权资产净值	37	11,358,579.31	6,100,966.18	858,426.86	16,601,118.63
5. 房屋	42	10,943,478.70	2,880,666.80	809,816.25	13,014,329.25
8. 运输起动设备	45	415,100.61	3,171,688.77		3,586,789.38



(十二) 无形资产 (附注 126 表)

项目	无形资产原价			累计摊销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其中: 本年摊销额	本期减少	期末
软件	919,784.27			919,784.27	187,416.15	82,208.42	82,208.42		269,624.57
无形资产合计	919,784.27			919,784.27	187,416.15	82,208.42	82,208.42		269,624.57

续表

项目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期末
软件					732,368.12	650,159.70
无形资产合计					732,368.12	650,159.70

(十六) 开发支出 (附注 127 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680,930.92			680,930.92		
铁路隧道工程高度机械化配套施工监理技术研发		1,193,639.77			1,193,639.77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1,021,914.01			1,021,914.01		
列车智能测距防护系统研发		43,171.63			43,171.63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与弓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86,599.23			86,599.23		
基于信息化手段的铁路监理工作方案优化研究		2,057,905.51			2,057,905.51		
列车智能测距防护系统研发		581,924.23			581,924.23		
城市轨道交通限界检测及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527,920.27			527,920.27		
城市轨道交通限界检测及数据管理系统研发		800,043.88			800,043.88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市轨道交通联调联试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研发		980,190.60			980,190.60		
城市轨道交通联调联试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研发		293,379.55			293,379.55		
铁路高质量施工组织管理技术研究		1,838,052.88			1,838,052.88		
城市轨道交通关键系统低碳技术路径研究		817,996.69			817,996.69		
铁路施工企业能力指标体系研究		2,222,301.89			2,222,301.89		
地铁扶梯及风机设备 PHM 系统研发		209,214.76			209,214.76		
基于客流分析的智能行车组织系统		152,536.80			152,536.80		
城市轨道交通遥测轮轨力检测系统研发		186,782.65			186,782.65		
城市轨道交通搭载式弓网检测系统研发		46,746.25			46,746.25		
CRTSIII 型板式无砟轨道结构冬季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62,743.36			62,743.36		
“双碳”背景下城市轨道交通关键系统低碳技术路径研究		6,938.95			6,938.95		
轨道交通全自动运行系统核心技术调研及咨询项目研究		28,158.00			28,158.00		
基于既有有线轨道工程改造项目的集团公司联合体模式“走出去”研究		10,250.20			10,250.20		
城轨轨道交通轮轨力间接测量技术研究		89,412.67			89,412.67		
光伏发电在铁路工程应用及关键技术研究		149,488.99			149,488.99		
雅万高铁综合检测车运用维修方案与业务模式研究		30,425.34			30,425.34		
基于轨道动态几何检测数据的精调技术及实践研究		40,682.24			40,682.24		
基于城轨全断面巡检图像的通信信号设施设备表观病害识别技术		22,470.73			22,470.73		
轨道交通光伏储能一体化项目投融资模式研究		24,592.25			24,592.25		
城轨列车运行环境感知与传感构建方案研究		44,946.36			44,946.36		
城市轨道交通遥测轮轨力检测系统研发		604,989.73			604,989.7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城市轨道交通接触网检测系统研发		309,681.44			309,681.44		
城市轨道交通钢轨波磨车载快速检测技术及设备研发		24,870.88			24,870.88		
“双碳”背景下城市轨道交通关键系统低碳技术路径研究		39,126.21			39,126.21		
基于既有有线轨道工程改造项目的集团公司联合体模式“走出去”研究		14,285.70			14,285.70		
基于既有有线轨道工程改造项目的集团公司联合体模式“走出去”研究		37,409.40			37,409.40		
城市轨道交通轮轨力间接测量技术研究		47,169.81			47,169.81		
光伏发电在铁路工程应用及关键技术研究		58,707.10			58,707.10		
雅万高铁综合检测车运用维修方案与业务模式研究		66,666.60			66,666.60		
基于轨道动态几何检测数据的精调技术及实践研究		2,830.70			2,830.70		
基于城轨全断面巡检图像的通信信号设施设备表观病害识别技术		6,900.00			6,900.00		
轨道交通光伏储能一体化项目投融资模式研究		49,468.00			49,468.00		
城轨列车运行环境感知与传感构建方案研究		39,860.00			39,860.00		
城轨综合检测车关键系统研发		1,974,094.60			1,974,094.60		
面向中老铁路的智慧物流系统构建与关键技术研究		177,649.57			177,649.57		
城轨综合检测车关键设备及系统研发		289,964.79			289,964.79		
面向中南半岛的中老泰铁路跨境物流一体化运营关键技术研究		341,410.80			341,410.80		
光伏接入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277,800.00			277,800.00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低碳节能绩效评价方案研究		55,772.00			55,772.00		
基于中泰铁路的试验检测标准及知识产权布局研究		16,351.63			16,351.63		
欧盟轨道交通市场经营开发及拓展方式研究		81,458.77			81,458.77		
城轨环境振动控制风险管理数		24,017.11			24,017.1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学模型及工程单元							
合计		18,791,845.45			18,791,845.45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 129 表)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制服补贴	1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2		375,840.00	344,520.00		31,320.00	
社会职能移交	3						
合计	5		375,840.00	344,520.00		31,320.00	-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 130 表)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资产减值准备	2	100,764.41	671,762.70	75,522.20	493,881.35
职工教育经费	5	1,550,905.89	10,015,925.13	1,652,220.93	9,007,307.43
党组织工作经费	6	42,186.46	281,243.05	37,025.82	246,838.80
租赁负债	11	2,327,906.86	15,519,379.10	1,584,677.20	10,564,514.68
其他	14	1,116,857.03	7,445,713.55	1,116,857.03	7,445,713.55
合计	16	5,138,620.65	33,934,023.53	4,466,303.18	27,758,255.81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使用权资产	21	2,490,167.79	16,601,118.65	1,671,153.76	11,141,025.09
合 计	25	2,490,167.79	16,601,118.65	1,671,153.76	11,141,025.09

(十九)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附注 211 表)

账 龄	行次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	49,709,629.77	22.89	234,610,063.91	99.96
1-2年(含1年)	2	167,395,250.24	77.07		
2-3年(含2年)	3				
3-5年(含3年)	4				
5年以上(含5年)	5	80,894.46	0.04	87,355.48	0.04
合 计	6	217,185,774.47		234,697,419.39	

(二十) 合同负债

1. 按账龄列示(附注 211 表)

账 龄	行次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	51,173,934.50	88.55	51,196,733.39	82.86
1-2年(含1年)	2	5,124,528.70	8.87	7,794,676.36	12.62
2-3年(含2年)	3			1,300,000.00	2.10
3-5年(含3年)	4			1,495,100.55	2.42
5年以上(含5年)	5	1,495,100.55	2.59		
小 计	6	57,793,563.75		61,786,510.30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单位名称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5,039,407.98	5,151,670.3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4,625,270.59	7,796,792.6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与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4,364,040.1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深圳分公司	3,996,263.22	6,132,346.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3,440,412.2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咨询西北分公司	3,300,268.35	1,607,211.7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2,692,491.79	6,831,993.5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沈阳分公司	2,423,928.53	3,535,578.6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铁建分部)	2,380,000.00	3,48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南中城际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552,845.0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548,978.66	5,418.2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防城港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深圳分公司	1,150,497.57	1,926,020.3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花园口互通式立交新建工程建设项目部	咨询西北分公司	1,105,245.14	1,105,245.14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深仙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1,067,53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本级	901,631.34	2,076.8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十天高速汉	咨询公司(铁建分	900,000.00	9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中东管理处			团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694,142.5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原土发中心)	685,691.21	3,806,759.9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83,452.83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653,222.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43,205,321.28	42,281,113.92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附注 204 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应付职工薪酬	20,070,727.36	175,125,385.85	173,723,438.58	21,472,674.63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483,825.24	112,483,825.24	
(二) 职工福利费		8,319,155.60	8,319,155.60	
(三) 社会保险费	77,795.71	8,270,962.79	8,193,583.56	155,174.94
其中: 1. 基本医疗保险费	75,454.75	7,631,223.15	7,554,691.84	151,986.06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408,953.00	408,953.00	
3. 工伤保险费	2,340.96	230,786.64	229,938.72	3,188.88
4. 生育保险费				
(四)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632.00	16,276,789.72	16,146,743.80	258,677.92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4,930.96	13,292,692.92	13,166,587.48	251,036.40
2.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2,594,108.00	2,594,108.00	
3. 失业保险费	3,701.04	389,988.80	386,048.32	7,641.52
(五) 住房公积金		9,065,202.72	9,014,206.72	50,996.00
(六) 工会经费	10,856,992.22	2,249,676.50	2,114,768.08	10,991,900.64
(七) 职工教育经费	9,007,307.43	1,687,257.37	678,639.67	10,015,925.1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八) 辞退福利 (资产负债表日起 12个月内支付部 分)		47,150.00	47,150.00	
按支付对象分 类: 1. 因解除劳动 关系给予的补偿		47,150.00	47,150.00	
2. 内退人员支出				
3. 其他				
按支付内容分 类: 1. 工资				
2. 基本医疗保险费				
3. 补充医疗保险费				
4. 基本养老保险费				
5. 年金缴费(补充 养老保险)				
6. 失业保险费				
7. 工伤保险费				
8. 生育保险费				
9. 住房公积金				
10. 工会经费				
11. 职工教育经费				
12. 其他		47,150.00	47,150.00	
(九) 其他		16,725,365.91	16,725,365.91	
其中: 短期带薪缺 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6,725,365.91	16,725,365.9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 福利				

(二十二) 应交税费(附注 221 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1,475,791.04	13,295,604.21	22,719,303.89	2,052,091.36
消费税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17,435,166.22	11,195,576.17	9,778,552.20	18,852,19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172.30	1,251,339.80	1,464,080.46	82,431.64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3,256,045.93	7,027,307.35	6,795,456.43	3,487,896.8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837.36	893,814.16	1,045,771.77	58,879.75
其他税费		265,416.26	265,416.26	
合计	32,673,012.85	33,929,057.95	42,068,581.01	24,533,489.79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附注 213 表)		
应付股利(附注 215 表)		
其他应付款(附注 211 表)	36,847,480.80	57,770,323.15
合计	36,847,480.80	57,770,323.1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附注 217 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局内单位	21,549,926.73	18,160,537.59
其他应付局外路内单位		
基本建设工程应付款		
征地拆迁应付款		
大修、技改、维修工程应付款		
房地产工程应付款		
非运输业务其他工程应付款		
代建款		
基建项目保证金		
非基建项目保证金	1,200.00	1,200.00
其他应付路外单位		
应付移动设备购置款		
应付移动设备修理款		
应付配件、料款		
应付货款和商贸款	2,187.40	8,384,811.66
应付保洁、租金等服务费	13,672,635.23	24,851,489.65
应付水电费		
售房维修基金		
提取待交(支)付的社保、工会经费、党组织工作经费	297,938.17	76,760.33
代收代付资金	1,323,593.27	6,295,523.92

总包或代理服务应付款		
保、工会、党团组织、集体企业、国铁非控股单位结算所存款		
应付检法移交补助		
其他		
其他应付路外单位小计	15,297,554.07	39,609,785.56
合计	36,847,480.80	57,770,323.15

(2) 按账龄分类 (附注 211 表)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556,249.55	77.50	54,197,114.65	93.81
1—2 年(含 1 年)	7,164,805.10	19.44		
2—3 年(含 2 年)				
3—5 年(含 3 年)			1,000,000.00	1.73
5 年以上(含 5 年)	1,126,426.15	3.06	2,573,208.50	4.45
合计	36,847,480.80		57,770,323.15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 216 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不含售后租回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售后租回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82,183.86	3,862,145.08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5,782,183.86	3,862,145.08

(二十五) 租赁负债 (附注 219 表)

1. 租赁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		期初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对方单位为路内企业				
对方单位为路外企业	9,737,195.24	5,782,183.86	6,923,545.23	3,862,145.08
合计	9,737,195.24	5,782,183.86	6,923,545.23	3,862,145.08

租赁负债明细(披露期末余额前二十名)

序号	对方单位	项目	期末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北京丰台科技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786,035.41	1,261,059.49
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四川兵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92,708.91	219,290.76
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山诚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城际	888,301.99	326,979.68
4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林浩生	粤东城际	776,592.40	235,360.84
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四川省扬山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673,422.74	313,511.44
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01,518.61	50,052.70
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首汽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租赁	425,989.00	141,889.72
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老挝阳光律师事务所	车辆租赁	406,573.28	387,748.89
9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重庆百宏汽车经纪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368,769.33	188,397.09
1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林孟昌	房屋租赁	298,491.59	138,962.53
11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人民政府	房屋租赁	284,291.70	179,090.25
1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首汽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租赁	273,696.61	122,187.27
1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周桂明	房屋租赁	257,127.59	119,705.55
14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湖北硕万钢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1,840.10	243,947.26
15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邓润松	佛山地铁4号线	151,829.89	293,114.29
1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中进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48,539.67	105,831.97
1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重庆市兆馨商贸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18,466.22	152,469.97
1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潘怡	房屋租赁	73,134.14	152,356.97
19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彭科秀	房屋租赁	33,671.14	15,675.57
2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李凤娥	房屋租赁	32,272.25	41,535.47
21	合计			9,733,272.57	4,689,167.71

(二十六) 实收资本(附注 301 表)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合计	7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二十七) 盈余公积(附注 304 表)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合计
期初数	19,994,638.38					19,994,638.38
本年增加数	5,751,450.95					5,751,450.95
1. 从净利润中提取	5,751,450.95					5,751,450.95
2. 其他						
本年减少数						
期末数	25,746,089.33					25,746,089.33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附注 339 表)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调整补充资料		二、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459,080.04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1,540,055.39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91,540,055.39
加: 1、执行新准则影响		盈余公积补亏	
加: 2、前期差错更正		减: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51,450.95
1) 少计收入		2、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 多计成本费用		3、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15,750,000.00
3) 多计收入		4、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 少计成本费用		5、其他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5) 流转税金及附加			
6) 所得税			
7) 其他调整			
加: 5、合并或汇总单位增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91,540,055.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497,684.48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00,160,826.74	466,641,293.80	588,123,535.95	484,146,593.88
2. 其他业务小计	43,688.05			
合计	600,204,514.79	466,641,293.80	588,123,535.95	484,146,593.88

(三十)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利费	203,233.06	136,766.92
社会保险费	25,143.00	1,036.75
交通差旅费	246,962.87	102,795.67
通讯费	641.80	5,242.50
办公费	167.40	11,120.20
业务招待费	12,687.00	6,659.00
保险费	1,148.00	1,204.00
其他	351,916.11	392,772.72
合计	841,899.24	657,597.76

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1,543,122.00	10,580,901.00
福利费	1,627,065.85	1,667,037.44

工会经费	793,435.58	1,006,929.39
职工教育	617,448.93	411,191.51
社会保险费	6,192,138.94	6,174,948.97
住房公积金	1,999,090.40	1,952,584.76
劳动保护费	113,101.83	91,805.78
办公材料费	1,740,421.83	2,989,047.14
交通差旅费	749,238.32	506,864.11
邮电通信费	119,346.65	111,805.03
水电费	152,728.37	171,656.93
折旧费	905,719.43	720,430.31
修理费	190,089.66	230,964.68
咨询劳务费	13,781,085.10	5,546,567.69
中介服务费	27,509.47	
无形资产摊销		
业务招待费	135,426.90	133,721.60
出国人员经费	115,089.81	
保险费	50,209.96	93,505.40
运输费	63,201.96	19,117.50
会议费	16,402.64	21,073.58
党委活动经费	57,720.36	58,104.68
租赁费	1,267,197.83	1,167,221.30
其他	1,882,985.88	1,512,022.17
合 计	44,139,777.70	35,167,500.97

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1,552,329.00	11,105,810.00
社会保险费	2,542,438.65	1,818,944.22
住房公积金	1,136,177.00	852,508.00
福利费	2,160.00	1,440.00
劳务费	342,785.64	809,299.61
设备费-专项折旧费	225,734.03	362,446.00
设备费-其他设备费	760,332.16	637,668.46
材料费	181,081.28	99,016.81
测试化验加工费	762,503.58	1,578,107.82
燃料动力费		6,400.00
交通差旅费	355,457.15	274,708.26
会议费		5,500.00

国际合作交流费	379,251.84	
信息传播费	406,513.04	240,224.66
专家咨询费	145,082.08	294,765.46
间接费		18,867.92
外委支出		67,961.17
合计	18,791,845.45	18,173,668.39

4、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利息收入	4,441,724.18	-1,449,592.58
2. 利息支出	719,032.61	360,205.68
3. 汇兑损益	-12,929.03	1,477.53
4. 资金占用费收入	415,058.23	-2,119,718.93
5. 其他财务费用	56,426.70	41,424.36
其中：支付银行手续费	56,426.70	40,691.78
合计	-4,094,252.13	-3,166,203.94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附注 31001 表和附注 31003 表)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具体单位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分公司	稳岗补贴	30,410.75	18,120.9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岗位补贴	19,194.88	13,2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稳岗补贴	6,859.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稳岗补贴		27,898.4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留工培训补助		98,5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一次性扩岗补助		9,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金		96,478.6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稳岗补贴		2,760.6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稳岗补贴		866.8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725,694.00	3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2,20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2.33	148.1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7.5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424.06	79,760.86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382.63	296.1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541.4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43.93	24.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474.1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本级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81,977.1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95.8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增值税加计抵减	79,967.32	49,006.61
	合计		961,124.56	4,278,701.89

(三十二) 投资收益(附注 309 表)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282,489.05	179,471.43
其中: 成本法核算	2		
权益法核算	3	282,489.05	179,471.43
处置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		
其中: 持有期间	6		
处置	7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		
其中: 持有期间	9		
处置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	612,482.55	
其中: 持有期间	12	612,482.55	
处置	13		
债权投资的收益	14		
其中: 持有期间的利息	15		
处置	16		
其他债权投资的收益	17		
其中: 持有期间的利息	18		
处置	19		
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0		
其中: 丧失控制权后	21		
取得控制权时	22		
合 计	25	894,971.60	179,471.43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附注340表)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坏账损失	1	192,281.35	57,347.56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			
其他	4			
合计	5	192,281.35	57,347.56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铁企02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018.00	13,315.00	
捐赠利得			
其他	13,942.91	13,313.60	
合计	18,960.91	26,628.60	

2. 营业外收入其他事项明细(附注31002表)

行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1	工作证、乘车证丢失等罚款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赔偿款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	运输收入溢收款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3,942.91	13,313.6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	合计	13,942.91	13,313.60	-	-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铁企02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8,016.54	83,688.8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其他	297.99	229.9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计	58,314.53	83,918.79	

2. 营业外支出其他事项明细 (附注 31101 表)

行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2	罚款支出	5.81			
6	税收滞纳金	292.18	229.92		
12	合计	297.99	229.92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附注 312 表)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	11,199,476.17	8,744,214.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2	142,796.56	1,214,788.53
其他	3		
合计	4	11,342,272.73	9,959,002.72

2.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情况表(附注 312 附 1 表)

项目	行次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过程	说明
利润总额(会计税前利润)	1	73,801,352.7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	18,469,106.58	居民企业法定税率为 25%
低税率影响	3	-577,095.73	
所得税减免影响	4	-6,555,106.39	
以前期间税收汇算清缴调整	5	-39,946.42	
非应税收入税务影响	6		一般为负数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永久性差异)税务影响	7	84,120.95	一般为正数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8	660,98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影响为正数,减少为负数。
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暂时性差异税务影响	9	-803,78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影响为负数,减少为正数。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时间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影响	10		一般为负数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11		一般为正数

目	行次	当期所得税费用计算过程	说明
暂时性差异的抵扣后影响			
残疾人工资、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影响	12		一般为负数
其他	13	-38,806.26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	11,199,476.17	14=2+3+...13 本行与附注312表c1相等

(三十七) 外币折算 (附注 326 表)

国铁集团一级子企业名称	单位名称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处置境外经营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影响金额	备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级)	-14,837.98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匈牙利)分公司	1,908.95	1,908.95	
合计		-12,929.03	1,908.95	

(三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各类租出资产的披露格式如下 (附注 328 表):

项目	金额	其中:局内单位	局外路内单位	路外单位
一、收入情况	43,688.05	43,688.05		
租赁收入	43,688.05	43,688.05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2. 承租人信息披露

(1) 承租人信息 (附注 330 表)

项目	金额	其中:局内单位	局外路内单位	路外单位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19,032.61			719,032.61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项目	金额	其中:局 内单位	局外路 内单位	路外单位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 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1,360,386.77			11,360,386.7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三十九) 分部报告 (附注 335 表)

项 目	运输业务(含 铁路局、专业公 司、运营和客 运)		非运输业务(含运输其他业务、非运 输企业和国铁集团直属企业)		抵消		合计
	本年 金额	上年 金额	本年 金额	上年 金额	本年 金额	上年 金额	
一、营业收入			600,204,514.79	588,123,535.95			600,204,514.79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600,204,514.79	588,123,535.95			600,204,514.79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489.05	179,471.43			282,489.05
三、资产减值损失							
四、信用减值损失			192,281.35	57,347.56			192,281.35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270,977.91	1,684,206.09			3,270,977.91
六、利润总额			73,801,352.77	56,389,108.00			73,801,352.77
七、所得税费用			11,342,272.73	9,959,002.72			11,342,272.73
八、净利润			62,459,080.04	46,430,105.28			62,459,080.04
九、资产总额			684,074,976.07	600,989,530.89			684,074,976.07
十、负债总额			375,831,202.26	419,454,837.12			375,831,202.26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其中：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861,960.48	3,579,471.43			3,861,960.4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1,927,112.14	13,647,235.41			11,927,112.14
							13,647,235.41

(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应当采用间接法在现金流量表附注中披露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格式如下(铁企 03 表):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2,459,080.04	46,430,105.28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192,281.35	57,347.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4,249.49	1,606,447.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2,208.42	77,758.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520.00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98.54	70,373.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9,709.47	-1,398,202.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4,971.60	-179,47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317.47	-467,99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9,014.03	1,671,153.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13,002.72	99,503,05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752,147.47	-95,867,20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21,405.72	2,401,720.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3,778.20	53,905,087.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552,862.07	3,233,645.6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233,645.68	6,403,242.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90,702,987.82	261,811,134.58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61,811,134.58	255,716,256.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11,069.63	2,925,281.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附注 337 表)

项 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3,552,862.07	3,233,645.68
其中: 库存现金	91,297.48	30,446.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61,564.59	3,203,19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290,702,987.82	261,811,134.58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255,849.89	265,044,780.2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附注 162 表)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53,818.52	7.0827	381,180.43
欧元	143,805.26	7.8592	1,130,194.30
港币	5,234,852.00	0.0003	1,789.69
福林	91,517.15	0.0205	1,878.57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格式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院	全民所有	1173940 万元	100	100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无。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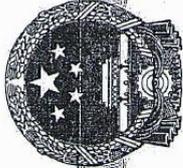
无。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报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830U



名称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郝跃昆

注册资本 56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01月22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东路116-2号北京西站东辅楼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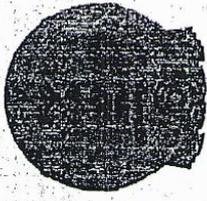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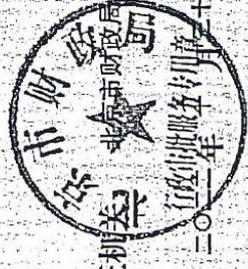


名称：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郝跃昆
 主任会计师：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东路116-2号北京西站东辅楼六层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91
 批准执业文号：财协字（1999）2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04月13日

证书序号：001734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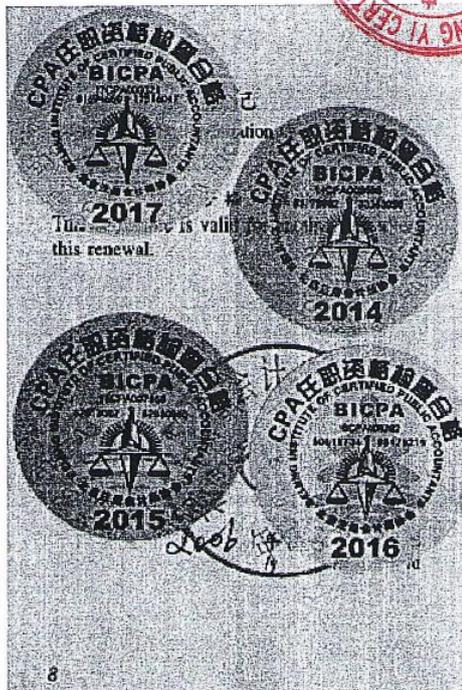
姓名: 郭定一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2年1月21日
 Date of birth: 1952年1月21日
 工作单位: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50304520121353
 Identity card No.: 150304520121353



证书编号: 100000591130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591130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9月28日



姓名: 郭定一
 证书编号: 100000591130
 姓名: 郭定一
 证书编号: 100000591130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郭定一 100000591130

2008年3月20日



姓名: 徐尤林
 Full name: 徐尤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5月27日
 Date of birth: 1972年5月27日
 工作单位: 中才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才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0221720527501
 Identity card No.: 420221720527501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6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711846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 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 9月 28日



徐尤林 100000711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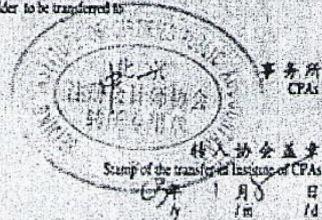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徐尤林
 证书编号: 100000711846

年检专用章

7

1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汇总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经科研市(2002)102号文件批准,由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与2002年成立并取得9111010870019591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5000万元。单位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法定代表人刘海祥,财务部门负责人韩映彩。

本企业性质:国有独资企业,业务管辖地区:全国

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及相关工程(线路、桥梁、隧道、公路、地下及地面建筑、地基处理)的勘察设计;广告信息咨询业务;施工、爆破、监理、监测、工程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行开发的产品;零售图书、期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汇总财务会计报表,包含公司北京本级,铁建分部,电子分部,南京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合肥分公



司、深圳分公司，西南分公司，西北分公司、匈牙利分公司 10 个非
运营企业。

2023 年企业共上交税费 4,206.86 万元，其中增值税 2,271.93 万元，
企业所得税 977.86 万元，城建税 146.41 万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79.55 万元，印花税 20.66 万元，教育费附加 62.75 万元，地方教育
费附加 41.83 万元，文化事业建设费 1.44 万元。

企业期末职工人数 614 人，薪酬总额 11,248.38 万元，人均报酬
18.32 万元。

二、生产经营情况分析

2023 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
集团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公司领导班子的带领下，把握国家
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机遇，统筹推进生产经营、科研开发等重大工作，
在执行海外项目及市场开拓、城轨综合检测设备研发及智能化、工
程化咨询监理及新能源供配电领域，均取得了较好成绩。一年来，
我们在路内扩大咨询公司朋友圈，接连中标铁路重大监理项目，工
程化作用更加凸显；在路外研发完成城轨综合检测车系列新产品，
品牌塑造能力和产业化水平不断提升。

公司全年收入完成 60,020.45 万元，实现利润 7,380.14 万元，为
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企业经济效益分析

（一）企业盈利情况分析，包括盈利结构，各业务板
块效益贡献，效益增减变化的主要内外部原因分析。

2023 年企业实现利润 7,380.14 万元，较上年 5,638.91 万元，
增加 1,741.22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30.88%，主要是单位积极参与



海外市场竞争，积极参与项目投标，承担的沿江高铁武宜段、成渝中线、渝万、成达万、渝西、雄忻、津潍等高铁监理项目实现阶段性进展，成本方面实行降本增效，控制成本，实行利润增加。

(二) 主营业务收入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其主要影响因素，包括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科研合同收入、其他收入等情况。

2023年，单位按照“树品牌、占市场、创规模、搭平台、建渠道、构网络”的方针，不断扩展业务，涉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建设等多种工程领域以及海外销售业务。实现了综合检测车销售的业务，积极推进各项目监理业务的完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比	与上期相比
一、商品(产品)销售收入	181,926,866.06	214,200,000.00	295,556,897.36	-32,273,133.94	-113,630,031.30
产品销售收入	163,016.14	600,000.00	524,702.48	-436,983.86	-361,686.34
商品销售收入	181,763,849.92	213,600,000.00	295,032,194.88	-31,836,150.08	-113,268,344.96
二、劳务收入	418,233,960.68	384,544,143.40	292,566,638.59	33,689,817.28	125,667,322.09
1. 技术性收入	13,209,443.60	15,986,200.00	15,577,952.79	-2,776,756.40	-2,368,509.19
科研合同收入		300,000.00	179,002.28	-300,000.00	-179,002.28
技术服务收入	13,209,443.60	15,686,200.00	15,398,950.51	-2,476,756.40	-2,189,506.91
2. 其他劳务收入	405,024,517.08	368,557,943.40	276,988,685.80	36,466,573.68	128,035,831.28
合 计	600,160,826.74	598,744,143.40	588,123,535.95	1,416,683.34	12,037,290.79



(三) 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与预算及同比增减额及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工资性支出、原材料费用、能源费用、利息支出、折旧等对效益的影响，各影响因素同比变动金额及变动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预算数	上期金额	与本期预算相比	与上年同期相比
一、主营业务成本	466,641,293.80	474,354,468.38	484,146,593.88	-7,713,174.58	-17,505,300.08
其中：工资性支出	114,774,176.85	144,873,476.27	82,514,574.48	-30,099,299.42	32,259,602.37
材料费	3,439,377.14	604,750.00	120,443.47	2,834,627.14	3,318,933.67
燃料动力费	2,535,180.58		1,844,528.47	2,535,180.58	690,652.11
二、营业税及附加	1,707,059.15	1,134,082.44	1,098,806.46	572,976.71	608,252.69
三、管理费用	44,139,777.70	36,572,936.80	35,167,500.97	7,566,840.90	8,972,276.73

工资性支出增加，主要为 22 年中标土建监理项目较多，所需人员增加，人员成本增加；材料费增加，主要为项目开展，所需材料增加；燃料动力费增加为汽油费增加，土建项目大部分为偏远地区，交通不便，驾驶汽车费用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营为 22 年有较大增值税留抵，23 年无，增值税增加，附加税也增加；管理费增加，主要为人员工资及咨询费增加。

(四) 影响收益的其他主要事项，包括投资收益的构成，



特别是长期投资损失的金额及原因；补贴收入各款项来源、金额；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事项，金额；影响营业外收支的主要事项、金额。

2023年收到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98,524.43元，收到稳岗补贴56,464.63元，增值税加计抵扣80,441.50元，收到高新企业扶持资金725,694.00元。对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收益282,489.05元，获得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612,482.55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18.00	13,315.00	-8,297.00
其他	13,942.91	13,313.60	629.31
营业外收入合计	18,960.91	26,628.60	-7,667.6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8,016.54	83,688.87	-25,672.33
其他	297.99	229.92	68.07
营业外支出合计	58,314.53	83,918.79	-25,604.26

（五）其他业务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其他业务利润与预算及同比增减变动情况及其主要影响因素。

其他业务收入43,688.05元，为向城轨创新网络中心有限公司租赁汽车费用。

（六）税赋调整对效益的影响，包括有关税种和税率调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退税返还等。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其对效益的影



响。
 (八)本年度房地产开发、高风险业务投资及损益情况，包括委托理财、股票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业务，分析对企业效益及财务风险的影响程度。

(九)亏损企业户数、亏损面、亏损额及原因，盈利企业户数、盈利总额。

2023年咨询公司本级、2家分部、6家分公司盈利，匈牙利分公司刚成立为亏损，盈利企业户数9户，盈利总额7,387.64万元

(十)企业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等盈利能力相关指标的年度间对比分析和行业对标。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总资产报酬率%	11.60	9.74
净资产收益率%	25.51	20.53

(十一)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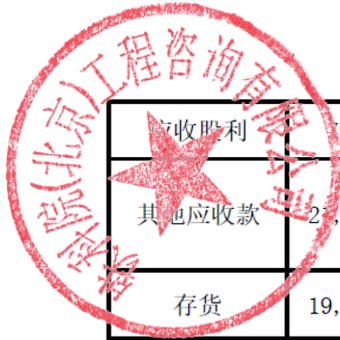
四、资产、负债各项目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末变化：

无调整

期末与期初余额比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552,862.07	3,233,645.68	319,216.39	正常变动
应收票据	2,000,000.00	6,504,757.00	-4,504,757.00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应收账款	238,867,955.94	179,478,065.56	59,389,890.38	债权增加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90,702,987.82	261,811,134.58	28,891,853.24	资金归集
预付款项	6,018,866.20	4,116,185.18	1,902,681.02	正常变动



应收股利	92,619.52	180,136.97	612,482.55	宣告分派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31,869.56	71,855,957.74	-50,724,088.18	质保金转增合同资产，投标保证金减少
存货	19,173,609.22	37,186,611.94	-18,013,002.72	销售实现
合同资产	57,493,352.07	4,443,534.20	53,049,817.87	质保金转入，合同负债重分类
其他流动资产	518,433.04	566,682.60	-48,249.56	增值税留底，正常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861,960.48	3,579,471.43	282,489.05	投资收益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对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原价	39,101,195.98	37,328,048.07	1,773,147.91	正常变动
减：累计折旧	28,020,569.67	26,875,400.67	1,145,169.00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值	11,080,626.31	10,452,647.40	627,978.91	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净额	11,080,626.31	10,452,647.40	627,978.91	正常变动
在建工程	5,469,942.93		5,469,942.93	新能源项目建设固定资产中
固定资产清理		23,450.00	-23,450.00	固定资产到期报废
使用权资产	16,601,118.63	11,358,579.31	5,242,539.32	租赁计提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0,159.70	732,368.12	-82,208.42	正常变动
长期待摊费用	31,320.00		31,320.00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8,620.65	4,466,303.18	672,317.47	计提坏账，教育经费计提，租赁负债计提



应付账款	217,185,774.47	234,697,419.39	-17,511,644.92	正常变动
合同负债	57,793,563.75	61,786,510.30	-3,992,946.55	正常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21,472,674.63	20,070,727.36	1,401,947.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应交税费	24,533,489.79	32,673,012.85	-8,139,523.06	正常变动
其中：应交税金	24,474,610.04	32,462,175.49	-7,987,565.45	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	36,847,480.80	57,770,323.15	-20,922,842.35	正常变动
一年以内的非流动负债	5,782,183.86	3,862,145.08	1,920,038.78	租赁负债重分类
租赁负债	9,737,195.24	6,923,545.23	2,813,650.01	租赁房屋、租赁汽车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0,167.79	1,671,153.76	819,014.03	使用权资产计提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552,862.07 元，包含库存现金 91,297.48 元，银行存款 3,461,564.59 元，期初余额为 3,233,645.68 元，包含库存现金 30,446.82 元，银行存款 3,203,198.86 元

应收票据：期末为 2,000,000.00 元，期初 6,504,757.00 元，



为银行承兑票据正常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38,867,955.94 元，主要包括应收货款 10,212,275.41 元，应收监理费 229,327,443.23 元，计提坏帐准备 671,762.70 元。期初余额为 179,478,065.56 元，主要包括应收货款 3,159,456.82 元，应收监理费 176,802,490.09 元，计提坏帐准备 483,881.35 元。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6,018,866.20 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 1,558,237.12 元，预付老中公司服务费 1,000,000.00 元，预付汽油费 848,625.92 元，预付培训费 7,920.00 元，预付过路费 6,183.63 元，预付购车押金 10,000.00 元。期初余额为 4,116,185.18 元，主要包括预付房租过路费等 2,262,734.30 元，预付老中公司服务费 1,000,000.00 元，预付汽油费 561,989.04 元，预付伙食费 37,175.40 元，预付培训费 19,500.00 元，预付电费 2000.00 元。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为 792,619.52 元。期初余额为 180,136.97 元，为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发放股利。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21,131,869.56 元，主要包括投标保证金 13,686,076.61 元，租房押金 439,066.24 元，履约保证金 3,415,630.44 元。期初余额为 71,855,957.74 元，主要包括租房押金 303,169.2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843,000.00 元，应收质保金等 70,709,788.54 元，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元

存货：期末余额为 19,173,609.22 元，期初余额为



37,186,611.91 元，为正常变动。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 57,493,352.07 元，期初余额为 4,443,534.20 元，8,866,919.88 为合同负债重分类，48,626,432.19 为项目质保金。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518,433.04 元，期初余额为 566,682.60 元，主要为增值税重分类和留抵税额，正常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天津智能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投资收益 282,489.05 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北京地铁运营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期末余额为 5,469,942.93 元，期初余额为 0 元，为正常变动。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39,101,195.98 元，期初余额为 37,328,048.07 元，为正常变动。

固定资产清理：期末余额为 0 元，期初余额为 23,450.00 元，为车辆报废。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为 16,601,118.63 元，主要包括租房 13,014,329.25 元，租车 3,586,789.38 元。期初余额为 11,358,579.31 元，主要包括租房 10,943,478.70 元，租车 415,100.61 元。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650,159.70 元，期初余额为 732,368.12



元，为软件的正常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5,138,620.65 元，期初余额为 4,466,303.18 元，为分公司和分部计提坏账，教育经费计提，租赁负债计提，正常变动。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217,185,774.47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货款 72,444,367.50 元，应付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47,715,493.59 元，应付北京纵横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41,246,800.00 元等。期初余额为 234,697,419.39 元，主要包括应付北京铁科英迈技术有限公司 118,446,735.00 元货款，应付北京铁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3,038,668.00 元货款，应付北京纵横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2,827,300.00 元货款等。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57,793,563.75 元，期初余额为 61,786,510.30 元，为随着项目开展，收入结转，正常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21,472,674.63 元，期初余额为 20,070,727.36 元，正常变动。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24,533,489.79 元，期初余额为 32,673,012.85 元，为正常变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36,847,480.80 元，主要包括应付往来款 21,549,926.73 元，应付职工报销款 1,822,730.68 元等。期初余额为 57,770,323.15 元，主要包括应付项目报销款 2,576,254.55



元，应付项目款项 55,194,068.60 元。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5,782,183.86 元，期初为 3,862,145.03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正常变动。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 9,737,195.24 元，期初为 6,923,545.23 元，为租赁计提租赁负债，正常变动。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 2,490,167.79 元，期初为 1,671,153.76 元，为使用权资产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正常变动。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期初与上年期末变化：

无变化。

期末与年初比较：

项 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末余额	增减数	增减原因
实收资本	150,000,000.00	70,000,000.00	80,000,000.00	股东增加投资
盈余公积	25,746,089.33	19,994,638.38	5,751,450.95	正常提取
其中：法定公积金	25,746,089.33	19,994,638.38	5,751,450.95	正常提取
未分配利润	132,497,684.48	91,540,055.39	40,957,629.09	分配利润

六、现金流情况分析

(一) 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	527,950,940.07	553,575,929.19	-25,624,989.12
投资活动	18,520.00	3,151,401.45	-3,132,881.45
筹资活动	80,000,000.00	22,030,361.77	57,969,638.23

(二) 与上年度现金流量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4,989.12 元,较上年减少 79,530,077.01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2,881.45 元,较上年增加 386,925.0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9,638.23 元,较上年增加 105,429,638.23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11,069.63 元,较上年增加 26,285,788.24 元,主要是因为增资及项目到款增加。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0.41,现金流动负债比率-7.05%,总资产现金回收率-3.99%。

(三) 对企业本年度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说明。

无

七、资产运营质量和资产负债管理情况分析

总资产周转率 0.93,流动比率 176.08,速动比率 170.81。资产负债率 54.94%,上年同期 69.79%,减少 14.85%,主要为经营原因影响。

八、重大事项说明

无

九、企业财务管理情况



共有财务人员 13 名，其中中级会计师 3 人，助理会计师 7 人，
会计 2 名，非会计系列 1 名。执行全面预算，采用 SAP 软件实现
人财物一体化管理，报表采用久其网络版。

十、风险及内控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的内控制度和各项规定。

十一、问题整改情况

往年审计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十二、有关工作建议

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6 日



三、近 5 年（ 2020 年至 2024 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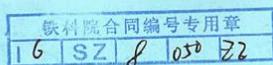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		
工程所在地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发包人联系人	何聪	联系电话	13692259180
合同价格	28208200 元		
开工日期	2016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承包范围	木古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中心站、平湖中心站，共 4 站 4 区间。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冯秀云	身份证号	420619196810230421
技术负责人	熊春林	身份证号	500101198601098258
总监理工程师	张晓琳	联系电话	13501582343
工程描述	深圳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线路起自福田区福田口岸站，终至龙岗区平湖中心站，途经深圳市福田（8.4km，28%）、龙华新区（1.8km，6%）、龙岗（19.56km，66%）3 区，线路全长 29.52km，共设站 24 个，全部为地下站，换乘站 9 座，包括、福田口岸、福民、岗厦、岗厦北、莲花村站、梅林东站、五和站、平湖枢纽站及平湖中心站。 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19.86 亿元。		
备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合同、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证明（留有业主单位联系人和业主电话），以上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 合同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

前期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DT310-JL016/2015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前期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龙华新区、龙岗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深圳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线路起自福田区福田口岸站，终止龙岗区平湖中心站，途经深圳市福田区（8.4km，28%）、龙华新区（1.8km，6%）、龙岗（19.56km，66%）3 区，线路全长 29.52km，共设站 24 个，全部为地下站，换乘站 9 座，包括、福田口岸、福民、岗厦、岗厦北、莲花村站、梅林东站、五和站、平湖枢纽站及平湖中心站。

三期修编数据中含前期工程总计投资约 285.4 亿元，本体投资约 262.4 亿元，技术经济指标 8.70 亿元/公里。设益田停车场一个、凉帽山车辆段一个，新建福田党校主变电所及雪象主变电所，控制中心暂设于全网控制中心 NOCC。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10507 标监理范围为：木古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

纽站~平湖中心站、平湖中心站，共 4 站 4 区间。

10507 标前期工程监理内容包括：对应标段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含恢复工程，不含燃气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948 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1）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10507 标招标工程范围包含主体和前期工程，服务收费计费额为 10507 标工程范围内主体和前期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19.86 亿元。

（2）监理服务收费的基价、基准价、下浮率、费率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按照投标文件的报价承诺函：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3526.02 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10507 标监理酬金（包含主体和前期工程）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万捌仟贰佰元，小写：2820.82 万元；监理费率为：1.45%。

其中：

(3) 本合同的监理酬金

本合同为工程监理 10507 标前期工程部分，按照本条第(1)、(2)项确定的监理费率 1.45% * 本合同前期工程投资估算 4.05 亿元，得出本合同监理酬金暂定为伍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元 (528.37 万元)；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475.53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52.84 万元。

最终 10507 标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最终批复的主体和前期工程概算投资额计算的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本合同监理酬金以按照本条第(2)项收费标准确定的监理费率*本合同最终批复的前期工程概算投资额计算得出。最终以政府指定审计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0) 附件;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
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
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
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贰
拾份，委托人执壹拾陆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监理人(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授

权代表):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大柳树 2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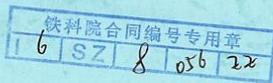
联系人:	刘卫星、张月媛	联系人:	罗俊宏
电话:	0755-23992953、23993408	电话:	0755-83193907
传真:	0755-23992933	传真:	0755-83541876
邮编:	518026	邮编:	51805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帐号:		帐号:	812980648310001



签署日期: 2016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black ink.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
主体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DT310-JL015/2015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主体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龙华新区、龙岗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深圳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线路起自福田区福田口岸站，终至龙岗区平湖中心站，途经深圳市福田区（8.4km，28%）、龙华新区（1.8km，6%）、龙岗（19.56km，66%）3 区，线路全长 29.52km，共设站 24 个，全部为地下站，换乘站 9 座，包括、福田口岸、福民、岗厦、岗厦北、莲花村站、梅林东站、五和站、平湖枢纽站及平湖中心站。

三期修编数据中含前期工程总投资约 285.4 亿元，本体投资约 262.4 亿元，技术经济指标 8.70 亿元/公里。设益田停车场一个、凉帽山车辆段一个，新建福田党校主变电所及雪象主变电所，控制中心暂设于全网控制中心 NOCC。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10507 标监理范围为：木古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

纽站~平湖中心站、平湖中心站，共4站4区间。

10507标主体工程监理内容包括：对应标段的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及装修（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管理模式调整安装及装修工程监理）、人防工程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等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共1948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共730日历天。

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1）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10507标招标工程范围包含主体和前期工程，服务收费计费额为10507标工程范围内主体和前期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为19.86亿元。

（2）监理服务收费的基价、基准价、下浮率、费率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按照投标文件的报价承诺函：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3526.02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10507标监理酬金（包含主体和前期工程）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万捌仟贰佰元，小写：2820.82万元；监理费率为：1.45%。



其中：

(3) 本合同的监理酬金

本合同为工程监理 10507 标主体工程部分，按照本条第(1)、(2)项确定的监理费率 1.45%*本合同主体工程投资估算 15.81 亿元，得出本合同监理酬金暂定为贰仟贰佰玖拾贰万肆仟伍佰元 (2292.45 万元)；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2063.21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229.24 万元。

最终 10507 标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最终批复的主体和前期工程概算投资额计算的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本合同监理酬金以按照本条第(2)项收费标准确定的监理费率*本合同最终批复的主体工程概算投资额计算得出。最终以政府指定审计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0) 附件;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
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
进行监理工作,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
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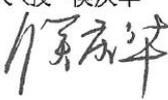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贰
拾份, 委托人执壹拾陆份, 监理人执叁份,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监理人(签章): 
 住所: 北京海淀区大柳树2号
 法定代表人(授 侯庆华
 权代表): 



联系人:	刘卫星、张月媛	联系人:	罗俊宏
电话:	0755-23992953、23993408	电话:	0755-83193907
传真:	0755-23992933	传真:	0755-83541876
邮编:	518026	邮编:	51805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帐号:		帐号:	812980648310061



签署日期: 2016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2) 竣工验收文件

附件 9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1012-3
标段(木古站~华南城站区间、华南
城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区间、禾花
站)

验 收 日 期: 2020年6月17日

建 设 单 位 (盖 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 1012-3 标段(木古站~华南城站区间、华南城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区间、禾花站)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45718.38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919、2020-0275、2019-1918、2019-191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5.12.28	竣工日期	2020.7.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1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B112000110/B212000117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0110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D111018657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42001685
承建单位 (装修)			
承建单位 (常规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11007909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 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戴继
副组长	王保仓
组员	戴四化、朱滨顺、王平豪、宋超群、黄建辉、梁双成、陈剑、戴人杰、张爱群、张晓琳、谢晋水、朱伟、陈铁骑、邵昱、赵林、宋文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何伟成	闫志强、李书圆、黄佳丽、马欢欢、张海峰
档案资料组	张迪	罗玉萍、何力、朱青青、袁妍、郭志强、桂操、李学逊、冷爱平、李甜甜、王晶晶
工程实体质量组	罗苗	何聪、郭高杰、冶云翔、黄团、巫东昊、余志江、赵林、杨临深、张海鹏、周少良、汪思海、马涛、张蓓、杨进、蒋政、姜明、何济芳、王淑生、周明亮、陆卫军、宋鹏、王凤艳、达庆欣、张曜、杜卫国、刘永红、刘实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华南城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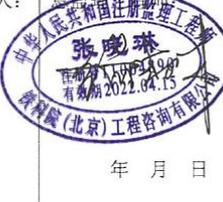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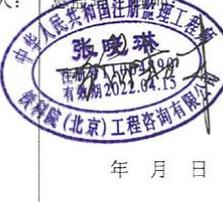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基础及支护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地基基础及支护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0年 6月 17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华南城站～禾花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盾构施工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16/2020年6月17日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
1012-3A 标段（禾花站~平湖站区间、
平湖站、平湖站~双拥街站区间）

验 收 日 期：2020 年 7 月 16 日

建 设 单 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 1012-3A 标段（禾花站~平湖站区间、平湖站、平湖站~双拥街站区间）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36046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下二层(局部三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5-440300-81-01-1022052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5.12.28	竣工日期	2020.7.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605902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B112000110/B212000117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0110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D111018657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4003296
承建单位 (装修)			
承建单位 (常规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11007909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 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戴继
副组长	王保仓
组员	戴四化、朱滨顺、王平豪、宋超群、黄建辉、梁双成、陈剑、戴人杰、张爱群、张晓琳、谢晋水、朱伟、陈铁骑、邵昱、赵林、宋文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何伟成	闫志强、李书圆、黄佳丽、马欢欢、张海峰
档案资料组	张迪	罗玉萍、何力、朱青青、袁妍、郭志强、桂操、李学逊、冷爱平、李甜甜、王晶晶
工程实体质量组	罗苗	龙文进、周路鸣、邹伟、向玲、张帆、黄晓峰、张邵昌、何聪、郭高杰、冶云翔、黄团、巫东吴、余志江、赵林、杨临深、张海鹏、周少良、汪思海、马涛、张蓓、杨进、蒋政、姜明、何济芳、王淑生、周明亮、陆卫军、宋鹏、王凤艳、达庆欣、张曜、杜卫国、刘永红、刘实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平湖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防水工程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主体结构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7 月 16 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禾花站~平湖站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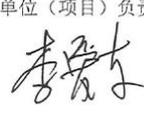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盾构施工	合格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地层超前支护及加固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开挖	合格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复合式衬砌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何明 2020年7月16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平湖站-双拥街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盾构施工	合格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2020年7月16日	2020年7月16日	2020年7月16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主体工程

1012-3B 标段双拥街站（原平湖中心站）

验收日期：2020 年 07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主体工程1012-3B标段双拥街站(原平湖中心站)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双拥街	工程造价	39197.7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2层,局部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9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03.30	竣工日期	2020.07.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605902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440301103589295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B112000110 B212000117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0110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D111018657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2003288
承建单位(装修)			
承建单位(常规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E11100790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戴四化
副组长	
组员	戴继、朱滨顺、王平豪、宋超群、黄建辉、梁双成、陈剑、戴人杰、张爱群、张晓琳、谢晋水、朱伟、陈铁骑、邵昱、赵林、宋文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何伟成	闫志强、李书圆、黄佳丽、马欢欢、张海峰
档案资料组	张迪	罗玉萍、何力、朱青青、袁妍、郭志强、桂操、李学逊、冷爱平、李甜甜、王晶晶
工程实体质量组	刘继良	罗苗、王保仓、贾磊、白朝林、钱路之、郑晓练、龙文进、何聪、郭高杰、黄团、陈敏、周路鸣、邹伟、向玲、余志江、赵林、杨临深、张海鹏、周少良、汪思海、马涛、张蓓、杨进、蒋政、姜明、何济芳、王淑生、周明亮、陆卫军、宋鹏、王凤艳、达庆欣、张曜、杜卫国、刘永红、刘实

(二) 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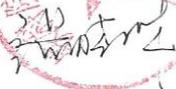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双拥街站土建）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防水工程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 基坑围护 及地基处理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 防水工程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 主体结构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 暗挖段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p>单位工程审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p>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主体工程
1012-4Z 标段（木古站、上李朗站~木古站区
间、华南城站、木古站~华南城站、禾花站、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华 南城站~禾花站区间）

验 收 日 期：深圳 2020 年 7 月 16 日

建 设 单 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主体工程 1012-4Z 标段（木古站、上李朗站~木古站区间、华南城站、木古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区间）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17233.449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5-440300-81-01-10220563、 2015-440300-81-01-10220541、 2015-440300-81-01-10220536、 2015-440300-81-01-10220533、 2015-440300-81-01-1022055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12.15	竣工日期	2020.3.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905160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440301103589295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0110
	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3300075
	深圳市利德行投资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A144000835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A144001039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D111018657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十二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D112076080
承建单位 (常规设备安装)	中铁十二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D112076080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3100061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 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戴四化
副组长	
组员	戴继、朱滨顺、王平豪、宋超群、黄建辉、陈剑、戴人杰、张爱群、张晓琳、谢晋水、朱伟、陈铁骑、邵昱、赵林、宋文义、陈双寿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何伟成	闫志强、李书圆、黄佳丽、马欢欢、张海峰
档案资料组	张迪	罗玉萍、何力、朱青青、袁妍、郭志强、冷爱萍、李甜甜、王晶晶
工程实体质量组	戴继	罗苗、白朝林、何聪、郭高杰、黄团、陈敏、周少良、汪思海、马涛、张蓓、杨进、蒋政、姜明、何济芳、王淑生、周明亮、陆卫军宋鹏、达庆欣、杜卫国、刘永红、刘实、陈双寿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 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木古站、上李朗站~木古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砌体结构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装饰装修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给排水与采暖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建筑电气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p>单位工程审查</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禾花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砌体结构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装饰装修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给排水与采暖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建筑电气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p>单位工程审查</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p>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主体
工程 1012-5Z 标段（禾花站~平湖站区
间、平湖站、平湖站~双拥街站区间、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双拥街站

验 收 日 期：2020 年 7 月 16 日

建 设 单 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主体工程 1012-5Z 标段（禾花站~平湖站区间、平湖站、平湖站~双拥街站区间、双拥街站）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20498.25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5-440300-81-01-10220512、 2015-440300-81-01-10220511、 2015-440300-81-01-10220523、 2015-440300-81-01-1022052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01.11	竣工日期	2020.7.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905160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440301103589295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011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44000301
	深圳市利德行投资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A144000835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3037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A144001039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D111018657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3321
承建单位 (常规设备安装)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3321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11007909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 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戴四化
副组长	
组员	戴继、朱滨顺、王平豪、宋超群、黄建辉、陈剑、戴人杰、张爱群、张晓琳、谢晋水、朱伟、陈铁骑、邵昱、赵林、宋文义、陈双寿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何伟成	闫志强、李书圆、黄佳丽、马欢欢、张海峰
档案资料组	张迪	罗玉萍、何力、朱青青、袁妍、郭志强、冷爱萍、李甜甜、王晶晶
工程实体质量组	戴继	罗苗、白朝林、何聪、郭高杰、黄团、陈敏、周少良、汪思海、马涛、张蓓、杨进、蒋政、姜明、何济芳、王淑生、周明亮、陆卫军宋鹏、达庆欣、杜卫国、刘永红、刘实、陈双寿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 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与2020年7月1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0年9月15日</p>
---	---	--	--

2、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		
工程所在地	深圳市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发包人联系人	汪正斌	联系电话	13823381079
合同价格	37828300 元		
开工日期	2016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承包范围	20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会展北~会议中心站、会议中心站（三站两区间）；12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两站一区间）；后期轨道快线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一站等）；地铁车站及区间自然形成的地下空间开发工程；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刘实	身份证号	410103196811261350
技术负责人	赵林	身份证号	130103196810010050
总监理工程师	郭杰	联系电话	13828795895
工程描述	机场北站至会议中心站段线路长约 8.36km，设 5 座车站(机场北站、重庆路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会议中心站)，平均站间距 2.01km，最大站间距 4.29km（机场北站~重庆路站），最小站间距 0.75km（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在机场以北、虾山涌南侧、11 号线停车场西侧，设置机场北车辆段一座。 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27.71 亿元。		
备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合同、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证明（留有业主单位联系人和业主电话），以上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 合同

正本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
监理 20501 标合同**

(深圳地铁 20 号线会展南站-会议中心站)

合同编号: DT420-JL001/2016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深圳地铁 20 号线会展南站-会议中心站）

项目地点：深圳市

项目规模及特征：

20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会展北～会议中心站、会议中心站（三站两区间）；12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两站一区间）；后期轨道快线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一站等）；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

20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会展北～会议中心站、会议中心站（三站两区间）；12 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区间、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两站一区间）；后期轨道快线会展北站土建预留工程（一站等）；地铁车站及区间自然形成的地下空间开发工程；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

张明

监理服务内容：监理工程范围内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含恢复工程，不含燃气改迁、110KV 及以上电力改迁工程和 10 KV 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及装修（含区间疏散平台及消防水管）、人防工程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等工程的监理。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施工监理服务期限延长，保修阶段服务期限顺延。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施工监理酬金的计取：

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27.71 亿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4714.05 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柒拾壹万贰仟肆佰元；小写：3771.24 万元；监理费率为：1.36%；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3394.116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377.124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最终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

李 强

定结果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0) 附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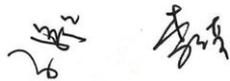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壹拾份，监理人执伍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

表):

联系人: 刘卫星、张月媛

电话: 0755-23993408

传真: 0755-23992933

邮编: 518026

开户银行:

帐号:

监理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签章): 限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

表):

联系人: 罗骏宏

电话: 0755-83193907

传真: 0755-83541876

邮编: 518057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帐号: 81298064831001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

李峰 罗骏宏

副本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合同》补充协议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

合同编号: DT420-JL001/2016-B01/2020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补充协议书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16 年 11 月签署了《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施工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20-JL001/2016）（以下简称“原合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方案的批复意见（详见附件 1），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名义纳入我市轨道交通四期建设规划调整线路中实施。

因工程监理范围存在不同程度的增减，为加快推进后续工程建设进展，同时约定后续工程建设期间甲乙双方职责，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具体如下：

一、合同名称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意见，本协议项目名称由《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合同》更改为《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监理 20501 标合同》

二、调整工程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投资

原合同约定的工程监理范围内的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27.71 亿元，根据其合同约定的“工程监理范围、服务内容，及监理酬金的结算价以监理范围内经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依据设计院提供经专家评审后的新版概算，本补充协议需调整合同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投资至 278087.29 万元，增加约 987.29 万元。

三、调整后的工程监理酬金

原合同约定的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柒拾壹万贰仟肆佰元；小写：3771.24 万元；监理费率为：1.36%；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计。

增加本补充协议监理内容后，调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监理 20501 标合同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捌拾贰万捌仟叁佰

李大为 李峰

圆；小写：3782.83 万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 3568.7075 万元，增值税率 6%），
监理费率调整为 1.36%。其中：

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3404.37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378.26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根据合同约定的计费原则计算得出，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下浮率保持不变。

最终监理酬金（含保修阶段）=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数（工程监理范围内的概算批复金额按收费标准计算出）×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1.05（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计）×（1-下浮率）。

本合同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四、服务期限

原合同服务期限为“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监理服务期限延长，保修服务期限顺延。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因工程建设需要，现对合同监理服务期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为：“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监理服务期限延长，保修服务期限顺延。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

李大为 李

止”，原合同服务期限调整乙方不进行索赔。

五、合同生效

1. 本补充协议为《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监理 20501 标合同》的补充，是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作出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完全继续有效。

2. 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七、争议解决

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均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份数

本补充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贰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

附件：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方案的批复意见
2. 投资概算表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 李大为 0755-82769633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 李霞 0755-23993408 及电话：

乙方(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34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电话： 0755-86539351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年7月7日



(2) 竣工验收文件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7 标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7 标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荔园路	工程造价	38920.53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二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 年 9 月 25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70215010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 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 于德涌 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潭	李大为、李世岳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组	汪正斌	张永亮、赖勇平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会展南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结构 (会展南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工程 (会展南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会展南站)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会展南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各项审查结果符合标准, 审查结论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年 月 日</p>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管理办法》第22号文要求，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
 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
 内容在合同约定范围内已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
 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数量评定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设计院</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8 标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8 标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展城路	工程造价	3864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70215010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 于德涌 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组	汪正斌	张永亮、赖勇平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各项审查结果均符合要求，审查结果为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年 月 日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42号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园展站至国展北站区间土建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经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齐全，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正</i></p> <p>年 月 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陈小林</i></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郭杰</i></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11011532 有效期 2025.07.08 勘察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正</i></p> <p>年 月 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 <i>朱伟</i></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朱伟</i></p> <p>年 月 日</p>
---	---	---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9 标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园展北站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凤塘大道与展城路交叉口	工程造价	41123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70215010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 于德涌 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组	汪正斌	张永亮、赖勇平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主体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防水工程(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工程(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防水工程(国展北站)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各项审查结果符合要求,审查结果为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及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国展北站土建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经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年月日	设计/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  年月日
--	---	--	---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10 标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10 标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工程造价	52702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0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 于德涌 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组	汪正斌	张永亮、赖勇平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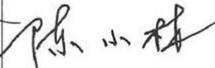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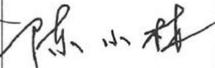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会展城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会展城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会展城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管片制作 (国展北~会展城区间)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盾构施工 (国展北~会展城区间)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国展北~会展城区间)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会展城站)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联络通道 (国展北~会展城区间)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各项审查结果符合要求, 审查结果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办法》42号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国展北站土建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经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郭杰 注册号11011532 有效期2025.07.08 勘察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刘国山 年月日 总承包单位承办 公路 2011.04.17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附件 10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
工程常规设备安装（二工区）国展北站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 国展北站		
工程地点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工程造价	6935.9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二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8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夏、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质量组	汪正斌、谢昌富	王保仓、杨进、柳明、廖远辉、贺辉辉、王才生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电气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2011 年 11 月 29 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9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  2021年11月29日

附件 10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
工程常规设备安装（二工区）国展站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 国展站		
工程地点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工程造价	7471.1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二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8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质量组	汪正斌、谢昌富	王保仓、杨进、柳明、廖远辉、贺辉辉、王才生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电气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同意验收。 李大为</p> <p>建设单位负责人：[Signature] 2019年11月29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9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设计/勘察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	--	--	--

附件 10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
工程常规设备安装（二工区）会展城站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 会展城站		
工程地点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工程造价	4453.1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二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8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质量组	汪正斌、谢昌富	王保仓、杨进、柳明、廖远辉、贺辉辉、王才生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电气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11 月 28 日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9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设计/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1月29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	--	--	---

0670-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
会展南站车站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3-3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会展南站车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8日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0674-3-1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雷江松
副组长	龙宏德、陈琪
组员	贾科、宋剑伟、张中安、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周东北、姜永录、朱斌、朱滨顺、宋天田、罗曼、柯铁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现场实体组	邓梁	柴宗武、李坚、庞魁、徐云龙
技术档案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0674-3-5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疏散平台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人防门洞口 防护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2023-3-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办法》42号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车站设备安装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郭杰 注册号 11011532 有效期 2025.07.08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年月日</p>	<p>(公章)</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p> <p>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p> <p>年月日</p>	<p>(公章)</p> <p>中国铁建电气化集团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年月日</p> <p>(公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Signature]</p> <p>施工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p> <p>年月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年月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年月日</p>



2021-6-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
会展北站车站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674-6-3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1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会展北站车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8日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676-4-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雷江松
副组长	龙宏德、陈琪
组员	贾科、宋剑伟、张中安、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周东北、姜永录、朱斌、朱滨顺、宋天田、罗曼、柯铁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现场实体组	邓梁	柴宗武、李坚、庞魁、徐云龙
技术档案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2017-6-5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1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疏散平台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人防门孔口 防护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0474-6-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办法》42号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车站设备安装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总监理工程师： <i>[Signature]</i></p> <p>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月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月日</p>	<p>勘察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	--	---	--	--



2021-3-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
会议中心站车站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474-3-3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雷江松
副组长	龙宏德、陈琪
组员	贾科、宋剑伟、张中安、齐卫国、于德涌、王平豪、周东北、姜永录、朱斌、朱滨顺、宋天田、罗曼、柯铁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谭	李大为、李世品
现场实体组	邓梁	柴宗武、李坚、庞魁、徐云龙
技术档案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0674-5-5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疏散平台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门洞口 防护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0674-5-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根据《深圳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办法》42号文要求，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组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车站设备安装工程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设备材料进场报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郭杰 注册号11011532 有效期2025.07.08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35765.8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车辆段） 单柱岛式站台（车站）	层数	/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4-01-10728801 2019-440306-54-01-10728802 2019-440306-54-01-1072880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16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008070011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中安
副组长	齐卫国 于德涌 王平豪
组员	朱滨顺、罗曼、刘继良、戴继、王珩、梁双成、汪正斌、邓梁、耿真、张迪、谢昌富、陈宇、施蕾、罗玉萍、杨晓峰、刘卫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孝潭	李大为、李世品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张迪、朱青青、顾韵梅
工程实体质量组	汪正斌	王保仓、李刚、甘灿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机场北车辆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小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导向标识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砌筑工程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质量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机场北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小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导向标识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砌筑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李永  建设单位负责人： 王 年 月 日 </p>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国展南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小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导向标识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砌筑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u>李斌</u> 年 月 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国展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小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导向标识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砌筑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通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李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负责人： 汪斌 年 月 日</p>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国展北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小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导向标识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砌筑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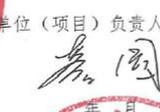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会展城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小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导向标识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砌筑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质量合格，同意验收通过。</p> <p>李大为</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汪斌 年 月 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1年07月29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年月日</p>	<p>施工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人: </p> <p>年月日</p>
---	--	--	---



3、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工程所在地	深圳市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发包人联系人	孙泽诚	联系电话	15084984673
合同价格	87628400 元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承包范围	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 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 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 台、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 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 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 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杨俊 崔岭峰 王宝金	身份证号	522725198509283038 511102198201290418 420621197603082752
技术负责人	谭占进 林晓寒 李凯	身份证号	522727198712254817 44092119751018161X 210104197301164618
总监理工程师	张晓琳	联系电话	13501582343
工程描述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 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 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 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52.04 亿 元。		
备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合同、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证明（留有业主
 单位联系人和业主电话），以上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 合同

正 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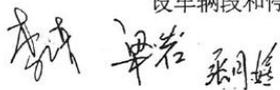
项目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主体工程起自福田中心区岗厦北枢纽，经罗湖区、龙岗区至坪山新区，线路主要沿深南大道、华富路、泥岗西路、清水河五路、龙岗大道、中兴路、东西干道、盛宝路、红棉路、龙岗大道、如意路、宝荷路、宝龙大道、坪山大道敷设，线路全长 50.340km。全部采用地下线敷设方式。同步实施工程主要为：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与其他轨道交通线路换乘站或预留节点等。

14 号线前期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全线设站 17 座，均为地下站，其中，枢纽站 3 座（岗厦北、布吉和大运），换乘站 10 座（黄木岗、清水河、石芽岭、四联、坳背、宝荷、沙湖、坪山围、朱洋坑和沙田），标准站 4 座（六约北、宝龙、坪山广场和坑梓），平均站间距 3.14km。

设车辆段和停车场各 1 处，其上可能有物业开发。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

监理服务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台、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止。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施工监理酬金的计取：

14503 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52.04 亿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8047 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叁拾捌万元整；小写：6438 万元；监理费率为：1.24%；

2

刘媛 李峰 梁岩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5794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644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结算价以审计部门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核结果或报告为准，或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有审计报告的以审计结果为准，没有审计报告的以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如果政府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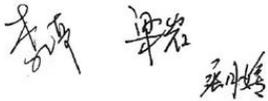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0) 附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主(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传 真:	0755-23992555
电 话:	0755-23992600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邮政编码:	518026
账 号:	0012100185068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梁岩 0755-23994388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梁岩 0755-23994388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月媛 0755-23993408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商(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
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22 层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
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李琦 承包商经办人电 15012576819
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





副本

60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四联站 10kV 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监理)

合同编号: DT414-JL003/2018-BC01/2019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补充协议书

因14号线工程监理14502标监理人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不具备电力监理资质，龙岗区政府承诺市民红棉路14号线四联站段8月31日前开通，鉴于工期紧迫性，为确保按期开通，必须提前实施14502标范围的四联站10kV及以下电力管线改迁工作，经公司批准将四联站10kV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监理工作先行委托具备综合资质毗邻的乙方14503标工程监理单位实施。为便于监理工作的顺利推进，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合同。

一、新增工程监理工作任务

四联站10kV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

二、增加工程监理酬金

四联站10kV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投资约1643万元，按甲、乙双方签订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工程监理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简称：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约定的工程监理费率1.24%计算，监理酬金增加：203732元。

本补充协议监理酬金的支付及结算纳入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一并开展，并按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约定执行。

三、调整后的工程监理酬金

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叁拾捌万元整**；小写：**6438万元**；监理费率为：**1.24%**；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增加本补充协议监理工作后，调整14503标工程监理合同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伍拾捌万叁仟柒佰叁拾贰元整**；小写：**6458.3732万元**（含税价）；其中不含税价6092.8049万元，增值税税额365.5683万元，增值税税率6%。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90%）为：5812.5359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10%）为：645.8373万元。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

陆明峰 12/16 新

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
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最终监理酬金以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批复概算投资额，加上
四联站 10kV 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批复概算投资额合并计算。

四、增加工程监理人员

乙方增设一名机电或电力专业监理工程师常驻现场履行职责，该常驻人员不
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职务或兼职。

五、合同生效

1、本补充协议为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的补充，为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作出修改的条款之外，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完全继续有
效。

2、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
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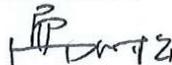
六、合同份数

本补充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贰
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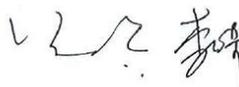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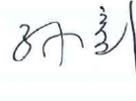
518026

2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罗人宾 0755-23952853
及电话: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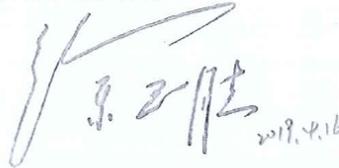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 张月媛 0755-23993408
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限公司 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
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22层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
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012576819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19 年 4 月 1 日

3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工程监理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
代建项目)

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B01/2020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理人（全称）：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与甲方签订的《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代建委托协议书》（合同编号：STJS-DJ-LGDD-XM001/2019），以及甲乙双方 2018 年 3 月签订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以下简称“原合同”），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的监理任务，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协议代建工程所属项目为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道路改造起点位于荷坳立交南侧匝道起点位置，终点位于龙岗大道-爱新路平交口，全长约 1.75 公里，龙岗大道改造采用地面+地下交通组织形式。部分地下隧道设置在大运枢纽负二层，沿地铁 3 号线两侧布置，按照双向 6 车道双洞隧道设置。代建工程范围：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与大运枢纽密不可分段，具体为：地铁 3 号线西侧 597m 隧道主体结构、东侧 320m 隧道主体结构，以及因此而引起的绿化迁移、交通疏解、管线迁改、零星征拆等；不包括：上述隧道结构工程完工后的路面工程、交通工程、附属设施（排水、通风、照明、机电等）、市政管线工程及景观绿化工程等配套工程。具体以正式施工图为准。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监理服务范围：本协议工程范围为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包含地铁 3 号线西侧 597 米隧道主体结构、东侧 320 米隧道主体结构，以及因此而引起的绿化迁改、交通疏解、管线迁改（不含环境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迁改工程的专业监理）、零星征拆等，不包括：上述隧道结构工程完工后的路面工程、交通工程、附属设施（排水、通风、照明、机电等）、市政管线工程及景观绿化

李松 刘军 李峰

工程等配套工程，具体以正式施工图为准。

监理服务内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燃气改迁）、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

三、监理服务期限

合同工期以保证实现大运枢纽和地铁 14 号线建成目标为前提尽快完工，并可根据需要作相应调整。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执行主体合同保修期限。

四、监理酬金

本补充协议包含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工程监理和燃气监理，补充协议监理酬金为 1143.84 万元。

(1)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65884.47 万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1069.19 万元，下浮率为 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壹仟贰佰元整，小写：1136.12 万元；监理费率为：1.72%；其中，不含税价 1071.81 万元，增值税税额 64.31 万元，增值税税率 6%。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按以上收费标准计算得出，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

最终监理酬金（含保修阶段）=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工程监理范围内的概算批复金额按收费标准计算出）× 专业调整系数 1.1 × 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 × 高程调整系数 1 × 1.05（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1 - 下浮率）。

(2) 本项目范围内的燃气工程作为专项工程单独计算监理费，本项目范围内燃气工程概算投资暂定为 222.90 万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

李 敬 李

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以及“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7.36万元。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高程调整系数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监理费总额7.72万元，监理费率为3.47%。

监理酬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万柒仟贰佰元整；小写：7.72万元；监理费率为：3.47%；其中，不含税价7.28万元，增值税税额0.44万元，增值税税率6%。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按以上收费标准计算得出。

最终监理酬金（含保修阶段）=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工程监理范围内的概算批复金额按收费标准计算出）×专业调整系数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高程调整系数1×1.05（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五、进度款支付

监理费进度款支付：代建委托协议书约定“各阶段建设资金具备支付条件后，每个季度由监理方申报，先经代建方审核，再由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审批并报政府财政部门，最后通过龙岗区财政部门将相关款项直接支付给各合同收款单位。发票由收款单位开始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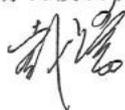
（1）基本监理费的支付

基本监理费每季度支付一次：当季实际监理酬金支付额=当季完成的工程投资×监理费率×90%×最终考核分数/100（最终考核分数在90分及以上的按100计）；

实际当季监理酬金应支付额不足100%的，如果考核分数低于专用条款约定的分数的，扣减的监理酬金作为违约金将不再支付；如果考核分数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数值与90分之间的，监理人应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整改合格的，扣减的监理酬金在下期支付时支付，整改不合格的，委托人将仅在下期支付时支付扣减监理酬金的50%，剩余部分将作为违约金不再支付。监理人应对工作不足部分进行整改并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2）考核监理费的支付

委托人按季度对监理单位进行考核，考核监理费依照季度监理考核得分每季度支付一次，考核得分90及90分以上，全额支付考核监理费；考核分数70至



3



90 分（不含）的，按考核得分折算比例（考核分数/100）支付，未支付的考核监理费将作为违约金不予支付；考核分数 70 分（不含）以下的，当季考核监理费将作为违约金不予支付，考核监理费总额（上限）为监理酬金的 10%。

（3）工程完工并通过完工验收时支付到监理酬金总额的 85%（含首付款、违约金、罚款等其他扣款）；

（4）工程结算后支付到监理酬金总额的 90%（含首付款、违约金、罚款等其他扣款）且不超过结算价的 90%；

（5）完成评审或审计后支付一次，监理费累计支付到监理酬金总额的 97%（含首付款、违约金、罚款等其他扣款），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且通过政府验收后，依据评审或审计结果一次性无利息结清支付。

六、担保

履约担保：监理单位应提供金额为监理酬金 10% 的履约保函。

七、税票

1、支付工程款时乙方应提交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等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主体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乙方申请支付时须在开出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30 天内将专用发票提交给甲方，由甲方负责将专用发票递交给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报龙岗区财政部门确认增值税专用发票合格且满足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支付规定情况下，予以支付相应的价款。

2、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统一信用代码：12440307455756779E

地址、电话：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清林中路教育大厦北座 1、4、5、6 楼 0755-89551256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中心城支行 0272100077327

八、结算

本工程按协议独立结算，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经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监理酬金计费基数，按以上收费标准计算得出，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

李峰 冼培 李培

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原合同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下列文件构成协议书的组成部分，供阅读和解释，按解释顺序。即：

- 1、本补充协议；
- 2、《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
- 3、《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密不可分分段代建委托协议书》。

十、其他条款按原合同执行。

十一、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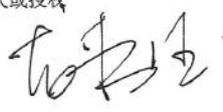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缺陷责任期满并结清监理酬金时终止。

十二、合同份数

本补充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伍份，甲方执壹拾份，乙方执肆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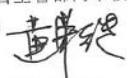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戴勇 0755-2388259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李霞 0755-23993408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勤大厦 22 楼

电话: 0755-82900325 传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55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01257681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间: 2020年4月26日

正 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

合同编号: DT414-JL003/2018-B03/2022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

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B03/2022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补充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18 年 3 月签订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以下简称：原合同），于 2019 年 4 月签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四联站 10kV 及以下电力改迁及恢复工程监理）》（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BC01/2019）（以下简称：1 号补充协议）；原合同及 1 号补充协议工程范围包括大运综合交通枢纽（以下简称：大运枢纽）工程，无肿瘤医院站。

鉴于，2020 年 4 月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六届二百一十三次）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附件 1）精神，原则上同意市轨道办提出的轨道交通 14 号线增设“肿瘤医院站”方案，原则同意增设“肿瘤医院站”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工作由 14 号线原合同单位承担，有关费用纳入 14 号线初步设计概算。

又鉴于，经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发改〔2019〕142 号）批准深圳市大运枢纽立项，大运枢纽工程设计方案调整，其投资变化较大。

故，为便于监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新增肿瘤医院站工程监理及调整 14503 标的监理范围，通过友好协商一致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大运枢纽工程沿龙岗大道西侧呈南北向布置，紧邻既有地铁 3 号线大运站，为既有 3 号线、在建 14、16 号线、规划 33 号线四线换成枢纽，大运枢纽工程包含 14、16 号线大运站、16 号线折返线、75m 合建段、大里程明挖区间、交通核、既有 3 号线大运站改造工程。

肿瘤医院站是深圳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的第 9 个站，车站位于肿瘤医院南端排背围山内，与肿瘤医院距离 70m，与嶂背工业区距离 160m。车站总长 262m，覆土 18.5m~43.5m。车站小里程施工竖井尺寸为长 33.2m×宽 27.2m×深 31.8m，



车站大里程施工竖井尺寸为长 35.2m×宽 33.2m×深 23m，均采用明挖法施工，围护结构采用地连墙。车站中间部分采用大盾构法施工。附属结构：车站设置四座出入口(两座后期预留)，尺寸为长 28.75m×宽 11.42m×深 12.055m，均采用矿山法施工。

二、调整后的 14503 标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一）调整后的 14503 标（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监理工程范围

调整后的 14503 标监理工程范围：坳背站、坳大区间、大运枢纽、大肿区间、肿瘤医院站、肿宝区间、宝荷站、宝宝区间、宝龙站 4 站 4 区间 1 枢纽+四联站 10KV 电力。

（二）监理服务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台、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 14503 标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止。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政府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1、原监理酬金

原合同 14503 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52.04 亿元，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6438 万元，下浮率 20%，监理费率为 1.24%；其中大运枢纽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9.7 亿元。

2、调整后的 14503 标监理酬金

调整后 14503 标（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监理范围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79.45 亿元（附件 2），鉴于大运枢纽及 14 号线概算尚未批复，为避免监理酬金超付，本标段监理费以申报概算额的 95%计取，即 75.48 亿元。监理酬金计费

李朝

2

-w

依据及下浮率按照原合同执行，即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依据原合同下浮率 20%，调整后监理费率为 1.16%，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陆拾贰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8762.84 万元，较原合同增加 2324.84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8266.83 万元，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额为 496.01 万元。

鉴于大运枢纽与 14 号线为同一标段招标项目，故本项目合并计算监理酬金及监理费率；考虑到大运枢纽与 14 号线投资来源不同，故本项目按概算单元分摊费用。其中：

1) 14503 标大运枢纽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35.32 亿元，按概算投资额 95% 计取为 33.55 亿元，依据原合同下浮率 20%，监理费率为：1.16%，监理酬金=已申报概算投资额 95%* 监理费率，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玖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小写：3894.98 万元。

其中：大运枢纽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3505.48 万元；

大运枢纽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389.50 万元；

2) 14 号线标属于 14503 工程监理范围为：坳背（含）-大运（不含）-肿瘤医院-宝荷-宝龙（含）4 站 4 区间+四联站 10KV 电力，概算暂定为 44.13 亿元，按概算投资额 95% 计取为 41.93 亿元，依据原合同下浮率 20%，监理费率为：1.16%，监理酬金=已申报概算投资额 95%* 监理费率，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柒万捌仟陆佰元整；小写：4867.86 万元。

其中：14 号线属于 14503 标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4381.07 万元；

14 号线属于 14503 标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486.79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 20% 保持不变。

W 初 李

五、监理酬金的支付及结算

截至2022年6月，已验工投资额39.03亿元，已支付监理酬金4839.59万元。大运枢纽与14号线为两个独立项目，按项目分摊监理费用，其监理酬金的支付、结算按照概算单元进行。已支付监理金额暂按两个项目概算投资额比例拆分，其中：

1) 14503标大运枢纽工程已验工投资额173505.65万元，已支付监理酬金2151.47万元。

2) 14503标14号线工程已验工216783.87万元，已支付监理酬金2688.12万元。

六、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其他

1、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的补充，为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作出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完全继续有效。

2、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至本工程保修期结束并结算监理酬金后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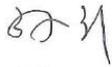
3、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4



业主(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
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唐力 18603065779 项目主管部门
人及电话: 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单荣荣 0755-82769523 合约部门审核
电话: 人: 
承包商(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
咨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
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勤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
支行 有限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李琦 承包商经办人 15012576819
电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2 年 7 月 7 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 DT414-JL003/2018-B04/2023

甲 方（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理人（乙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与甲方签订的《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委托代建协议书》（合同编号：STJS-DJ414-DJ003/2022），以及甲乙双方 2018 年 3 月签订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14-JL003/2018）（以下简称“原合同”），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的监理任务，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龙大道和碧新路交汇处、宝龙大道和宝龙四路交汇处（14 号线宝荷、宝龙站上方）

工程规模及特征：地铁 14 号线宝荷站、宝龙站施工占用范围道路按宝龙大道道路提升改造项标准进行恢复，其中宝荷站占用范围长约 1192m，宝龙站占用范围长约 602m，道路原标准宽度 50.5m，按现综合交通规划及法定图则为 60-65m 提升改造，由现状双向 6 车道拓宽为双向 8 车道，同时设置双向行驶骑行带，人行道宽度为 3m，景观绿化提升及必要的管线迁改等。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监理服务范围：本协议工程范围为地铁 14 号线宝荷站范围长度约 1192 米、宝龙站范围长度约 602 米。包括道路、交通设施、交通监控、道路照明、绿化迁移工程（不包含绿化恢复工程）等，具体以正式施工图为准。

监理服务内容：监理工程范围含道路、交通设施、交通监控、道路照明、绿化迁移工程（不包含绿化恢复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

三、监理服务期限



合同工期按工程施工总工期：6 个月，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5 日（具体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28 日（以绿化迁移手续办理完成后 2 个月为准）。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为项目竣工后两年。

四、监理酬金

14503 标监理合同及补充协议情况统计表

序号	合同名称	概算造价(万元)
		监理范围内概算投资额
一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	754800
二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代建项目）	65884.47
三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	1212.14
合计		821896.61

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建安费按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的地铁站段建安费以及参建单位与代建人签订的各项前期专业合同约定的施工图预算下浮原则计算确定，暂定人民币 1212.14 万元。加上 14 号线 14503 标监理与深铁集团签订的合同和补充协议，工程建安费暂定合计 821896.61 万元。

本补充协议监理费按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含大运枢纽和肿瘤医院站）监理范围内概算投资额、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龙岗大道大运枢纽下沉工程密不可分段代建项目）监理范围内概算投资额和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监理范围内概算投资额合并计费，监理酬金计费依据及下浮率按照原合同执行，即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依据原合同下浮率 20%，计算



出调整后监理费率为 1.14%。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 监理范围内概算投资额为 1212.14 万元, 调整后监理费率为 1.14%, 监理酬金=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监理费率, 监理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捌仟贰佰元整, 小写: 138,200.00 元。其中, 不含税价 130,377.36 元, 增值税税额 7,822.64 元, 增值税税率 6%。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 根据合同约定的调整后的监理费率 1.14%, 监理酬金=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监理费率, 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 监理费率保持不变。

五、进度款支付

监理费进度款支付: 代建委托协议书约定“工程设计、监理、勘察等工程服务等费用支付, 按代建人与服务单位签订的服务合同的相关条款, 由委托人审批签章后报龙岗区财政部门, 由龙岗区财政部门支付”

本补充协议监理费支付, 待工程完工并通过初验后, 支付至本补充协议暂定监理酬金的 70%时暂停支付。待质保期满且通过政府验收后, 依据评审或审计结果一次性无利息结清支付。

六、税票

1、支付工程款时乙方应提交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等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 开票信息主体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2、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统一信用代码: 11440307MB2C42010T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 18 号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双龙支行 4000020629201193667

七、结算

本工程按协议独立结算,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 根据合同约定的调整后的监理费率 1.14%, 监理酬金=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监理费率, 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 监理费率保持不变。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岗区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甲方将超付款项退回龙岗区财政部门，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龙岗区财政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原合同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下列文件构成协议书的组成部分，供阅读和解释，按解释顺序。即：

- 1、本补充协议；
- 2、《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
- 3、《宝龙大道地铁 14 号线施工占用范围提升改造工程委托代建协议书》。

九、其他条款按原合同执行。

十、合同生效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缺陷责任期满并结清监理酬金时终止。

十一、合同份数

本补充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甲方执壹拾份，乙方执肆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贰份。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
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
行 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孙泽成 项目主管部门审 孙彰
人及电话: 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单荣荣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江
电话:

乙方(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22 层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
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
行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55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012576819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2) 竣工验收文件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常规三工区（坳背站、坳背站~大运枢纽区间、大运枢纽、大运枢纽~嶂背站区间、嶂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嶂背站~南约站区间、南约站（原宝荷站）、宝荷站~宝龙站区间、宝龙站、大运枢纽~嶂背站区间风井、嶂背站~南约站区间风井）

验收日期：2022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常规三工区（坳背站、坳背站~大运枢纽区间、大运枢纽、大运枢纽~嶂背站区间、嶂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嶂背站~南约站区间、南约站（原宝荷站）、宝荷站~宝龙站区间、宝龙站、大运枢纽~嶂背站区间风井、嶂背站~南约站区间风井）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151690.14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大运枢纽地上三层、地下三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53-01-1043728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月10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2105270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
组员	罗曼、何力、李超、黄荣继、李爱东、曾佳亮、刘恒、张晓林、杨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超	建设单位:李超、黎威、钱路之、徐伟工 勘察设计单位:刘云亮、张占林、魏立群 监理单位:朱世政、杜娟、吴敏、王永照、易鹤、俞小明、唐梦乾、杨璇 施工单位:宋婕、曾碧琳、贺明、马明行、冯翠娥、曹福越、谢文豪、王朋先、李杰、斯春梅、曹振雷、王忠业、孙盼、王丽、李月文、骆梦超(坪山围站)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何力、马桂琼、袁妍 勘察设计单位:曾佳亮、冯华超、冯笑笑、周勇全、黄烨、段海燕、何莹莹、刘畅、张蕊君、余锦苗 监理单位:樊扬、王小艳、黄洋、莫籍世、刘发选、陈珍凤、何苗苗、周宁 施工单位:万龙保、张智清、黄通、何新、王仕田、刘鹏、王瑞宇、李雷、李洋、李亚峰、万兆迁、罗凌、魏镇安、冯百喜、雒鹏鸣、胡洋、代志强、李林康、谭永明、牟文字(坪山围站)
工程实体质量组	罗曼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马宁、罗人宾、何俊峰、郑志华、叶勇辉、黎威、冯家青、王森、王文军、唐力、聂来超、李广、何慧荣、杨纪军 设计单位:李爱东、陈鹏、达庆欣、邵志艳、马力、邹亚平、张蕊君、周勇全 监理单位:王联平、胡利兵、张晓琳、刘彦彬、张晓青、史晋锋、王永照、陈虹(坪山围站) 施工单位:沈建湘、郑朋兴、余义国、琚时轩、李佳兵、杨俊、闫琪珉、崔东洋、肖志、胡友、赵传标(坪山围站)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坳背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2012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坳背站~大运枢纽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 14/16 号线车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大里程明挖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小里程明挖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2022年 月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交通核）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2016 年 7 月 25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3号线改造）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7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漳背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嶂背站（原肿瘤医院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于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漳背站~南约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_____ 2021年 9 月 25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约站（原宝荷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薛 斌 2021 年 11 月 25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约站~宝龙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 月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宝龙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嶂背站区间风井）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漳背站~南约站区间风井）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2年9月25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5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9月2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5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p>2022年9月25日</p> 
---	--	--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土建四工区（坳背站（含 21 号线同步实施段）、坳背站~大运站区间、大运枢纽（含代建区）、大运站~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区间、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南约站（原宝荷站）区间）

验收日期：2022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土建四工区（坳背站（含 21 号线同步实施段）、坳背站～大运站区间、大运枢纽、大运站～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区间、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樟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南约站（原宝荷站）区间）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51080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盾构管片	层数	坳背站地下二层；樟背站大里程地下三层地上三层、小里程地下四层地上一层；大运枢纽地上三层，地下三层；盾构区间
施工许可证号	1.20160007814、1.20160007806、1.20160007805、 2017-140300-53-01-10437237、 2017-140300-53-01-10437263、 2017-140300-53-01-10437265、 2017-140300-53-01-10437272、 2017-140300-53-01-10437231、 2017-140300-53-01-10437211、 2017-140300-53-01-10437253、 2017-140300-53-01-10437279、 2017-140300-53-01-10437288、 2017-140300-53-01-10437282、 2017-140300-53-01-10437280、 2017-140300-53-01-10437272、 2017-140300-53-01-10437279、 2017-140300-53-01-1043728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10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808020101、T20190222219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何力、李超、黄荣继、李爱东、曾佳亮、刘恒、张晓琳、崔岭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超	建设单位:李超 勘察设计:刘云亮 监理:余小明 施工单位:宋婕、彭学军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何力、马桂琼 勘察设计:冯笑笑、黄焯 监理单位:陈珍凤 施工单位:李洋
工程实体质量组	罗曼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黄荣继、邓永忠、李日东、刘应军、张建、廖先江、全水清、阳星文、许哲 勘察设计:李爱东、曾佳亮 监理单位:彭凤文 施工单位:周学彬、崔岭峰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漳背站 (原肿瘤医院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土建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大盾构工程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9月2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坳背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土建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7月28日 </div>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坳背站 ~ 大运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管片制作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岩溶处理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端头加固、洞门环梁)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联络通道)	合格	共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4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疏散平台)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建设单位负责人: 苗学光 2021年7月21日</p>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站～嶂背站（原肿瘤医院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管片制作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岩溶处理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联络通道）	合格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4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端头加固、洞门环梁）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中间风井）	合格	共 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疏散平台）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Signature]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漳背站 (原肿瘤医院站) ~ 南约站 (原宝荷站) 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管片制作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岩溶处理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联络通道)	合格	共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4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端头加固、洞门环梁)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中间风井)	合格	共 3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疏散平台)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 (子单位) 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大运枢纽 14、16 号线大运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 (子单位) 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小里程明挖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疏散平台)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2年 月 日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大运枢纽大里程明挖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结构 (疏散平台)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合格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7月25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 (子单位) 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交通核（含地块开发代建区））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2020年 12月 24日 </div>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大运枢纽既有3号线钢结构改造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基础	合格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附属土建工程)	合格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验收合格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大运枢纽龙岗大道下沉代建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工程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28 日 </div>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元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2年9月25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3月3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李国平</p> <p>任明英</p> <p>2023年1月10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张院琳</p> <p>注册号082001233</p> <p>有效期2023.04.13</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李俊</p> <p>2022年12月20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李俊</p> <p>2023年3月10日</p>
--	--	---	---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土建五
工区（南约站、宝龙站、南约站-宝龙站区间）建筑与结构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施工总承包土建五工区（南约站、南约站~宝龙站区间、宝龙站）建筑与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111443.11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南约站地下二层/宝龙站地下二层/南约站~宝龙站区间
施工许可证号	L20160007809 2017-440300-53-01-10437242 L2016007801 2017-440300-53-01-10437220 2017-440300-53-01-1043721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10 日	单位工程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808020111 T201808020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政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李超、何力、黄荣继、张晓琳、李爱东、程明英、王宝金

2、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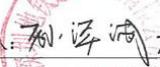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李超	建设单位:黎威、谢晓凯 勘察设计单位:刘云亮、张占林、魏立群 监理单位:朱世政、易鹤、余小明、赵厚坤、唐梦乾、成静、吴敏、张琳 施工单位:宋婕、曾碧琳、贺明、马明行、冯翠娥、曹福越、谢文豪、王朋先、李杰、斯春梅、曹振雷、王忠业、孙盼、王丽、李月文、骆梦超(坪山围站)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马桂琼、袁妍 勘察设计单位:冯笑笑、黄焯、段海燕、何莹莹、余锦苗 监理单位:樊扬、刘发选、陈珍凤、莫辖世、周宁、何苗苗、陈建军、高梓袁、胡锦涛 施工单位:万龙保、张智清、黄通、何新、王仕田、刘鹏、王瑞宇、李雷、李洋、李亚峰、万兆迁、罗凌、魏镇安、冯百喜、雒鹏鸣、胡洋、代志强、李林康、谭永明、牟文字(坪山围站)
工程实体质量组	罗曼、陈秀联	地铁集团(建设、运营):黄荣继、邓永忠、李日东、刘应军、游璜璜、马庆辉、方凯、龚龙、郭卿、徐伟工、曹哲、李研、张建、廖先江、全水清、阳星文、许哲 勘察设计单位:李爱东、曾佳亮、鄒雪刚、池浩、刘畅、张蕊君、陈鹏、王丽君、周勇全

	监理单位:于宏飞、胡利兵、彭凤文、朱义、陈虹、许金辉、张峰雷、桂春、史晋锋 施工单位:周学彬、龙海、贺明、唐贤海、谢春来、温庆峰、崔岭峰、杨俊、王宝金、陈晓洪、耿绍富、李志成、刘栋、琚时轩、李佳兵、闫琪珉、崔东洋、张宏波、刘志权、张金红、丁慧文、程贤红、肖志、胡友、田煜军、赵传标(坪山围站)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约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 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 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 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 9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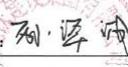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位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宝龙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防水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验收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孙海河 2022 年 9 月 25 日</p>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位进行填写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约站~宝龙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盾构掘进及管片拼装	合格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 9 月 25 日</p>				

本质量评定表按单位（子单位）为单位进行填写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25 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	--	---	---

4、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工程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发包人联系人	王平豪	联系电话	13924625781
合同价格	42185000 元		
开工日期	2012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承包范围	车辆段与停车场的地基及基础、房屋建筑、建筑装修、绿化与景观、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导向安全标识、常规设备安装、轨道工程、工艺设备、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平台物业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廖政权	身份证号	510103196609050916
技术负责人	邱洋	身份证号	513622198207170016
总监理工程师	王海龙	联系电话	16620909118
工程描述	车辆段与停车场工程，车辆段红线用地面积 30.1ha，段址内拆迁面积约为 289560m ² ，车辆段用地长度约 1179 m，宽度约 324 m。停车场用地面积约为 12.8ha，场内无拆迁房屋。 概算投资额 28.72 亿元。		
备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合同、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证明（留有业主
 单位联系人和业主电话），以上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 合同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监理 11207 标合同

合同编号：DT311-JL008/20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协 议 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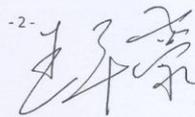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车辆段红线用地面积 30.1ha，段址内拆迁面积约为 289560m²，，车辆段用地长度约 1179 m，宽度约 324 m。停车场用地面积约为 12.8ha，场内无拆迁房屋。工程包括：车辆段与停车场的地基及基础、房屋建筑、绿化与景观、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导向安全标识、常规设备、轨道工程、工艺设备、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平台物业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招标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上盖物业工程或某专项工程另行招标选择监理人）。

二、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监理：松岗车辆段及机场北停车场工程（出入段线以车辆段

-2-



和停车场用地红线划分)。负责前期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和保修期监理工作,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段范围内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监造和安装工程,轨道工程,工艺设备监造与安装工程、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招标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上盖物业工程或某专项工程另行招标选择监理人),以及工程控制测量、工程保险的现场协调等工作。

设备监理:松岗车辆段及机场北停车场工程(出入段线以车辆段和停车场用地红线划分)。甲供设备(包括常规设备、工艺设备等)的设计联络、制造阶段、安装调试和验收阶段、联调阶段、试运行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包括协助甲方甲供设备的招标,工艺设备供货商管理、工艺设备安装监理、工艺设备的验收与移交,常规设备安装监理、接口管理、工艺设备总联调咨询。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736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

设备监理:设备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736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

刘 王 刘

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095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

四、 监理酬金

监理酬金(含工艺设备)的计取:

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为 28.72 亿元,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 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

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 20%。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综合监理费率: 1.354%。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叁仟捌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 38,880,000 元整。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设备监理最终计费额以监理范围内设备采购合同结算价为准),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五、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 条的规定

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附件；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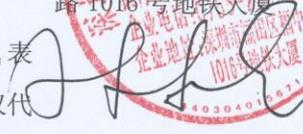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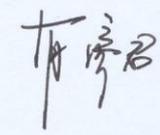
张 廷 刘

九、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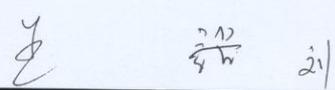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贰拾壹份，委托人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捌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电话:	0755-23992733	电话:	0755-83549035
传真:	0755-23992723	传真:	0755-83541654
邮编:	518026	邮编:	100081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监理 11207 标合同



补充合同

合同编号: DT311-JL008/2012-B01/2016

委托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补充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了深圳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 11207 标的建设监理任务，并签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合同》（合同编号：DT311-JL008/2012，以下简称“原合同”）。根据 2013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435）《关于将松岗车辆段 220KV 架空线迁改工程土建与常规设备安装工程纳入车辆段主体工程实施等问题的会议纪要》的决议意见，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承担松岗车辆段 220KV 架空线迁改工程（本工程）土建与常规设备安装工程的监理任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项目名称：松岗车辆段 220KV 架空线迁改工程土建与常规设备安工程建
建设监理

二、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原合同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下列文件构成协议的组成部分，供阅读和解释。即：

- (1) 补充协议；
- (2) 原监理合同；
- (3) 原监理合同的监理任务与内容。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确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四、经双方协商，补充如下条款

1、本补充协议监理酬金的计取：

松岗车辆段 220KV 架空线迁改工程土建与常规设备安工程、以及与之相关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工程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费率按原合同监理费率 1.354% 计取。

本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价：人民币贰亿五仟万元（2.5 亿元）。

本补充协议监理费暂定额：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五仟元整（25000 万

王吉光 2013

×1.354%=338.5 万)

2、监理费进度款支付:

(1) 本项目补充协议签约生效后, 业主按每季度监理范围内承包商完成的该季度验工计价额乘以监理费率支付监理费。

(2) 本工程完工并完成初验时支付到本项目监理费暂定额的 90%;

(3) 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支付到本项目监理费暂定额 95%;

(4) 工程结算后二十天内支付到应付监理酬金总额的 97%;

(5) 余款在审计完成且保修期满后十天内一次付清。

五、其他条款按原合同执行。

六、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至缺陷责任期期满并结清监理酬金时终止。

七、本补充合同正本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十五份, 委托人执十份, 监理人执四份,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电 话: 0755-23992733

传 真: 0755-23992723

邮 编: 518026

开户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账 号: 0012100185068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电 话: 0755-83549035

传 真: 0755-83541654

邮 编: 100081

开户行: 深圳招商银行常兴支行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签署日期: 2016 年 5 月 25 日

王吉光 2016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 BT 项目 11307 标 (机场北停车场工程、松岗车辆段工程、松岗车辆段 220KV 电力隧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施工许可证号	A0034151010101-15/9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停车场: 2012 年 8 月 17 日 车辆段非咽喉区: 2012 年 9 月 12 日 车辆段咽喉区: 2013 年 10 月 22 日 电力隧道: 2014 年 1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停车场: 2016 年 3 月 25 日 松岗车辆段 (不含综合楼): 2016 年 3 月 25 日 松岗车辆段综合楼: 2016 年 4 月 28 日 电力隧道: 2015 年 7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19-ki
设计单位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A151000179(铁二院)、A144002073 (深圳市政院)、A142005511 (湖北电力院)
总包单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A0034151010101-15/7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A0034151010101-15/7
承建单位 (装修)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A0034151010101-15/7
监理单位	铁科院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11007909-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院施工图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09 (广轨)、19016 (大正)、19072 (深圳市政)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 长	黄力平
副组长	/
组 员	陈友坤、李全清、廖政权、王海龙、张晓琳、居建勋、徐久勇、刘荣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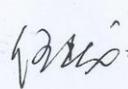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合同商务组	朴玉斌	俞丰平、张文琪、颜华莉、温文竹、李鹏
档案资料组	张迪	何力、马婷婷、周玉萍、冯梅、贾燕、王坤、黄群、龚昊、刘节、耿真
工程实体质量组	梁双成	伍生龙、王平豪、王吉光、马婷婷、廖政权、谭小春、邱洋、高成林、何云、刘武、吴伟先、李国强、王海龙、张晓琳、居建勋、徐久勇、刘荣华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屋面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燃气系统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p>单位工程审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6 年 5 月 6 日</p>				

(四)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总部验收工作委员会于2016年5月6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建筑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5月6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徐文勇</p> <p>2016年5月6日</p>	<p>监理单位:</p>  <p>王海龙</p> <p>注册号11010994</p> <p>有效期2018.12.12</p> <p>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16年5月6日</p>	<p>施工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5月6日</p> <p>即承办人:</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5月6日</p>
---	---	--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深圳地铁三期工程 11 号线车辆段
工艺设备 (非标设备类) 采购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表1)

竣工项目审查

合同名称	深圳地铁三期工程 11 号线车辆段工艺设备 (非标设备类) 采购合同	工程地址	深圳地铁 11 号线松岗车辆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施工单位	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 (集团) 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合同总额	20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 设备安装情况。		按合同全部完成	
二. 设备单系统 (单机) 调试试验情况: 参与地铁系统联调试验情况。		合格	
三.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 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合格	

(续表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四. 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 总包合同约定 2. 分包合同约定 3.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合格
五. 质量合格文件 1. 设计单位 2.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3. 监理单位	合格
六. 工程质量保修书 1. 总包与分包单位 2. 专业承包单位	合格
<p>审查结果:</p> <p>设备实体满足合同要求, 质保文件资料齐全。</p> <p>项目主管部门 (盖章) </p> <p>工程负责人:  设备部</p> <p>日期: 2017年5月10日</p>	

(表2)

施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 领导小组

主任	于德涌
副主任	罗曼
成员	罗玉萍、刘帆、沈兆国、王海龙、黄炜、徐磊

2. 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刘帆	沈兆国、王海龙、黄炜、徐磊
设备安装组	黄炜	沈兆国、王海龙、徐磊
设备试验组	胡科	沈兆国、王海龙、徐磊
技术档案组	罗玉萍	沈兆国、王海龙、黄炜、徐磊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工作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情况。
5. 各验收专业组对设备实物、运行情况、合同履行情况及文件资料等进行全面的检查和验收。
6. 设备调试试验专业组应到现场进行测试，核查承包商的自检试验数据。
7.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表 3)

工程质量评定

<p>设备安装工程质量评定：</p> <p>设备各项指标和质量达到相关要求。</p>			
<p>存在问题：</p> <p>尚无存在问题</p>			
<p>竣工验收结论：</p> <p>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组织竣工验收，设备经过相关问题整改后，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5、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 5 个及以上国内（含已完工，或在建）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工程所在地	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发包人联系人	明云	联系电话	15811824957
合同价格	46763100 元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承包范围	停车场、车辆段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及接入工程；新建及改造主变电所（含电缆通道）的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李育 赵国民	身份证号	430521198903082592 411202196912120055
技术负责人	雷振 曹希泽	身份证号	420106197312024874 622224198402223019
总监理工程师	余建林	联系电话	18925711702
工程描述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机场东车辆段，新建创业路和灵芝公园主变电所 2 座，与既有 11 号线共享的机场北主所改造；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 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34.44 亿元。		
备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并标明序号。附合同、竣工验收文件或业主证明（留有业主单位联系人和业主电话），以上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 合同

正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DT412-JL007/2018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线路起自左炮台站，终至海上田园东站，线路全长约 40.56km，全线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站 33 座，其中换乘站 18 座。全线设赤湾停车场、机场东车辆段，新设两座主变电所，与既有 11 号线共享机场北主所。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12508 标监理工程范围：赤湾停车场、机场东车辆段，新建创业路和灵芝公园主变电所 2 座，与既有 11 号线共享的机场北主所改造；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工程。

监理服务内容：停车场、车辆段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及接入工程；新建及改造主变电所（含电缆通道）的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项目监理服
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施工监理酬金的计取：

12508 标监理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34.44 亿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
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
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
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
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5684 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场段专业调
整系数 1.1，场段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主变电所工程复杂系数：0.85，主变电
所工程专业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均为 1，保修阶段均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的 5%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大写：肆仟伍佰肆拾柒万元；小写：4547 万元；
监理费率为：1.32%；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409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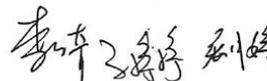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455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
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结算价以审计部门认可的第三方审计
机构审核结果或报告为准，或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有审计报告的以审计结果
为准，没有审计报告的以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如果政府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
的，按新规定执行。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 条的规定一致：

4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0) 附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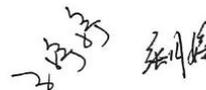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贰份，
委托人执捌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 马婷婷 0755-82769533
话: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月媛 0755-23993408

合约部门审核人:

监理人(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科
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22 层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3541876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李琦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0755-86539351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间: 2018 年 6 月 12 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书

(即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DT412-JL007/2018-B01/2022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于 2018 年 3 月订立《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DT412-JL007/2018（以下简称“原合同”），依据《深圳市政府六届一百七十七次常务会议纪要》和《市轨道办关于地铁工程与我市其他市政工程协同建设实施方案的政府批示》（办文编号：B201910506）精神，结合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项目委托人）签订的《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代建协议》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市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合同双方就补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合意，特订立本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

2、工程范围：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以下简称南海大道）与深圳地铁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红线范围重叠段桥梁主体工程，线路长约 330 米（南海大道第 2 至第 5 联桥梁主体工程，共 4 联，设计里程桩号 K0+325.358～K0+655.358），桥宽 37.5-41.5m，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具体内容如下：

（1）桥梁下部结构：南海大道 2~5 联桥梁范围内的土石方工程、桩基、承台和桥墩。

（2）桥梁上部结构：南海大道 2~5 联桥梁范围的钢支座、混凝土箱梁、预应力钢筋。

（3）附属结构：现浇混凝土调平层、沥青层、人行道板、栏杆、伸缩缝、声屏障等附属结构不在本次施工范围，但为便于后续附属结构施工，本补充协议范围包含为满足后续施工所需的预留预埋工作，包括泄水管安装、防雨钢板安装、防撞墙钢筋预留、人行道支墩钢筋预留、路灯及监控预埋件、标识标牌预埋件等。

（4）临建工程：为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所做的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通、电通、路通、场地平整及其他临建施工。



- (5) 其它为考虑后续工程方便衔接的工程（如有）。
- (6) 施工范围及施工内容具体以甲方批准的施工图纸为准。

二、补充或变更事项

(1) 补充原因：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中规划南海大道延长线以桥梁形式穿越地铁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南海大道主体与赤湾停车场主体工程密不可分，为避免赤湾停车场开通运营后南海大道无建设条件，保证后续南海大道工程顺利实施，同时也保证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按期投入使用，将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中与地铁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红线范围重叠段密不可分的桥梁主体工程，作为同步建设工程与赤湾停车场同步实施，工程监理任务委托给赤湾停车场监理单位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补充依据：《深圳市政府六届一百七十七次常务会议纪要》、《市轨道办关于地铁工程与我市其他市政工程协同建设实施方案的政府批示》（办文编号：B201910506）、《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反馈南海大道南延一期工程施工、监理、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有关意见的函》、《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南海大道南延一期工程施工、监理、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有关意见的复函》、《市轨道办关于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施工、监理、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直接委托的复函》

(3) 补充事项：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工程监理。

三、价款调整与支付

1、价款调整

上述变更补充事项涉及合同价款调整的，就合同价款调整事项约定如下：

(1) 上述补充事项不涉及原合同价款调整，仅为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监理合同；

(2) 本补充协议监理范围内工程费用投资估算为 9796.29 万元，监理费率执行原合同：监理费率 1.32%（含保修阶段），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叁仟壹佰元整（¥1293100.00 元），不含增值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玖仟玖佰零伍元陆角陆分（¥1219905.66 元），税金



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壹佰玖拾肆元叁角肆分(¥73194.34 元)，税率 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增值税价=签约合同价或合同价格/（1+增值税率 6%），不含增值税价不随增值稅稅率的变化而调整。

（3）最终监理酬金以批复概算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投资额为基数，按原合同监理费率 1.32% 计算得出；结算价款以深圳市财政预算与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为准（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2、价款支付

上述变更补充事项涉及合同价款支付调整的，就合同价款支付调整事项约定如下：

（1）监理酬金按原合同相关条款申请计价，根据甲方与项目委托人签订的代建协议约定，本项目监理酬金经甲方审核后，由乙方向市财政部门直接申请支付，甲方协助乙方办理。

（2）预付款：无监理费预付款。

（3）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预算与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四、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补充协议监理的工程范围为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与地铁 12 号线赤湾停车场红线范围重叠段桥梁主体工程，线路长约 330 米（第 2 至第 5 联，共 4 联，设计里程桩号 K0+325.358~K0+655.358），桥宽 37.5~41.5 米，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

本补充协议监理服务内容：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前期（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五、监理服务期限

本项目施工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结束且资料移交相关



政府部门为止。

六、协议效力

- 1、本协议自合同双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签字后成立。
- 2、本协议自成立后生效。
- 3、本协议属于原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解释效力优先于原合同和此前变更补充协议文件，相关内容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 4、本协议未约定或未明确的事项，合同双方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

七、其他事项

- 1、本协议一式壹拾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持正本壹份，副本捌份，乙方持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 2、本协议订立时间：2022年12月8日；
- 3、本协议订立地点：深圳市。

八、协议附件

- 1、附件 1：深圳市政府六届一百七十七次常务会议纪要
- 2、附件 2：市轨道办关于地铁工程与我市其他市政工程协同建设实施方案的政府批示》（办文编号：B201910506）
- 3、附件 3：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反馈南海大道南延一期工程工、监、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有关意见的函
- 4、附件 4：市轨道办关于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工、监、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直接委托的复函
- 5、附件 5：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南海大道南延一期工程工、监、第三方监测和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有关意见的复函
- 6、附件 6：投资估算清单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992574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
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 政 编 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 明云 15811824957
办人及电话:

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 张路 13510464696
及电话:

合约部门审
核人: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 政 编 码:

518034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
电话:

0755-86539351



(2) 竣工验收文件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

总承包场段一工区赤湾停车场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场段一工区赤湾停车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造价	2215399112.00 元
结构类型	地上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大平台单层/综合楼 1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81-01-103216 85 2017-440300-81-01-103216 27	监理许可证号	E111007909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T201906200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黄抗强、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何力、魏来、陈伟、吴永照、陈鹏、杨福清、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高金锁、吕荣海、梁万鹏、余建林、王兰军、李智勇、高稳成、丁锐、赵理峰、卢胜华、任晨灏、程光辉、赵朝辉、马克乾、胡如龙、郭胜雨、张凯、谭荣、唐廷耀、王磊、张涛、董伟、樊思俊、李育、赵国民、唐斌、刘继权、高亮、谭江、刘翱、赵星、唐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魏来 陈伟	李晶、邝志辉、赵辉进、冯飞、谢礼文、高博扬、徐叶荣、梁万鹏、于上永、任伟、陈鹏、许开峰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左星雨、陈佑鸿、吴利伟、吴金霞、熊振、宋远梅、黄祖德、伍伟明、姚立、余建林、翟宁
工程实体质量组	组长: 罗曼 副组长: 黄抗强	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戴继、程荣、杨浩怡、肖响、刘舸争、李媛、陈明道、夏远东、陶琨、梁珂、刘正贤、刘欢、王俊生、庞冠竣、杨颖、陈鹏、李伟、唐文华、张锦芳、张智鹏、王明星、葛绍亮、孙兆琰、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冯飞、黄罗、于上永、李智勇、高稳成、张俊、黄胜、陆东奇、聂江林、卢胜华、马建波、李明星、包文通、左剑勇、王保国、李帝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轨道路基及道路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道路、广场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轨道路基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资料齐全，实体质量符合验收要求</p>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桥梁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归航路地基基础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归航路下部结构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归航路上部结构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匝道桥地基基础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匝道桥下部结构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匝道桥上部结构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匝道桥桥面系及附属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料齐全，实体质量符合设计。</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2022年11月8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房屋建筑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基础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运用库给排水及水消防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运用库通风空调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运用库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附属单体给排水及水消防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附属单体通风空调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附属单体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运用库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附属单体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综合楼给排水及水消防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综合楼通风空调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综合楼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综合楼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管沟井室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室外动力照明	合格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资料齐全,实体质量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1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室外安装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沟井室工程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动力照明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资料齐全，实体质量符合要求，海绵化设施建设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2022年 11 月 8 日 </div>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3月14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2月22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余建林</p>  <p>2022年10月15日</p> <p>有效期2023.03.30</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11月8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p>2022年2月8日</p>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机场东车
辆段工程（场段二工区）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机场东车辆段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学子路	工程造价	161571.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最高 26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81-01-10321622 2017-440300-81-01-1032169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01.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2.11.0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90304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黄抗强、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何力、魏来、陈伟、吴永照、陈鹏、杨福清、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高金锁、吕荣海、梁万鹏、余建林、王兰军、李智勇、高稳成、丁锐、赵理峰、卢胜华、任晨灏、程光辉、赵朝辉、马克乾、胡如龙、郭胜雨、张凯、谭荣、唐廷耀、王磊、张涛、董伟、樊思俊、李育、赵国民、唐斌、刘继权、高亮、谭江、刘翱、赵星、唐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魏来 陈伟	李晶、邝志辉、赵辉进、冯飞、谢礼文、高博扬、徐叶荣、梁万鹏、于上永、任伟、陈鹏、许开峰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左星雨、陈佑鸿、吴利伟、吴金霞、熊振、宋远梅、黄祖德、伍伟明、姚立、余建林、翟宁
工程实体质量组	组长: 罗曼 副组长: 黄抗强	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戴继、程荣、杨浩怡、肖响、刘舸争、李媛、陈明道、夏远东、陶琨、梁珂、刘正贤、刘欢、王俊生、庞冠竣、杨颖、陈鹏、李伟、唐文华、张锦芳、张智鹏、王明星、葛绍亮、孙兆琰、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冯飞、黄罗、于上永、李智勇、高稳成、张俊、黄胜、陆东奇、聂江林、卢胜华、马建波、李明星、包文通、左剑勇、王保国、李帝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房屋建筑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设备安装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4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2022 年 11 月 8 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试车线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明挖法隧道	合格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矿山法隧道	合格			
风井及竖井	合格			
设备安装工程	合格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p>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0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轨道路基及道路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道路、广场工程	合格	共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



建设单位负责人： 蔡伟 2022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室外安装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动力照明工程	合格			
燃气输配管网工程	合格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
海绵化设施建设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蔡伟** 2011年 11月 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室外建筑环境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场坪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附属建筑	合格			
室外环境	合格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
海绵化建设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李伟** 2022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站场及出入线轨道工程子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线路基标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普通无砟道床轨道	合格			
钢弹簧浮置板道床轨道	合格			
减震垫浮置板道床轨道	合格			
有砟轨道	合格			
无砟道岔	合格			
有砟道岔	合格			
无缝线路	合格			
有缝线路	合格			
轨道安全设备及附属设备	合格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情况： 经核查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实体质量抽查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良好。</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u>黎伟</u> 2022年 11月 8日 </div>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3月15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2月26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3年2月15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11月8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p>2023年2月8日</p>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
总承包土建三工区

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		
工程地点	深圳宝安	工程造价	248276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下/地上一层/二层/三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80010110321608、40300810110321607、440300810110321609、2017-440300-81-01-10321607、2017-440300-81-01-10321616、2017-440300-81-01-10321605、2017-440300-81-01-10321612、2017-440300-81-01-10321606、2017-440300-81-01-10321613、2017-440300-81-01-10321611、2017-440300-81-01-10321610、2017-440300-81-01-10321609、2017-440300-81-01-10321683、2017-440300-81-01-10321648、	监理许可证号	B144010477（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111007909（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 1. 1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11. 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DT2018092601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黄抗强、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何力、魏来、陈伟、吴永照、陈鹏、杨福清、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高金锁、吕荣海、梁万鹏、余建林、王兰军、李智勇、高稳成、丁锐、赵理峰、卢胜华、任晨曦、程光辉、赵朝辉、马克乾、胡如龙、郭胜雨、张凯、谭荣、唐廷耀、王磊、张涛、董伟、樊思俊、李育、赵国民、唐斌、刘继权、高亮、谭江、刘翱、赵星、唐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魏来 陈伟	李晶、邝志辉、赵辉进、冯飞、谢礼文、高博扬、徐叶荣、梁万鹏、于上永、任伟、陈鹏、许开峰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左星雨、陈佑鸿、吴利伟、吴金霞、熊振、宋远梅、黄祖德、伍伟明、姚立、余建林、翟宁
工程实体质量组	组长: 罗曼 副组长: 黄抗强	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戴继、程荣、杨浩怡、肖响、刘翱争、李媛、陈明道、夏远东、陶琨、梁珂、刘正贤、刘欢、王俊生、庞冠竣、杨颖、陈鹏、李伟、唐文华、张锦芳、张智鹏、王明星、葛绍亮、孙兆琰、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冯飞、黄罗、于上永、李智勇、高稳成、张俊、黄胜、陆东奇、聂江林、卢胜华、马建波、李明星、包文通、左剑勇、王保国、李帝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同乐南站（原同乐站）-新安公园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同乐南站（原同乐站）-新安公园站区间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负责人： <u> </u> 2022 年 11 月 8 日 </p>				

三、工程质量评定：新安公园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新安公园站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11 月 8 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新安公园站-灵芝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新安公园站-灵芝站区间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11 月 8 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灵芝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灵芝站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灵芝站-上川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合格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合格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灵芝站-上川站区间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11 月 8 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上川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上川站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国平 2022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流塘站（12号线部分）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流塘站（12号线部分）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p>				



 第12建设分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流塘站（15号线部分）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流塘站（15号线部分）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11月8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L12-2 主变电所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 L12-2 主变电所工程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11 月 8 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L12-3 主变电所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 L12-3 主变电所工程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负责人:  11 月 8 日</p>				

三、工程质量评定：12、5号线联络线矿山法区间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基坑围护与地基处理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 12、5 号线联络线矿山法区间工程单位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

第三建设分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人防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新安公园站人防工程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灵芝站人防工程	合格			
上川站人防工程	合格			
流塘站(12号线部分)人防工程	合格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p>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p> <p>经审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三工区人防工程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u>李项平</u> 2018 年 11 月 8 日</p>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设计/勘察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吉光 2023年3月13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2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月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8日</p>
<p>(公章)</p>	<p>(公章)</p>	<p>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月8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p>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执（职）业证书及注册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李铁军	男	56	高级工程师	地质矿产勘查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596	总监理工程师
张文琦	男	43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注册安全工程师 20231004644000001813	安全总监
王立宾	男	53	工程师	铁道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26747	总监代表 1
彭根	男	36	工程师	建筑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23270	总监代表 2
黎龙艳	男	39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B20210013	专业监理工程师 1
王强	男	47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18526	专业监理工程师 2
刘轩谷	男	28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27064	专业监理工程师 3
余小琴	女	49	高级工程师	施工管理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1031152002889	造价专业监理工程师
毛新宇	男	39	工程师	土木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23140	驻厂监理人员
周铭	男	30	/	道路桥梁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B20231029	监理员 1
李航	男	24	/	大数据	深圳市监理员 C20250013	监理员 2
江振龙	男	34	/	建筑施工与管理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B20230240	监理员 3
廖钰明	男	30	/	土木工程	深圳市监理员 C20211094	监理员 4
张清强	男	31	/	建筑工程管理	深圳市监理员 C20192608	监理员 5
陈小健	男	31	/	建筑工程	深圳市监理员 C20211304	监理员 6（安全）
郭超	男	39	/	市场营销	深圳市监理员 C20192367	监理员 7（安全）
欧阳泽城	男	27	/	土木工程	深圳市监理员 C20210346	监理员 8（安全）

五、项目总监简历表

拟派总监简历表

姓名	李铁军	性 别	男	年 龄	56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32	专 业	地质矿产勘查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188134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已完工业绩					
2012.8 ~2017.1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包括 9 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土建、隧道、建筑装饰、常规设备安装等工程。任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30
2018.1 ~2021.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监理 10507 标	木古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中心站、平湖中心站，共 4 站 4 区间（含隧道工程）。任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53

2021.9 ~2023.1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隧道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未完工业绩			

备注：

1、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项目总监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

2、近 1 年（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1、证件

姓名 李铁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5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公明田寮村警民路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150203196805053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8.03-2027.08.03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ᠠᠶᠢᠨ ᠤᠯᠤᠰ
ᠠᠨ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ᠠᠨ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内蒙古自治区
人事厅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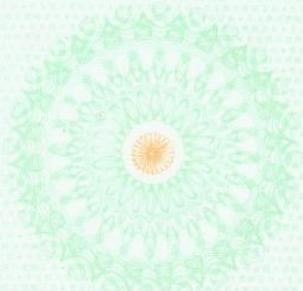
Made by the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ᠠᠶᠢᠨ ᠤᠯᠤ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李铁军	专业名称	地质矿产勘查
Full Name		Speciality	
性别	男	资格级别	副高
Sex		Status and rank	
出生年月	1968/05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Date of Birth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02年6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
Administration Unit	
证书编号	020111385
Certificate No.	
主管部门	
Conferred by	

毕业证书



西地院证字
第924991号

学生李轶卓系内蒙赤峰人
性别男，生于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一九
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四月在本院
地质勘探系地质矿产勘查专业本科
学习，学制四年，修业期满，学完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及格，
准予毕业。

院长朱自尊



一九九二年四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
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
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15486



姓名: 李铁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5.5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年5月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年12月22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188134



31

李铁军

姓名

男

性别

出生日期 1968年 05月 05日

身份证号码 150203680505301

学历(学位) 本科

所学专业 地质矿产勘察

持证人签名

44000596

注册号

注册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2. 公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深圳
研究设计院

有效期至 2013年 01月 04日

发证日期 2010年 04月 29日



00006238 029 328

执业印章

队内贴编号: 00006238

档案编号: 029



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李铁军

有效期至:

2016年 01月 04日

No. 00006238

认定机关 (签章)

2013年 5月 25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年 01月 04日

No. 00178828

认定机关 (签章)

2016年 1月 29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41015015395075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铁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0203*****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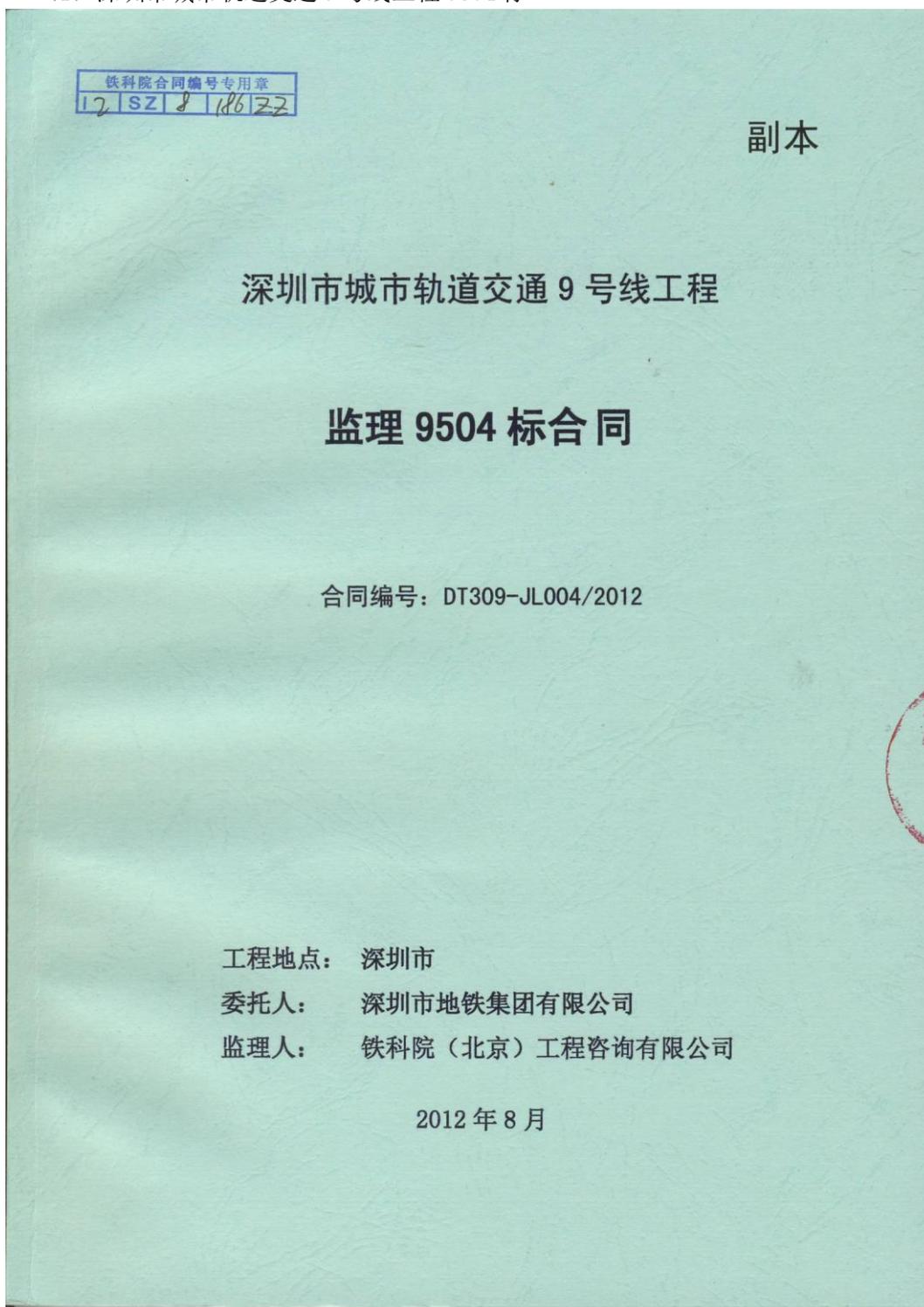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188134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44000596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1月0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1月04日

2、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深圳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共同达成并签订的。

鉴于业主已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委托监理单位承担9504标段红岭北站（含7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含3号线红岭站C2过街通道）、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不含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业主有权在获得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后，单独委托专业监理单位承担燃气监理任务。）、土建、建筑装饰、常规设备安装（不包括供货商包安装的甲供设备）等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期的监理工作。

鉴于业主已接受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且监理单位已向业主阐述其拥有进行这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等资源，并已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这项服务，为明确双方在上述工程监理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中所用术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相应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即：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专用条件；
- 5、合同通用条件；
- 6、投标函及其附件；
- 7、合同协议书附件：

附件 A 工程概述

2) 林进军 谭

- 附件 B 各标段施工监理的服务范围与任务
- 附件 C 监理接口规范
- 附件 D 由业主提供的现场办公设施
- 附件 E 深圳地铁9号线工程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 附件 F 廉洁诚信协议书
- 附件 G 监理人员配备表
- 附件 H 监理办公设备配备清单
- 附件 I 澄清文件
- 附件 J 监理范围内概算表

8、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明确或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施工监理费的计取方法

施工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根据工程概算投资额分档计费方式进行收费；工程概算投资费为政府批复的本标段全部施工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额。暂定工程概算投资额为35.4亿元。

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为：20%；综合监理费率1.3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施工监理暂定酬金=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5%（保修阶段））×（1-基准价下浮率）。

本标段施工监理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伍拾柒万陆仟元整，（小写）：46,576,000元整。

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作为专项工程单独计算监理费，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暂定概算投资额291万元，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2.02%。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监理服

谭 桦 国 强 子

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乘以上述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计取。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监理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四、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施工监理酬金及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工作条件。

五、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本标段监理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978 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六、本合同的内容如需修改，业主与监理单位协商后，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一经双方签字，即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成立并生效。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酬金后自然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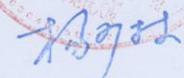
八、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甲方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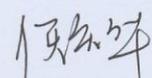
业主(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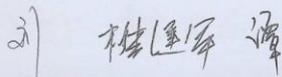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业主联系人：游璜璜

联系电话：13510776563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504标		
项目规模	8站7区间	工程造价	35.4亿元
开工日期	2012.8	竣工日期	2017.12(计划)
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胡永道 总监代表：白海山(2014年6月前)、马进平(2014年7月前)、胡吉平(2014年6月后)、雷红强(2014年7月后)、李铁军 安全总监：王玉斌 质量总监：史晋锋 专业监理工程师：孙成斌、朱郁文、雷雄、杨涛、杨晨、杜刚、赵海潮、黎龙艳、陆咸安、彭敏杰、牟智、俞小明、张骏飞、胡承奇、沈轩倬、郑超、尚开玉、郭云龙、王雷、王立宾、郭云龙、甘纯威、何焱洪、巢京、周宁、周新林、廖智鑫、毛新宇、邓凯、刘族旺、陈建福、许兴东、刘族旺、邓凯、王斌、李晓东、李湘清、黄金伟、谢建生		
工程简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504标由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监理，监理范围包括深圳地铁9号线工程的8站7区间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含恢复工程)、土建施工、接触网施工、常规设备安装、建筑装修、防水施工、白蚁防治等工程及其缺陷修复。 1、红岭北站为7、9号线换乘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359.6米，宽29.4米； 2、园岭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199米，宽19.4米； 3、红岭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184.6米，宽23.1米； 4、大剧院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209.8米，宽21.6米； 5、鹿丹村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155.8米，宽21.6米； 6、人民南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无柱岛式结构，车站全长167米，宽18.6米； 7、向西村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单柱双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201.7米，宽14.6米； 8、文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双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500.7米，宽21.6米； 9、红岭北站-园岭站区间全长339.7米，宽19.4米，采用明挖法施工，基坑主体采用两层双柱三跨结构； 10、园岭站-红岭站区间左线全长689.14米，右线全长697.493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1、红岭站-大剧院站区间左线全长777.543米，右线全长752.492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2、大剧院站-鹿丹村站区间左线全长459.538米，右线全长484.983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3、鹿丹村站-人民南路站区间左线全长736.752米，右线全长679.606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4、人民南路站-向西村站区间左线全长818.707米，右线全长821.615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5、向西村站-文锦站区间左线全长498.571米，右线全长491.645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建设单位(盖章)： 		

六、安全总监、质量总监简历表

1、安全总监：张文琦

安全总监、质量总监简历表

姓名	张文琦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安全总监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12	专 业	土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2023100464400000813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已完工业绩					
2012.4 ~2016.1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监理11207标	车辆段与停车场的地基及基础、房屋建筑、建筑装修、绿化与景观、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导向安全标识、常规设备安装、轨道工程、工艺设备、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平台物业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先后任 安全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733	
2017.1 ~2021.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监理10507标	木古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华南城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西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枢纽站~平湖中心站、平湖中心站，共4站4区间。任 安全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53	
2021.9 ~2023.1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工程监理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站3区间、大运枢纽、21号线坳背站、23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14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理 14503 标	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 安全工程师 。	
未完工业绩			

备注：

-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安全总监、质量总监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近 1 年（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
-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文琦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七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三月至二〇一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617201905701860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张文琦
证件号码： 350722198112070031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12月
专 业： 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 2023年10月29日
管 理 号： 20231004644000001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应急管理部



190-0565



张文琦 350722198112070031

姓名 张文琦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50722198112070031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40100025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15日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44000001813



190-0565

注册记录

张文琦 350722198112070031

注册类别: 建筑安全生产

聘用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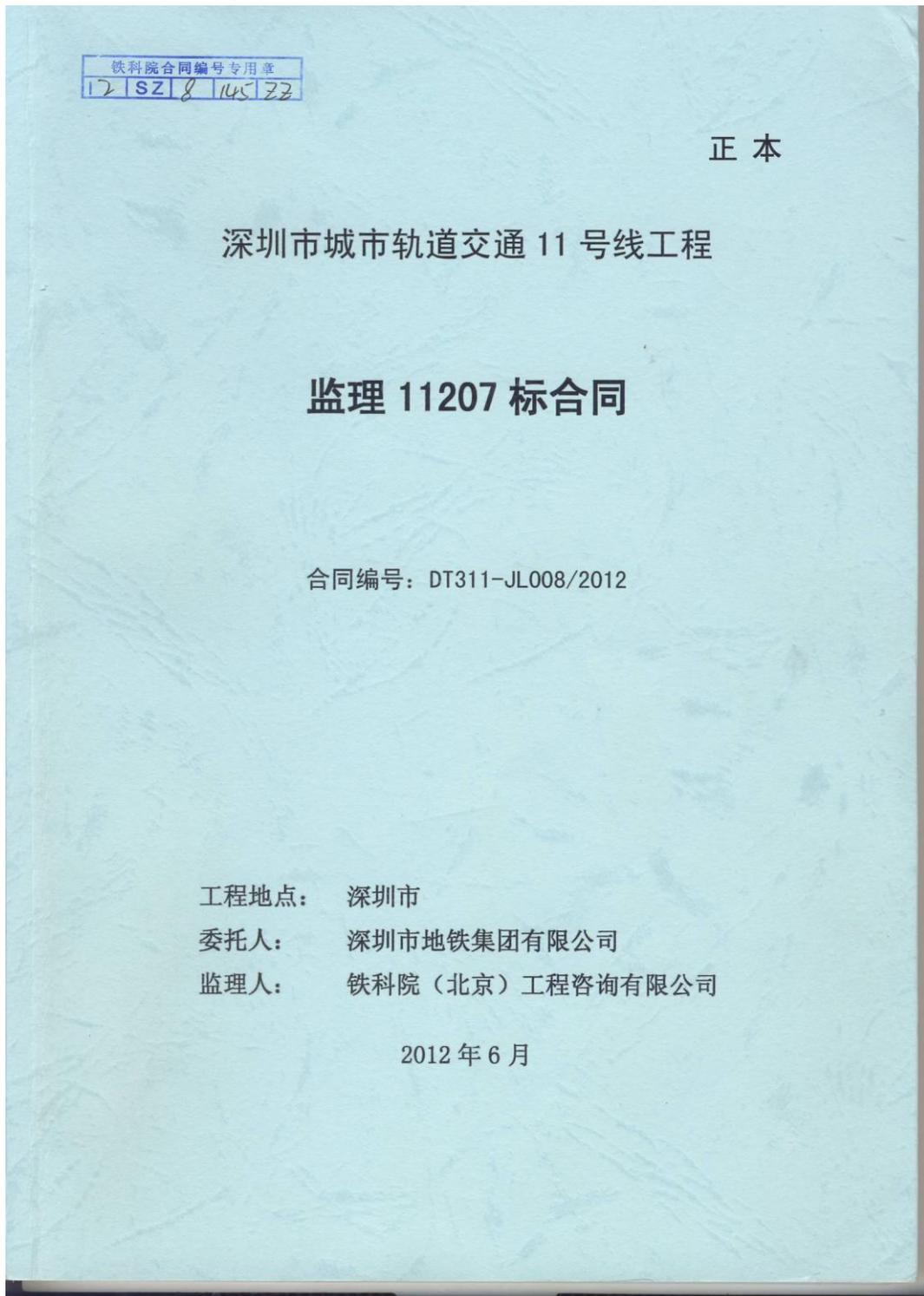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9年3月15日



注册记录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车辆段红线用地面积 30.1ha，段址内拆迁面积约为 289560m²，，车辆段用地长度约 1179 m，宽度约 324 m。停车场用地面积约为 12.8ha，场内无拆迁房屋。工程包括：车辆段与停车场的地基及基础、房屋建筑、绿化与景观、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导向安全标识、常规设备、轨道工程、工艺设备、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平台物业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招标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上盖物业工程或某专项工程另行招标选择监理人）。

二、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监理：松岗车辆段及机场北停车场工程（出入段线以车辆段

-2-
李蒙

瑞 211

和停车场用地红线划分)。负责前期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和保修期监理工作,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段范围内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监造和安装工程,轨道工程,工艺设备监造与安装工程、楼宇智能化、与地铁车辆段和停车场工程紧密相关的市政配套工程及平台以上上盖物业工程(招标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上盖物业工程或某专项工程另行招标选择监理人),以及工程控制测量、工程保险的现场协调等工作。

设备监理:松岗车辆段及机场北停车场工程(出入段线以车辆段和停车场用地红线划分)。甲供设备(包括常规设备、工艺设备等)的设计联络、制造阶段、安装调试和验收阶段、联调阶段、试运行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包括协助甲方甲供设备的招标,工艺设备供货商管理、工艺设备安装监理、工艺设备的验收与移交,常规设备安装监理、接口管理、工艺设备总联调咨询。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736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

设备监理:设备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736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

刘 王 瑞

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095 日历天(不包括上盖物业服务期间,上盖物业开发以最终业主上盖物业开发策划为准)。

四、监理酬金

监理酬金(含工艺设备)的计取:

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为 28.72 亿元,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 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

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 20%。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综合监理费率: 1.354%。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叁仟捌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 38,880,000 元整。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设备监理最终计费额以监理范围内设备采购合同结算价为准),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 条的规定



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附件;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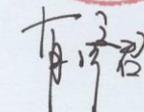
张 廷 刘

九、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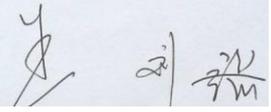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贰拾壹份，委托人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捌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委托人(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电话:	0755-23992733	电话:	0755-83549035
传真:	0755-23992723	传真:	0755-83541654
邮编:	518026	邮编:	100081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签署日期:	2012年 6月 26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



业主联系人：王平豪 联系电话：13924625781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11207 标		
项目规模	车辆段及停车场	工程造价	28.72 亿元
开工日期	2012.4	竣工日期	2016.12 (计划)
主要 监理 人员	总监：张晓琳（2015 年 11 月前） 王海龙（2015 年 11 月后） 总监代表：喻建湘（2014 年 9 月前）、肖建国（2014 年 9 月后）、王海龙 （兼安全总监）、白进民 质量总监：蔡乾治 专业监理工程师：方祖送、张绍范、周玉萍、曾宪森、张金祥、陈珍凤、 张缜、索国彬、程亮、曹峰瑞、阮世航、武豪辉、张祎、张文琦、张亚 峰、林英汉、李望福、李忠贵、薛磊、张帆、周政才、喻巧、黄爱建、 付强、马宽余、方涛		
工程简介： 11207 标包括松岗车辆段和机场北停车场两个工点。松岗车辆段地处宝安区松岗镇碧头工业区，位于规划的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的西北侧，呈不规则的长方形，占地约 30.3 公顷。长度约 1179m，宽度约 324m，总建筑面积约为 23 万平方米，划分为咽喉区和非咽喉区，盖内外含 15 个单体工程，分别为综合楼、易燃品库、牵引降压混合变电所、压缩空气站、调机及工程车库、污水处理站、材料棚、预留工程车检修基地、洗车机棚及控制室、试车间及跟随所、门卫等，施工包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高压旋喷水泥桩、水泥搅拌桩）工程，钻孔桩、管桩等桩基工程，主体结构混凝土工程。 机场北停车场占地 12.8 万平米，东侧为弃土场，西侧为鱼塘。呈南北向，长约 1031 米，宽 164.5 米。主要包括的单体建筑有运用库（排架柱加网架结构），综合楼（3 层局部 4 层），材料库、洗车机棚、污水处理站及迁变所、门卫等。			
 建设单位（盖章）：			

七、其他人员简历表

1、总监代表 1：王立宾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王立宾	性 别	男	年 龄	53
职务	总监代表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32	专业	铁道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868214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2.8 ~2018.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包括 9 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土建、建筑装修、常规设备安装等工程。 任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30	
2018.3 ~2019.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停车场、车辆段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及接入工程；新建及改造主变电所（含电缆通道）的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任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2019.7 ~2024.1	黄木岗综合 交通枢纽工 程监理 H501 标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含 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的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 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 装修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 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改 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 时覆绿工程，需负责地盘内所 有管线的总协调，不含燃气管 线和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监理，不含黄木岗立交拆除及 配套工程监理）、零星拆迁及 恢复工程、与既有线接口的改 造工程、市政配套同步设施工 程（含道路、景观、桥梁等） 在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 内容。任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	---------------------------------	--	------------------------------

备注：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 6 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铁道部
Ministry of Railways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Name 王立宾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1. 3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王立宾

证件号码：45010519710302005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1年03月

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19日

管理号：02120240544000004373



制发日期：2024年08月14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409070140561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立宾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105*****5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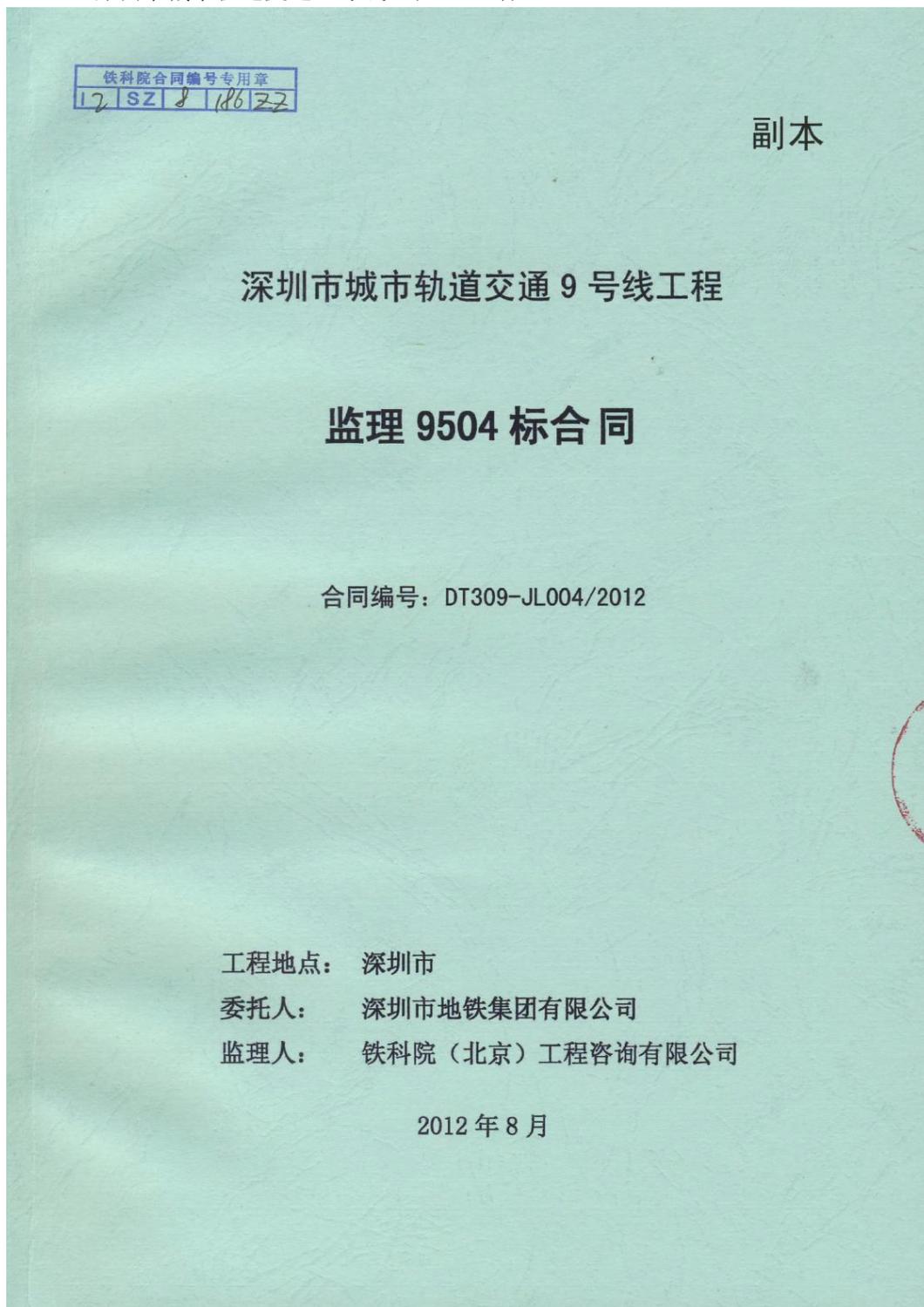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8682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1026749

注册专业: 铁路工程 有效期至: 2027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2027年09月04日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深圳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共同达成并签订的。

鉴于业主已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委托监理单位承担9504标段红岭北站（含7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含3号线红岭站C2过街通道）、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不含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业主有权在获得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后，单独委托专业监理单位承担燃气监理任务。）、土建、建筑装修、常规设备安装（不包括供货商包安装的甲供设备）等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期的监理工作。

鉴于业主已接受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且监理单位已向业主阐述其拥有进行这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等资源，并已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这项服务，为明确双方在上述工程监理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中所用术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相应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即：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专用条件；
- 5、合同通用条件；
- 6、投标函及其附件；
- 7、合同协议书附件；

附件A 工程概述

刘 继军 潭

- 附件 B 各标段施工监理的服务范围与任务
- 附件 C 监理接口规范
- 附件 D 由业主提供的现场办公设施
- 附件 E 深圳地铁9号线工程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 附件 F 廉洁诚信协议书
- 附件 G 监理人员配备表
- 附件 H 监理办公设备配备清单
- 附件 I 澄清文件
- 附件 J 监理范围内概算表

8、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明确或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施工监理费的计取方法

施工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根据工程概算投资额分档计费方式进行收费；工程概算投资费为政府批复的本标段全部施工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额。暂定工程概算投资额为 35.4 亿元。

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 1。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为：20%；综合监理费率1.3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施工监理暂定酬金=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5%（保修阶段））×（1-基准价下浮率）。

本标段施工监理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伍拾柒万陆仟元整，（小写）：46,576,000 元整。

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作为专项工程单独计算监理费，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暂定概算投资额 291 万元，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 2.02%。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监理服

谭梅国 文

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乘以上述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计取。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监理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四、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施工监理酬金及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工作条件。

五、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本标段监理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978 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六、本合同的内容如需修改，业主与监理单位协商后，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一经双方签字，即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成立并生效。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酬金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甲方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主(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杨可斌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侯松年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刘 楷 匡 军 潘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项目规模	8 站 7 区间	工程造价	35.4 亿元
开工日期	2012.8	竣工日期	2017.12 (计划)
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胡永道 总监代表：白海山 (2014 年 6 月前)、马进平 (2014 年 7 月前)、胡吉平 (2014 年 6 月后)、雷红强 (2014 年 7 月后)、李铁军 安全总监：王玉斌 质量总监：史晋锋 专业监理工程师：孙成斌、朱郁文、雷雄、杨涛、杨晨、杜刚、赵海潮、黎龙艳、陆咸安、彭敏杰、牟智、俞小明、张骏飞、胡承奇、沈轩倬、郑超、尚开玉、郭云龙、王雷、 王立宾 、郭云龙、甘纯威、何焱洪、巢京、周宁、周新林、廖智鑫、毛新宇、邓凯、刘族旺、陈建福、许兴东、刘族旺、邓凯、王斌、李晓东、李湘清、黄金伟、谢建生		
工程简介：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由铁科院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监理，监理范围包括深圳地铁 9 号线工程的 8 站 7 区间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 (含恢复工程)、土建施工、接触网施工、常规设备安装、建筑装修、防水施工、白蚁防治等工程及其缺陷修复。</p> <p>1、红岭北站为 7、9 号线换乘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359.6 米，宽 29.4 米；</p> <p>2、园岭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99 米，宽 19.4 米；</p> <p>3、红岭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84.6 米，宽 23.1 米；</p> <p>4、大剧院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209.8 米，宽 21.6 米；</p> <p>5、鹿丹村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55.8 米，宽 21.6 米；</p> <p>6、人民南路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无柱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67 米，宽 18.6 米；</p> <p>7、向西村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单柱双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201.7 米，宽 14.6 米；</p> <p>8、文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双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500.7 米，宽 21.6 米；</p> <p>9、红岭北站-园岭站区间全长 339.7 米，宽 19.4 米，采用明挖法施工，基坑主体采用两层双柱三跨结构；</p> <p>10、园岭站-红岭站区间左线全长 689.14 米，右线全长 697.49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11、红岭站-大剧院站区间左线全长 777.543 米，右线全长 752.492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12、大剧院站-鹿丹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459.538 米，右线全长 484.98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13、鹿丹村站-人民南路站区间左线全长 736.752 米，右线全长 679.606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14、人民南路站-向西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818.707 米，右线全长 821.61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15、向西村站-文锦站区间左线全长 498.571 米，右线全长 491.64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 (盖章)： </p>		

2)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监理 H501 标

正本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监理 H501 标

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Z-HMG-JL002/2019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监理 H501 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

项目规模及特征：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坐落于笋岗西路、泥岗西路、华富路、华强北路五叉路口，为既有 7 号线、新建 14 号线以及规划 24 号线三线换乘枢纽。14 号线沿华富路和泥岗西路地下敷设，为地下三层叠侧车站，与既有 7 号线同台换乘；规划 24 号线沿笋岗西路地下敷设，为地下四层车站，与 7、14 号线形成节点换乘。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范围涵盖地铁 14、24 号线黄木岗站，既有 7 号线改造，地下空间开发，慢行系统完善，交通接驳设施等工程内容。枢纽总建筑面积约 24.42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 14、24 号线及既有 7 号线接驳工程等轨道工程建筑面积约 11.2 万平方米，地下空间开发工程建筑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面积为 2.1 万平方米；市二医院地下联络通道工程面积约为 1.1 万平方米。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含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工程）的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工程，需负责地盘内

1/4

刘旭 李琦

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不含燃气管线和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监理,不含黄木岗立交拆除及配套工程监理)、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与既有线接口的改造工程、市政配套同步设施工程(含道路、景观、桥梁等)在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

特别提醒:受政府规划及其他因素影响,委托人将有可能对上述工程监理范围进行调整,监理人需无条件接受。

三、监理服务期限

1、14号线轨道交通部分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2022年12月28日;

2、其余部分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2028年12月28日(具体以相关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3、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二年;

4、最终监理服务期限至本项目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政府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58.75亿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8917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监理酬金暂定为:大写:柒仟壹佰叁拾叁万捌仟柒佰元,小写:7133.87万元;监理费率为:1.21%;其中,不含税价6730.0660万元,增值税税额403.8040万元,增值税税率6%。

分为: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90%)为:6420.4830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713.3870 万元；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保持不变。

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沈
文
李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0) 附件;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贰份,委托人执捌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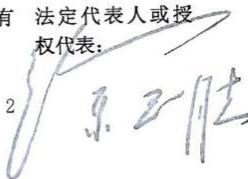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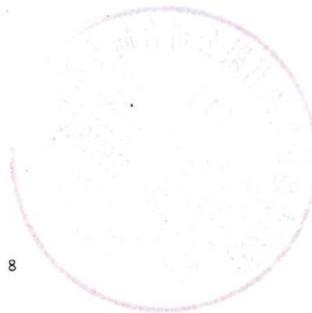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 刘万仓 0755-23995638 项目主管部门审
及电话: 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 张月媛 0755-23993408 合约部门审核人: 
话:

乙方(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法定代表人或授
限公司 权代表: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太柳树路 2 号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账 号: 812980 6483 10001 邮政编码: 518034
乙方经办人: 李琦 乙方经办人电话: 0755-86539351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19年 7月 5日


 刘万仓



附件一：监理人员配备表

(二) 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配备情况

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配置情况表

序号	本项目中担任的 监理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1.	总监理工程师	史晋锋	男	44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2.	安全总监	刘楷	男	36	工程师	安全
3.	副总监理工程师	白涛山	男	54	高级工程师	施工管理
4.	副总监理工程师	彭凤文	男	37	经济师	交通工程
5.	市政总代	曾之亮	男	56	高级工程师	自控电子
6.	盾构总代	孙慎文	男	45	高级工程师	建筑管理
7.	岩土总代	王立宾	男	48	工程师	桥梁与隧道
8.	土建总代	邓飞	男	32	工程师	土木工程
9.	电力专监 1	刘永红	女	52	高级工程师	机械
10.	电力专监 2	陈古林	男	57	工程师	陀螺仪及导航 仪器
11.	电力专监 3	涂晴宇	男	43	工程师	电气
12.	电力专监 4	帅永辉	男	56	高级工程师	电子技术
13.	电力专监 5	张鹏	男	32	经济师	工程管理
14.	市政专监 1	张积粮	男	46	工程师	公路桥梁
15.	市政专监 2	刘庆国	男	46	工程师	公路与桥梁
16.	市政专监 3	孔飞翔	男	45	工程师	路桥
17.	市政专监 4	徐敬田	男	56	工程师	路桥
18.	市政专监 5	周文全	男	36	工程师	市政道路工程
19.	岩土专监 1	韩敬文	男	51	工程师	给排水
20.	岩土专监 2	杨庆南	男	59	高级工程师	工程施工
21.	岩土专监 3	祁梦辉	男	32	工程师	土木工程
22.	岩土专监 4	徐忠心	男	46	工程师	路桥
23.	岩土专监 5	李琦	男	40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24.	土建专监 1	江宁	男	44	经济师	铁道与道路工 程

王立宾 李琦 元

2、总监代表 2：彭根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彭根	性 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市政总监代表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工作年限		12	专业	建筑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786788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8.3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停车场、车辆段的前期工程 （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及接入工程；新建及改造主变电所（含电缆通道）的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任 监理组长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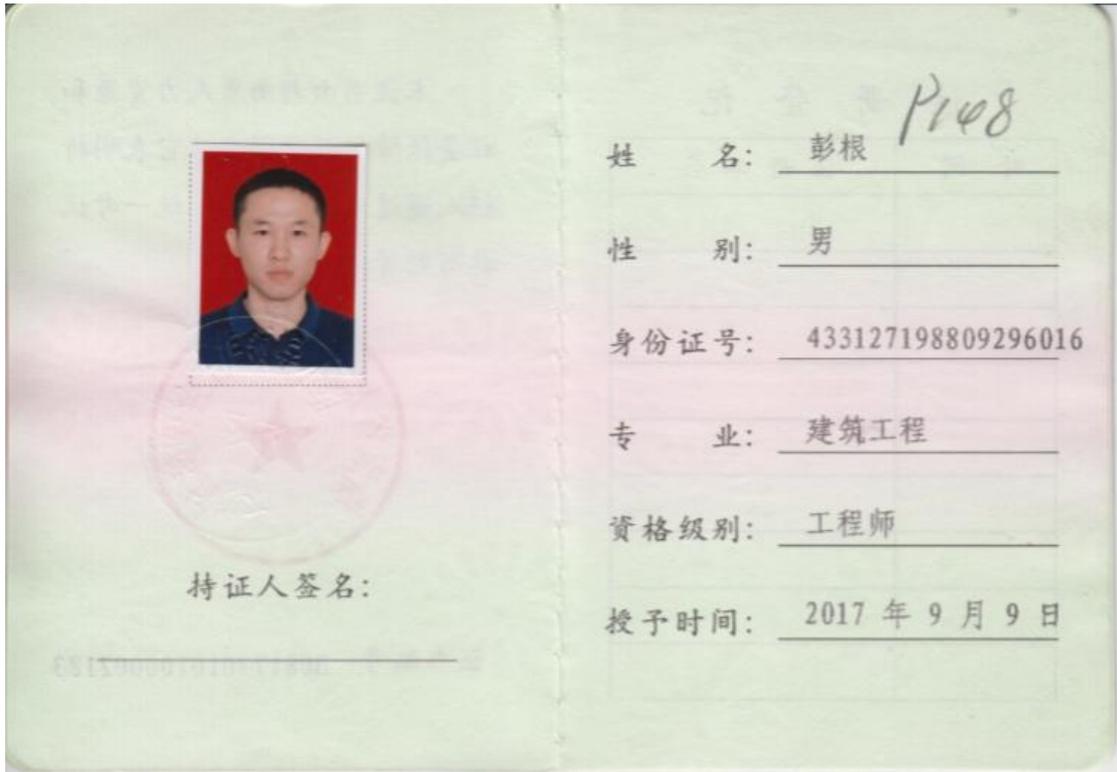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 6 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786788

583



注册号 11023270

姓名 彭根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 年 09 月 29 日

注册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9 月 18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9 年 09 月 19 日

(2) 近 6 个月社保缴费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彭根 社保电脑号: 629327432 身份证号: 4331271988092960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00292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60029258	5900.0	826.0	47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900	19.82	5900	47.2	11.8
2024	03	60029258	5900.0	826.0	47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900	16.52	5900	47.2	11.8
2024	04	60029258	5900.0	885.0	47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900	16.52	5900	47.2	11.8
2024	05	60029258	5900.0	885.0	47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900	16.52	5900	47.2	11.8
2024	06	60029258	5900.0	885.0	47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900	16.52	5900	47.2	11.8
2024	07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4	08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4	09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4	10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4	11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4	12	60029258	6320.0	948.0	505.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2025	01	60029258	6320.0	1011.2	505.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320	25.28	6320	50.56	12.64
合计			11006.2	5899.2			1169.43	389.85			389.85		262.36	589.92		147.4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587659dee9s)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9258 单位名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专业监理工程师 1：黎龙艳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黎龙艳	性别	男	年龄	39
职务	专业监理工程师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工作年限		17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B20210013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2.8 ~2017.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504标	包括9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土建、建筑装修、常规设备安装等工程。任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30	
2017.9 ~2023.7	宝安中心区滨海文化公园新建工程（一期）—中央海滨文化公园（监理）	项目包括中央海滨文化公园及附属道路建设，总面积为27.61公顷。其中公园用地面积25.87公顷（含综合体育中心面积1.2公顷）；公园北侧海府路等部分城市道路面积约为1.74公顷。中央海滨文化公园建筑面积为56750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54350平方米；地面建筑2400平方米，包括园务管理用房、公共卫生间、公交站管理用房、垃圾收集站等。任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13823238019	

备注：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6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证书编号: B08193080100001992

姓名: 黎龙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81198505086717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岗位类别: 专业监理工程师

登记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姓名: 黎龙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81198505086717

学历: 本科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 工程师

从业单位: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

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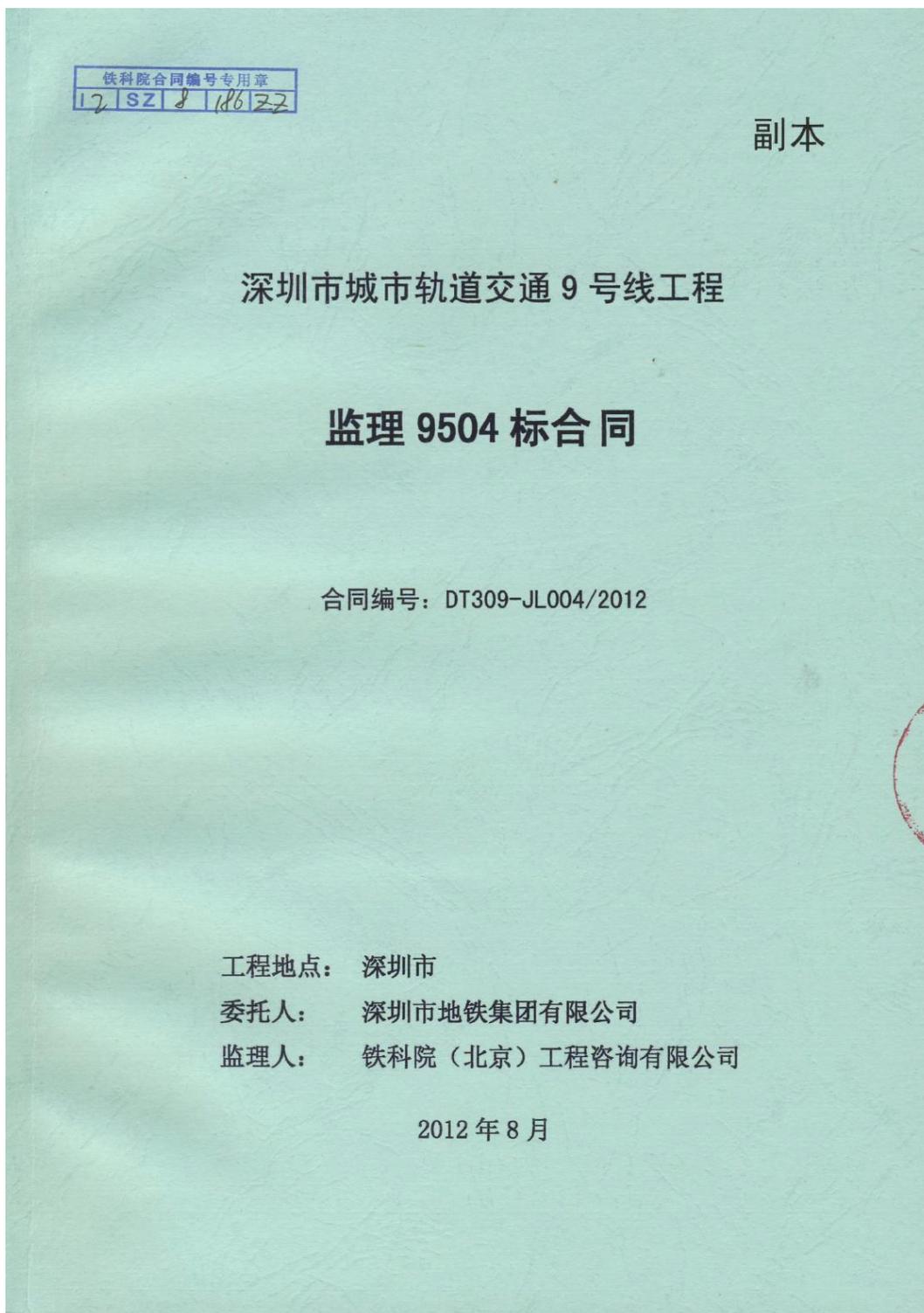
核发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核发编号: B20210013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深圳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共同达成并签订的。

鉴于业主已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委托监理单位承担9504标段红岭北站（含7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含3号线红岭站C2过街通道）、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不含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业主有权在获得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后，单独委托专业监理单位承担燃气监理任务。）、土建、建筑装修、常规设备安装（不包括供货商包安装的甲供设备）等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期的监理工作。

鉴于业主已接受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且监理单位已向业主阐述其拥有进行这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等资源，并已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这项服务，为明确双方在上述工程监理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中所用术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相应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即：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专用条件；
- 5、合同通用条件；
- 6、投标函及其附件；
- 7、合同协议书附件；

附件A 工程概述

- 2 -

刘 穆进军 谭

- 附件 B 各标段施工监理的服务范围与任务
- 附件 C 监理接口规范
- 附件 D 由业主提供的现场办公设施
- 附件 E 深圳地铁9号线工程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 附件 F 廉洁诚信协议书
- 附件 G 监理人员配备表
- 附件 H 监理办公设备配备清单
- 附件 I 澄清文件
- 附件 J 监理范围内概算表

8、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明确或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施工监理费的计取方法

施工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根据工程概算投资额分档计费方式进行收费；工程概算投资费为政府批复的本标段全部施工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额。暂定工程概算投资额为35.4亿元。

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为：20%；综合监理费率1.3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施工监理暂定酬金=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5%（保修阶段））×（1-基准价下浮率）。

本标段施工监理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伍拾柒万陆仟元整，（小写）：46,576,000元整。

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作为专项工程单独计算监理费，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暂定概算投资额291万元，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2.02%。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监理服

谭梅国 刘

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乘以上述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费率计取。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监理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标准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四、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施工监理酬金及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工作条件。

五、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本标段监理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978 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六、本合同的内容如需修改，业主与监理单位协商后，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一经双方签字，即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成立并生效。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酬金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甲方执壹拾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主(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Signature]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Signature]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项目规模	8 站 7 区间	工程造价	35.4 亿元
开工日期	2012.8	竣工日期	2017.12 (计划)
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胡永道 总监代表：白海山 (2014 年 6 月前)、马进平 (2014 年 7 月前)、胡吉平 (2014 年 6 月后)、雷红强 (2014 年 7 月后)、李铁军 安全总监：王玉斌 质量总监：史晋锋 专业监理工程师：孙成斌、朱郁文、雷雄、杨涛、杨晨、杜刚、赵海潮、黎龙艳、陆咸安、彭敏杰、牟智、俞小明、张骏飞、胡承奇、沈轩倬、郑超、尚开玉、郭云龙、王雷、王立宾、郭云龙、甘纯威、何焱洪、巢京、周宁、周新林、廖智鑫、毛新宇、邓凯、刘族旺、陈建福、许兴东、刘族旺、邓凯、王斌、李晓东、李湘清、黄金伟、谢建生		
工程简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由铁科院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监理，监理范围包括深圳地铁 9 号线工程的 8 站 7 区间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 (含恢复工程)、土建施工、接触网施工、常规设备安装、建筑装饰、防水施工、白蚁防治等工程及其缺陷修复。 1、红岭北站为 7、9 号线换乘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359.6 米，宽 29.4 米； 2、园岭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99 米，宽 19.4 米； 3、红岭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84.6 米，宽 23.1 米； 4、大剧院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209.8 米，宽 21.6 米； 5、鹿丹村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55.8 米，宽 21.6 米； 6、人民南路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无柱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67 米，宽 18.6 米； 7、向西村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单柱双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201.7 米，宽 14.6 米； 8、文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双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500.7 米，宽 21.6 米； 9、红岭北站-园岭站区间全长 339.7 米，宽 19.4 米，采用明挖法施工，基坑主体采用两层双柱三跨结构； 10、园岭站-红岭站区间左线全长 689.14 米，右线全长 697.49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1、红岭站-大剧院站区间左线全长 777.543 米，右线全长 752.492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2、大剧院站-鹿丹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459.538 米，右线全长 484.98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3、鹿丹村站-人民南路站区间左线全长 736.752 米，右线全长 679.606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4、人民南路站-向西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818.707 米，右线全长 821.61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5、向西村站-文锦站区间左线全长 498.571 米，右线全长 491.64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建设单位 (盖章)： 			

4、专业监理工程师 2：王强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王强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务	专业监理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工作年限		22	专 业	土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620584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8.3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 6 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姓名	王强	系列	工程系列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工程
出生年月	1977年5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06年8月19日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06年12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章)	
		编号	440500004770522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提供查询结果

姓名: 王强

证件号码: 140321197705213315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05月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年09月06日

管理号: 20200904844000009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620584

1643



注册号 11018526

姓名 王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5月21日

注册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2. 铁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年07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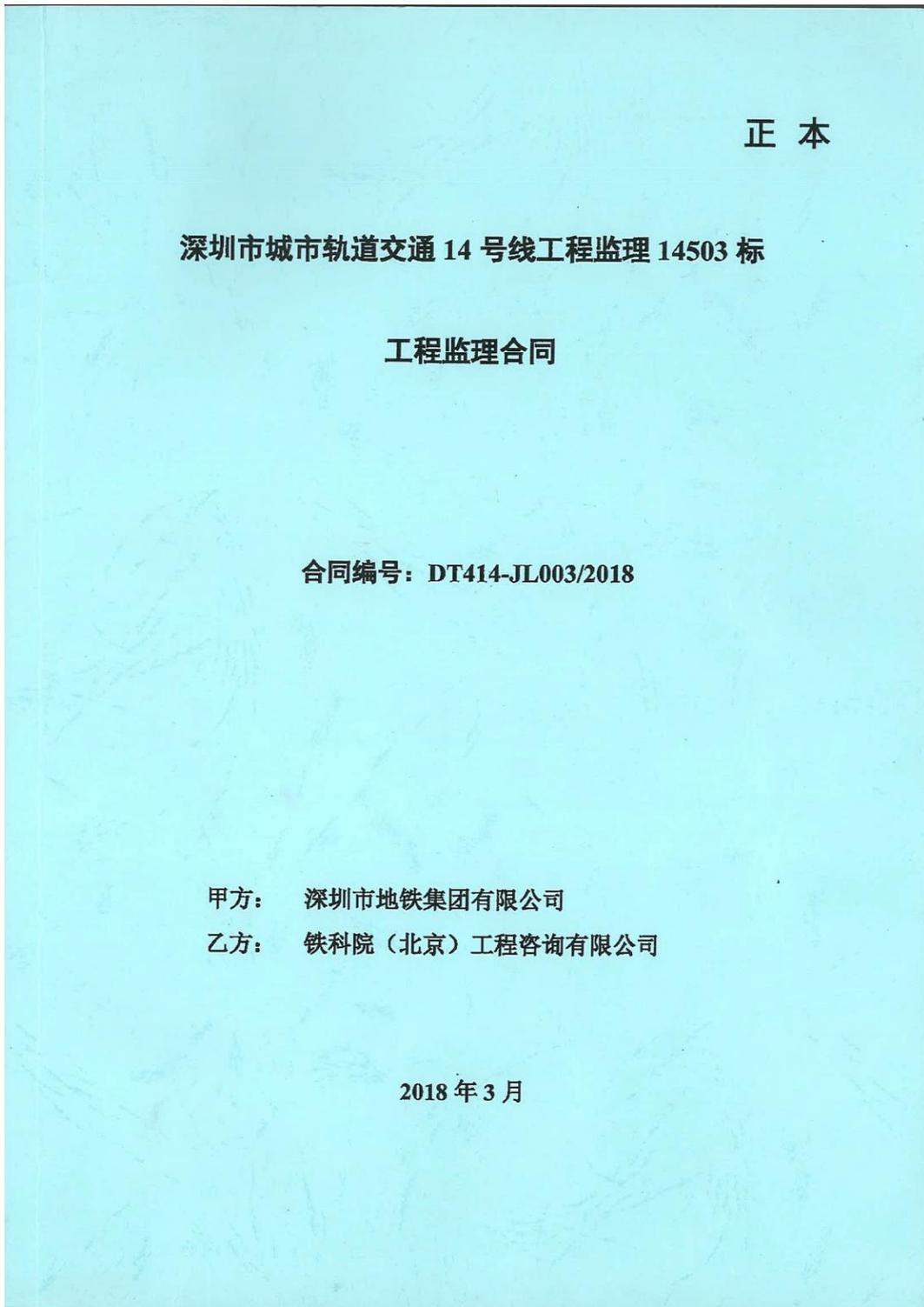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

项目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主体工程起自福田中心区岗厦北枢纽，经罗湖区、龙岗区至坪山新区，线路主要沿深南大道、华富路、泥岗西路、清水河五路、龙岗大道、中兴路、东西干道、盛宝路、红棉路、龙岗大道、如意路、宝荷路、宝龙大道、坪山大道敷设，线路全长 50.340km。全部采用地下线敷设方式。同步实施工程主要为：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与其他轨道交通线路换乘站或预留节点等。

14 号线前期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全线设站 17 座，均为地下站，其中，枢纽站 3 座（岗厦北、布吉和大运），换乘站 10 座（黄木岗、清水河、石芽岭、四联、坳背、宝荷、沙湖、坪山围、朱洋坑和沙田），标准站 4 座（六约北、宝龙、坪山广场和坑梓），平均站间距 3.14km。

设车辆段和停车场各 1 处，其上可能有物业开发。

李岩 梁岩 张明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

监理服务内容： 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台、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

三、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止，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止。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最终应至所监理的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国家验收为止。

四、监理酬金

施工监理酬金的计取：

14503 项目工程范围内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52.04 亿元，监理费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 号）”的规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为：8047 万元，下浮率为：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叁拾捌万元整；小写：6438 万元；监理费率为：1.24%；

2

李新梁
副核

其中：基本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90%）为：5794 万元；

考核监理费（监理酬金的 10%）为：644 万元；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最终批复的为准）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结算价以审计部门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核结果或报告为准，或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有审计报告的以审计结果为准，没有审计报告的以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如果政府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澄清文件；
- (5) 补充条款；
- (6) 专用条款；
- (7) 通用条款；
- (8) 投标函及其附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0) 附件；
-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的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委托人执壹拾贰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主(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梁岩 0755-23994388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月媛 0755-23993408	合约部门审核人:	

 
梁岩 张月媛

承包商(公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22 层
电 话: 0755-82900325 传 真: 0755-8290032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常兴支行 开户全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8129806483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李琦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5012576819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

李琦

李琦 梁岩 张明峰



20.	岩土专监 2	罗高绪	男	55	工程师	土木工程
21.	结构专监 1	钟利平	男	47	工程师	建筑材料
22.	结构专监 2	欧阳序	男	38	工程师	公路桥梁
23.	结构专监 3	曾春阳	男	41	经济师	地质工程
24.	机电安装专监 1	田茂	男	39	工程师	暖通工程
25.	测量专监	罗勇涛	男	31	工程师	工程测量
26.	造价工程师	吴强	男	42	高级工程师	铁道工程
27.	派驻业主合署办公 1	邓飞	男	30	工程师	土木工程
28.	派驻业主合署办公 2	杜刚	男	58	工程师	土木工程
29.	派驻业主合署办公 3	范保平	男	55	工程师	工程地质
30.	派驻业主合署办公 4	王强	男	40	工程师	土木工程
31.	派驻业主合署办公 5	李伟	男	34	工程师	公路与桥梁
32.	计划统计工作人员	牟智	男	31		土木工程
33.	监理员 1	陈应斌	男	29		机电技术应用
34.	监理员 2	张其	男	25		电气自动化
35.	监理员 3	郑鹏威	男	34		机械
36.	监理员 4	康忠铭	男	24		地质及矿产
37.	监理员 5	黎龙艳	男	32		土木工程
38.	监理员 6	黄金伟	男	26		建筑工程
39.	监理员 7	罗术	男	29		土木工程
40.	监理员 8	胡华	男	29		土木工程
41.	监理员 9	李加其	男	26		交通信息工程
42.	监理员 10	罗阳平	男	29		土木工程
43.	监理员 11	黄斌福	男	34		土木工程
44.	监理员 12	陈宝花	女	27		城镇建设
45.	监理员 13	彭永强	男	27		交通信息工程
46.	监理员 14	刘有斌	男	35		建筑工程技术
47.	监理员 15	龙东升	男	58		给排水
48.	监理员 16	王岳	男	38		工程计价与管理

李强
梁宏
岳

5、专业监理工程师 3：刘轩谷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刘轩谷	性 别	男	年 龄	28
职务	专业监理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研究生
工作年限	2	专 业	土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881373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3.6 ~2023.1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监理 12508 标	<p>停车场、车辆段的前期工程（管线迁改、施工临时水电与“三通一平”等）、地基及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绿化与景观工程、站场及站场构筑物工程、导向安全标识系统工程、常规设备(包括风、水、电等)安装工程、市政管网及接入工程；新建及改造主变电所（含电缆通道）的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的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任专业监理工程师。</p>		<p>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p>	

2023.12 ~2025.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监理 15508 标	同乐车辆段工程监理范围内的土建工程、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工程、轨道工程、市政接驳、场地准备及建设和临时设施工程（包括临水临电、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工程）、同步建设的市政工程及其他代建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监控及设施、照明工程）、绿化迁移工程（含临时覆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等前期工程、绿化及景观、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台、个别无法通过货币补偿方式解决的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510464696
--------------------	-----------------------------	--	----------------------------

备注：

-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 6 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刘轩谷

证件号码：230225199606090517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6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19日

管理号：02120240544000002693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881373

177



注册号 11027064

姓名 刘轩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 年 06 月 09 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 _____

2. 铁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09 月 26 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6、造价专业监理工程师：余小琴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余小琴	性 别	女	年 龄	49
职务	造价专业监理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工作年限		29	专业	施工管理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建[造]11031152002889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08.9 ~2014.5	深圳地铁一 号线续建工 程前海车辆 段监理	该工程总占地面积 39.55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 26.4 万 m ² 。主要包括 9m 层高的停车列检库、库外大盖和咽喉区；层高 14m 的厂架修库；22 层的综合办公大楼（建筑面积约 8 万 m ² ）、洗车棚、信号楼、牵引降压混合所，不落轮镟库、特种库、内燃调机库、危险品库、门卫、污水处理间、空压机间等单体建筑；白包括 17.6km 的段内轨道铺设。任 总监代表、造价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 15013855782	

2014.6 ~2018.6	深圳市前海 市政工程	包括前海市政工程 I 标、II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听海路、沿江高速地面段、十一号路、企业公馆周边三条支路，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IV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环状水廊道、双界河水廊道、桂庙水廊道）。工程内容涵盖基坑工程、地基处理工程、挡土墙、管线迁改工程、隧道工程、防火工程、防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建筑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 隧道工程 、综合管廊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电力通信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照明工程、防洪工程、燃气工程及附属工程等。 任总监代表。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13926519912
2018.7 ~2022.9	深圳地铁一 号线续建工 程前海车辆 段监理	该工程总占地面积 39.55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 26.4 万 m ² 。主要包括 9m 层高的停车列检库、库外大盖和咽喉区；层高 14m 的厂架修库；22 层的综合办公大楼（建筑面积约 8 万 m ² ）、洗车棚、信号楼、牵引降压混合所，不落轮镟库、特种库、内燃调机库、危险品库、门卫、污水处理间、空压机间等单体建筑；白包括 17.6km 的段内轨道铺设。 任总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 15013855782

备注：

-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 6 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姓名 余小琴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7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梅林路5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242719750720006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3.11-2028.03.11

15

照
片



余小琴 于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七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施工管理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3557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09210

学生余小琴 性别女，一九七五年
七月二十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
给排水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俞汝勤

校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960215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
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
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印章已领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41536

29 未收费



姓名: 余小琴
 Full Name 余小琴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年月: 1975年07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7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2年10月13日
 Approval Date 2002年10月13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广东省人事厅
 Issued by 广东省人事厅
 签发日期: 2003年02月24日
 Issued on 2003年02月24日



姓名: 余小琴
 身份证号码: 422427197507200065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31152002889
 初始注册日期: 2003年11月26日

颁发机关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03年11月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2023年延续注册合格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2023年12月31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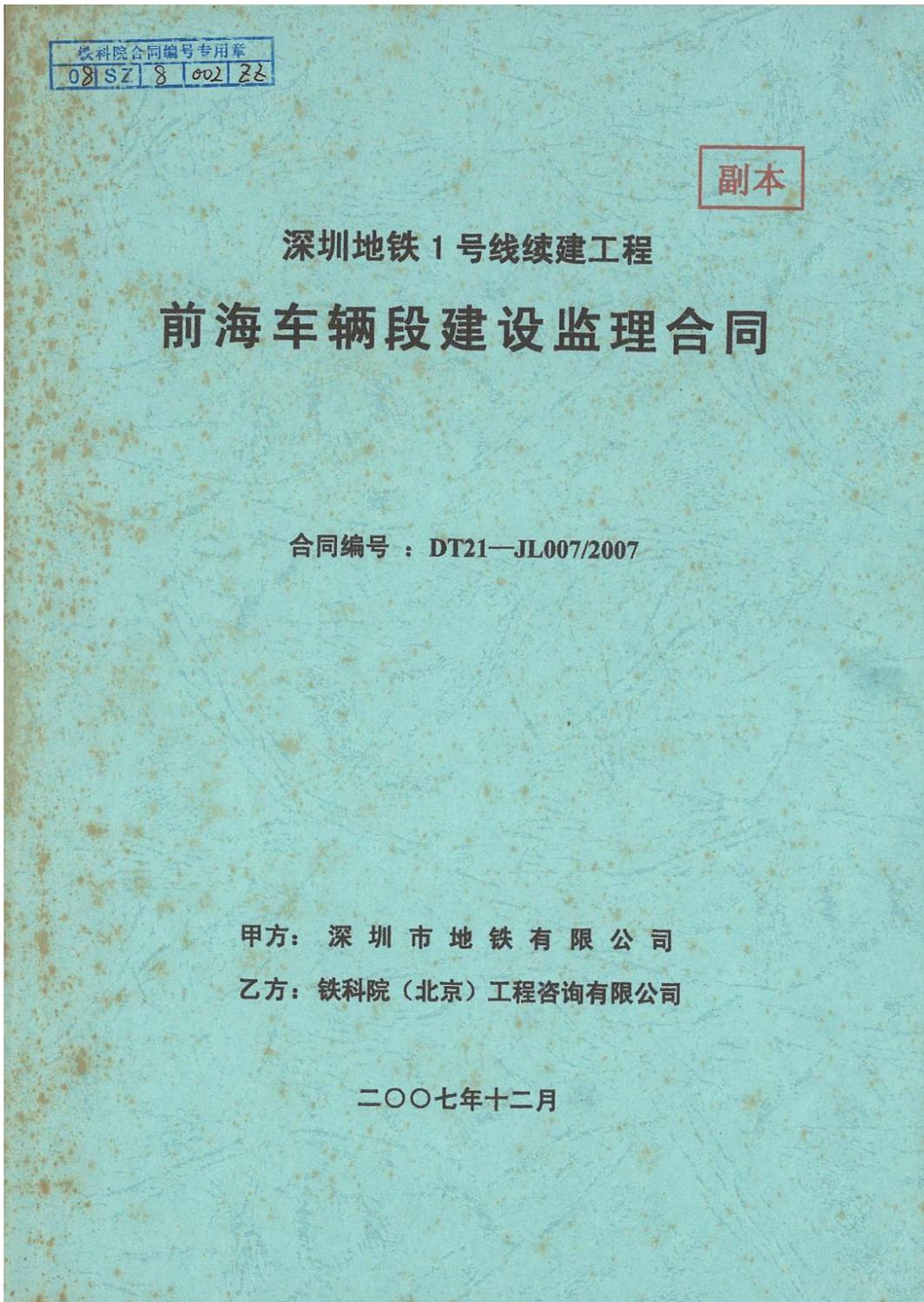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地铁一号线续建工程前海车辆段监理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于2007年12月共同达成并签定的。

鉴于业主愿将名为深圳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前海车辆段建设监理的项目交由监理单位实施，并已接受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且监理单位已向业主阐述其拥有进行这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等资源，并已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这项服务，为明确双方在上述工程监理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中所用术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相应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即：

1、合同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包括附件：

附件 A---监理任务、范围与内容

附件 B---由业主提供的办公和生活设施清单

附件 C---监理工作质量考核办法

附件 D---工程监理廉政责任书

3、监理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就业主对其投标文件审核意见的回复文件；

5、合同专用条款；

6、合同通用条款；

7、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包括施工技术规范、监理规范）、业主的工程管理规定、施工图纸等；

8、响应业主监理招标文件要求的监理投标函和投标书附录、澄清文件、其它补充资料；在投标书附录中列明的其它文件；其它双方签署的补充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明确或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监理酬金总额的计取方法

(1) 监理酬金总额的计取：

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准备、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按暂定工程造价×1.584%计取；

暂定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亿元整（RMB18亿元整）；

暂定监理酬金总额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伍拾壹万贰仟元整（RMB28512000元整）；

最终监理酬金以监理范围内批准的合同结算价按上述监理酬金费率计取。

(2) 监理酬金的调整：

如业主需监理单位增加合同以外的监理工作内容，则监理酬金需调整，另签订补充协议。

四、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五、监理单位基于业主的上述保证，在此向业主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六、本合同的内容如需修改，业主与监理单位协商后，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一经双方签字，即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施工监理服务



酬金及监理管理费用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正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业主执捌份，监理单位执伍份，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 主：签章：深圳地铁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签章：铁科院（北京）工程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福中支行

邮 编：

帐 号：2980648310001

电 话：

邮 编：518043

电 话：0755-83541892

签于 年 月 日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地铁一号线续建工程前海车辆段监理		
项目规模	总占地面积 39.55 万平米	工程造价	18.6 亿元
	总建筑面积 26.4 万平		
开工日期	2008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1 年 6 月
主要 监理 人员	总监：王松权； 总监代表：余小琴、喻建湘； 专业监理工程师：李宗志、蔡乾治、朱方来、张春雨、吴信岑、张金建、郁伟东、申振宇； 测量工程师：左立新； 安全工程师：王明辉； 造价工程师：余小琴		
	工程简介： 深圳地铁 1 号线续建前海车辆段工程由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监理任务。车辆段总占地面积 39.55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 26.4 万 m ² ，前海车辆段除作为地铁 1 号线运营期间的车辆段外，还将作为 1、2、5 号线机车车辆、轨道、机电设备等综合维修及大修基地。主要包括停车列检库、库外大盖和咽喉区；厂架修库；综合办公大楼（建筑面积约 8 万 m ² ）；洗车棚、信号楼等单体建筑；还包括 17.6Km 的段内轨道铺设。 工程涉及站场建（构）筑物土建、常规设备安装及建筑装饰、轨道、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供电系统、通信及信号系统等多专业和系统的监理内容。		
 建设单位（盖章） 一号线建设分公司			

附件清单

7/11-202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深圳地铁 1 号线（罗宝线）续建工程前海车
辆段自动化系统设备及安装采购合同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

(表1)

竣工项目审查

合同名称	深圳地铁1号线(罗宝线) 续建工程前海车辆段自动化 系统设备及安装采购合同	工程地址	深圳市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开工日期	2010年10月26日
承包商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 日期	2022年9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合同总额	2872.535531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 设备安装情况。		合格	
二. 设备单系统(单机)调试试验情况; 参与地铁系统联调试验情况。		合格	
三.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 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合格	

(续表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四. 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 总包合同约定 2. 分包合同约定 3.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合格
五. 质量合格文件 1. 设计单位 2. 施工单位 (承包商) 3. 监理单位	齐全
六. 工程质量保修书 1. 总包与分包单位 2. 专业承包单位	齐全
<p>审查结果:</p> <p>设备各项指标和质量达到合同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主管部门 (盖章) 工程负责人:  日期: 2022年9月9日</p> 	

(表2)

施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 领导小组

主任	于德涌
副主任	罗曼
成员	宋庆阳、黄杰、朱青青、蒋政、余小琴、王雯淇、王志康

2. 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宋庆阳	蒋政、余小琴、王雯淇、曾彬
工程实体组	黄杰	蒋政、邓长华、许康民、张伟、刘倩、彭光杰、余小琴、王雯淇、王志康、曾彬
档案资料组	朱青青	蒋政、余小琴、王雯淇、郑建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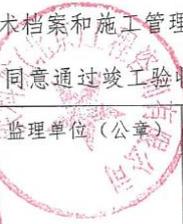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承包商）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工作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承包商）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情况。
5. 各验收专业组对设备实物、运行情况、合同履行情况及文件资料等进行全面的检查和验收。
6. 设备调试试验专业组应到现场进行测试，核查承包商的自检试验数据。
7.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表3)

工程质量评定

<p>设备安装工程质量评定： 合格。</p>			
<p>存在问题（甩项、备品备件、培训服务等）： 无。</p>			
<p>竣工验收结论：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2022年9月9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 2022年9月9日</p>	<p>设计单位（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 2022年9月9日</p>	<p>监理单位（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 2022年9月9日</p>	<p>施工单位（公章）</p>  <p>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 2022年9月9日</p>

1)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施工监理

深开监合[2014] 009

正本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项 目 名 称: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施工监理
工 程 名 称: 工程监理
工 程 建 设 地 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发 包 单 位: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监 理 单 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二〇一四年六月



合同协议书（格式）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监理人（全称）：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3. 工程规模：包括前海市政工程 I 标、II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听海路、海滨大道（振海路-听海路）、沿江高速地面段、十一号路、航海路（桃园路-海滨大道）、企业公馆周边三条支路），工程造价约 25.1 亿元，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IV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环状水廊道、双界河水廊道、桂庙水廊道、铲湾水廊道），工程造价约 22.6 亿元。其中铲湾水廊道工程，根据项目管理的实施情况业主有权取消并委托其它顾问公司或项目管理公司。

招标人可根据前海合作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实际情况并经相关的审批程序，将前海合作区内的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纳入承包人的承包范围；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477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马凡祥，身份证号码：370827197108250810，注册号：1100483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伍仟壹佰玖拾捌万元 ¥5198 万元（暂定价）。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小计(A)	/	5071(已下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1、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 价下浮比例为10%； 2、专业调整系数为1； 3、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该系 数结算时不再调整)为 1.	80%	4056.8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20%	1014.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保修工作量调整系数=0.5	/	127	/

说明：1、签约酬金=A+B，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2、本项目施工图总预算（概算）尚未批复，本合同的取费基数暂按施工招标金额计。
3、项目结算时以批复的施工图总预算建安费为取费基数。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37 个月，自 2014 年 6 月 1 日始，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正本二份，委托人二份，监理人一份；副本十二份，委托人四份，监理人八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施工监理业绩证明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施工监理项目于 2014 年 6 月签订合同。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自贸区，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4 年 6 月 1 日，竣工验收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工程概算投资额 248430 万元，监理费 2957 万元。包括前海市政工程 I 标、II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听海路、沿江高速地面段、十一号路、企业公馆周边三条支路，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IV 标的实施范围（包括环状水廊道、双界河水廊道、桂庙水廊道）。工程内容涵盖基坑工程、地基处理工程、挡土墙、管线迁改工程、隧道工程、防火工程、防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建筑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隧道工程、综合管廊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电力通信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照明工程、防洪工程、燃气工程及附属工程等。

1、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 标段

临海大道（K1+880~K3+262）：工程合同总金额为 9.16 亿元，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地面道路为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 60m，全长 1470m；地下道路主线双向四-八车道，地下道路红线 60m，进出口路段进行局部拓宽，全长 1370m。地面道路 50km/h，地下道路主线 50km/h，地下道路匝道 2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重难点：基坑长、深度大、支护形式多，开挖深度约 23m，基坑面积约 4 万平；项目地质情况复杂、有填石层，成孔难度大；土石方工程数量大，挖方量约 160 万立方，填方量约 40 万立方；超长线性结构，大体积混凝土裂缝控制难度大；地下隧道结构复杂与地铁 9 号线共构，多处有人行地下通道，防水质量要求高。

2、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 标段

1) 临海大道（K1+200~K1+880）：听海路路段北侧与双界河路相连，南侧与海滨大道-听海路立交北起点相接，道路为南北走向，分为地面及地下两层，道路长约 680m，红线宽 60m，地面道路为双向六车道，地下道路为双向四~六车道，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坑、隧道、给排水、电气、通信、燃气、道路及附属工程等。

2) 十一号路（桃园路至十二号路）：十一号路工程位于前海深港合作区东北部，呈南北走向，本工程范围北起双界河支路，南至桂湾四路（桃园路），道路全长 1.33km，道路红线宽度为 30~39m，为双层道路，分地面道路和高架桥两层，桥梁长约 966 米，十一号路为双

向4车道，地下联络道为双向2车道，规划定位为城市集散型支路，路面设计年限为10年。道路呈南北走向，相交道路除若干支路外，主要道路依次有桂湾二路（九号路）、桂湾三路（七号路）、桂湾四路（桃园路）等主次干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地道、交通设施及监控、给排水、电气、通信、燃气、绿化、水土保持及交通疏解等工程。

3) 前湾三路（原沿江高速地面道路）：前海合作区沿江高速地面道路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内，西起滨海支路，东至月亮湾大道，道路总长约1.98km。本项目布置于沿江高速公路主路两侧，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双向四车道，单幅用地红线宽13~27米（沿江高速红线宽36~62米）。滨海支路至怡海大道段设计速度40km/h，怡海大道至月亮湾大道设计速度3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排水、电气、通信、燃气、交通设施等工程。

3、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III标段

1) 环状水廊道工程：以衔接原桂庙渠上游排水明（暗）渠为基础，沿月亮湾达到西侧及南山污水处理厂北侧、西侧设置，总长约6150m，河道红线宽35~50m，主槽底宽度30m。

前海深港合作区环状水廊道工程H0+000~H1+350段紧邻正在实施的振海路和五号路，设计起点（桩号H0+000）接已建铲湾路箱涵，设计终点邻近规划临海路桥。长度1350m，用地红线宽度35~50m，主槽底宽度20m，纵坡约3/10000，主槽底高程为-2.05~-1.65m。本段水廊道为新开河道，即在前海现有填土区开挖形成。水利工程部分主要包括：主槽开挖、干砌石护底、支护桩挂板、人行通道及挡土墙。

2) 双界河水廊道工程：双界河是宝安区、南山区的界河，其发源于南山区北部的铁尿岭，主河道全长5.36公里，流域面积为5.75平方公里。本双界河水廊道工程位于双界河宝安大道桥~出海口段，在前海合作区的最北端，是前海合作区和宝安区的界河。双界河水廊道总长约1.69km，主槽宽度30m~35m。本阶段工程任务主要为形成河道主槽，保证河道行洪及防风暴潮安全，为后期景观设计预留空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4、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IV标段

桂庙渠水廊道工程：前海深港合作区桂庙渠水廊道位于前海合作区内。桂庙渠水廊道东起环状水廊道，西至前海湾，河道长度为约1820米，红线宽度为245米，大致成东西走向。整个区域为填海区，本工程红线范围内现状已完成软基处理。桂庙渠水廊道内桂湾河设计范围为平南西侧月湾河与桂湾河交界处至入海口，主要承担上游关口渠、郑宝坑渠、桂庙渠、3#渠及前海范围内排入桂湾河的雨水。总流域面积14.72平方公里。桂湾河河道主槽

宽度 40m，河道底部至一级平台采用 1:1.5 放坡，一级平台宽度为 5.0~10.0m，一级平台至现状地面采用 1:3 放坡。一级平台标高为 0.7m。

本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有总监理工程师马凡祥、吴强，总监代表雷红强、孙慎文、钟利平、**余小琴**、曾春阳，专业监理工程师张琳、张其、江宁、刘有员、左立新、郑鹏成、李中贵等。

该工程履约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合格。

特此证明！

深圳市建筑工程、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7、驻场监理人员：毛新宇

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简历表

姓名	毛新宇	性 别	男	年 龄	39
职务	驻场监理人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18	专业	土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00786655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4.7 ~2018.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504标	包括9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土建、建筑装饰、常规设备安装等工程。任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930
2018.3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工程监理14503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站3区间、大运枢纽、21号线坳背站、23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14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110kV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 总监代表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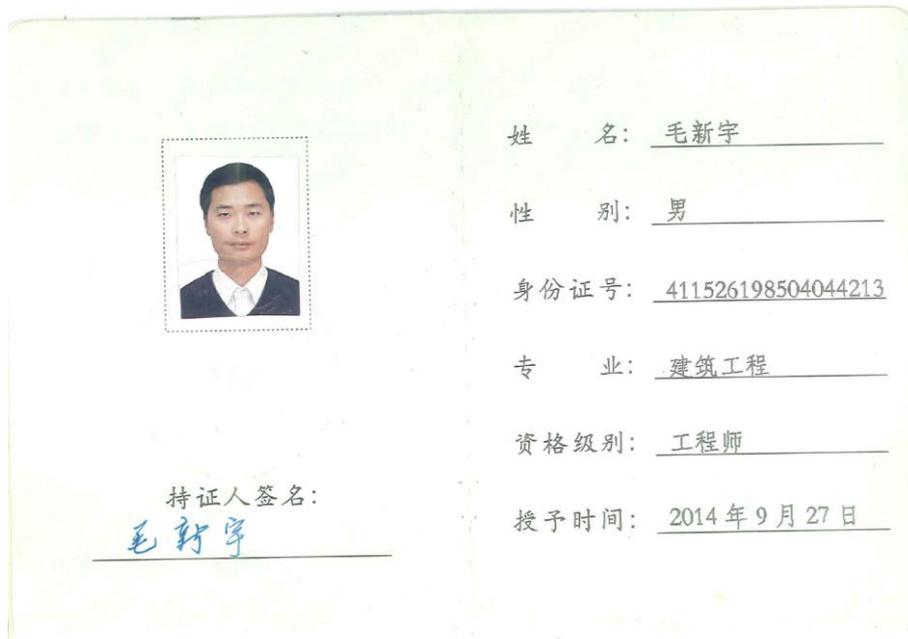
备注：

1、附拟派人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执（职）业资格、注册证书、业绩（能够体现**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其他人员**身份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附后（原件扫描件）、近6个月（含）内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原件扫描件）。

2、业绩证明资料为能够满足评审细则的相关信息。

3、以上均为原件扫描件。

(1) 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制发日期：2023年08月09日



姓名：毛新宇
证件号码：4115261985040442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4月
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理号：2023050484400003739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0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786655

455



注册号 11023140

姓名 毛新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 年 04 月 04 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 _____

2. 铁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9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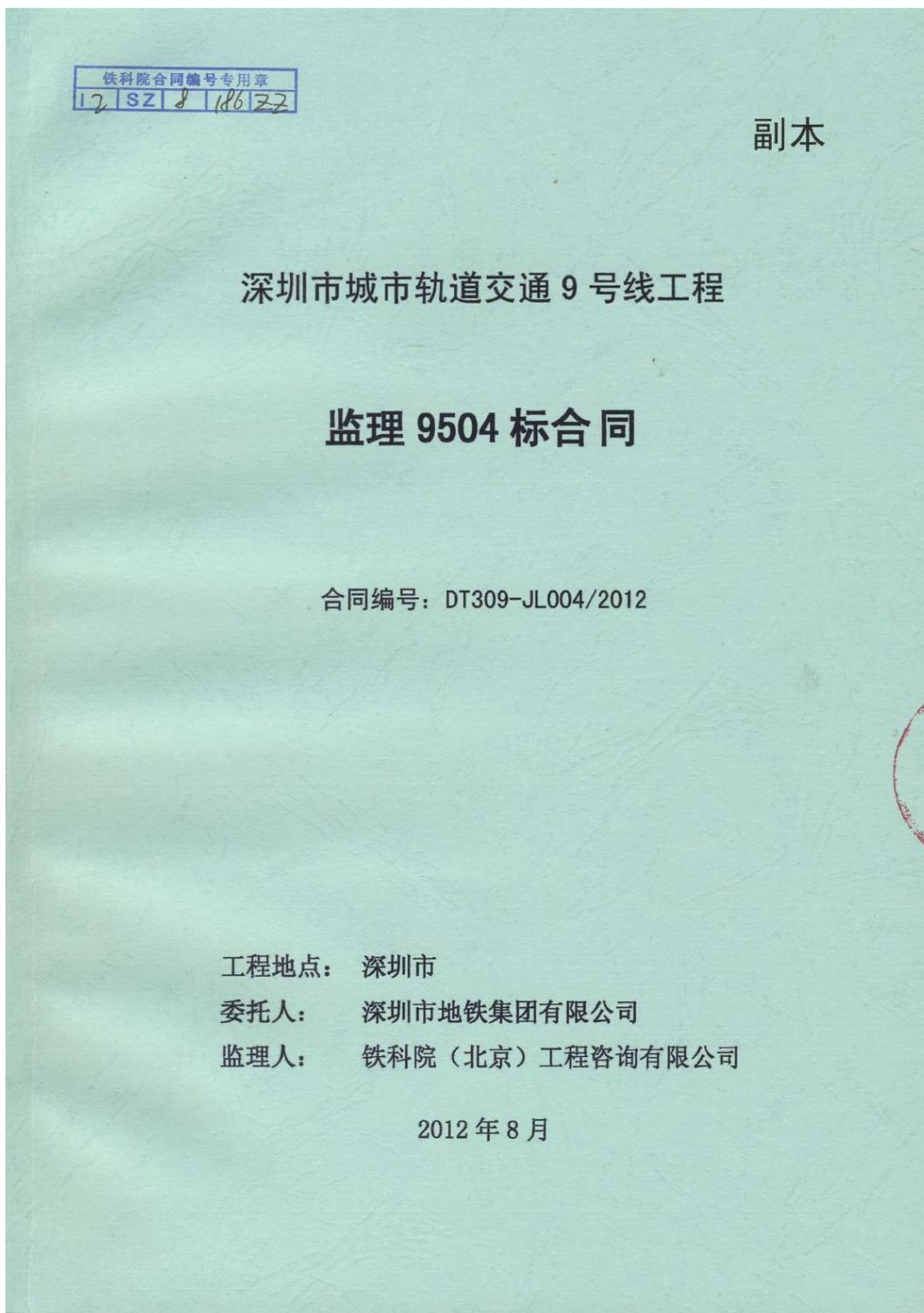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_____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8 日

(2) 业绩证明材料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与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深圳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共同达成并签订的。

鉴于业主已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委托监理单位承担9504标段红岭北站（含7号线红岭北站）、红岭北～园岭区间、园岭站、园岭～红岭区间、红岭站（含3号线红岭站C2过街通道）、红岭～大剧院区间、大剧院站、大剧院～鹿丹村区间、鹿丹村站、鹿丹村～人民南区间、人民南站、人民南～春风区间、春风站、春风～文锦区间、文锦站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等前期工程（不含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业主有权在获得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后，单独委托专业监理单位承担燃气监理任务。）、土建、建筑装修、常规设备安装（不包括供货商包安装的甲供设备）等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期的监理工作。

鉴于业主已接受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且监理单位已向业主阐述其拥有进行这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等资源，并已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这项服务，为明确双方在上述工程监理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中所用术语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相应术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即：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专用条件；
- 5、合同通用条件；
- 6、投标函及其附件；
- 7、合同协议书附件；

附件A 工程概述

刘 穆进军 谭

- 附件 B 各标段施工监理的服务范围与任务
- 附件 C 监理接口规范
- 附件 D 由业主提供的现场办公设施
- 附件 E 深圳地铁9号线工程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 附件 F 廉洁诚信协议书
- 附件 G 监理人员配备表
- 附件 H 监理办公设备配备清单
- 附件 I 澄清文件
- 附件 J 监理范围内概算表

8、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不明确或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施工监理费的计取方法

施工监理费计费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规〔2009〕1号）的规定，根据工程概算投资额分档计费方式进行收费；工程概算投资费为政府批复的本标段全部施工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概算额。暂定工程概算投资额为35.4亿元。

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1。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为：20%；综合监理费率1.3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5%计。

施工监理暂定酬金=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5%（保修阶段））×（1-基准价下浮率）。

本标段施工监理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伍拾柒万陆仟元整，（小写）：46,576,000元整。

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作为专项工程单独计算监理费，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暂定概算投资额291万元，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率2.02%。本标段范围内燃气工程监理服

李梅国 刘

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乘以上述固定综合监理服务费费率计取。本标段范围内的燃气工程监理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以实际监理范围内经政府审批后的工程概算为计费额，按上述计费原则计取监理服务费。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监理服务收费标准下浮率保持不变。本监理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的最后审定为准。

四、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施工监理酬金及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工作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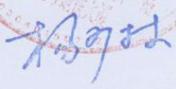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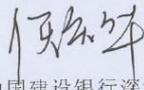
五、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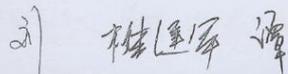
本标段监理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978 日历天。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六、本合同的内容如需修改，业主与监理单位协商后，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一经双方签字，即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成立并生效。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酬金后自然失效。

八、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陆份，甲方执壹拾份，监理人执叁份，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业主(签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签章):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帐号:	0012100185068	帐号:	44201592500052504268



监理工作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		
项目规模	8 站 7 区间	工程造价	35.4 亿元
开工日期	2012.8	竣工日期	2017.12 (计划)
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胡永道 总监代表：白海山 (2014 年 6 月前)、马进平 (2014 年 7 月前)、胡吉平 (2014 年 6 月后)、雷红强 (2014 年 7 月后)、李铁军 安全总监：王玉斌 质量总监：史晋锋 专业监理工程师：孙成斌、朱郁文、雷雄、杨涛、杨晨、杜刚、赵海潮、黎龙艳、陆咸安、彭敏杰、牟智、俞小明、张骏飞、胡承奇、沈轩倬、郑超、尚开玉、郭云龙、王雷、王立宾、郭云龙、甘纯威、何焱洪、巢京、周宁、周新林、廖智鑫、毛新宇、邓凯、刘族旺、陈建福、许兴东、刘族旺、邓凯、王斌、李晓东、李湘清、黄金伟、谢建生		
工程简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504 标由铁科院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监理，监理范围包括深圳地铁 9 号线工程的 8 站 7 区间的交通疏解、管线改迁 (含恢复工程)、土建施工、接触网施工、常规设备安装、建筑装饰、防水施工、白蚁防治等工程及其缺陷修复。 1、红岭北站为 7、9 号线换乘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359.6 米，宽 29.4 米； 2、园岭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99 米，宽 19.4 米； 3、红岭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84.6 米，宽 23.1 米； 4、大剧院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两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209.8 米，宽 21.6 米； 5、鹿丹村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双柱三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55.8 米，宽 21.6 米； 6、人民南路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无柱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167 米，宽 18.6 米； 7、向西村站基坑主体采用盖挖逆筑法施工，主体结构为三层单柱双跨侧式结构，车站全长 201.7 米，宽 14.6 米； 8、文锦站基坑主体采用明挖+局部盖挖法施工，主体结构为双层单柱双跨岛式结构，车站全长 500.7 米，宽 21.6 米； 9、红岭北站-园岭站区间全长 339.7 米，宽 19.4 米，采用明挖法施工，基坑主体采用两层双柱三跨结构； 10、园岭站-红岭站区间左线全长 689.14 米，右线全长 697.49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1、红岭站-大剧院站区间左线全长 777.543 米，右线全长 752.492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2、大剧院站-鹿丹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459.538 米，右线全长 484.983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3、鹿丹村站-人民南路站区间左线全长 736.752 米，右线全长 679.606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4、人民南路站-向西村站区间左线全长 818.707 米，右线全长 821.61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15、向西村站-文锦站区间左线全长 498.571 米，右线全长 491.645 米，采用盾构法施工；			
建设单位 (盖章)： 			

8、监理员 1：周铭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周铭	性 别	男	年 龄	30
职务	监理员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9	专业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192366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9.7 ~2024.1	黄木岗综合 交通枢纽工程 监理 H501 标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含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工程）的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工程，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不含燃气管线和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监理，不含黄木岗立交拆除及配套工程监理）、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与既有线接口的改造工程、市政配套同步设施工程（含道路、景观、桥梁等）在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姓名 周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年1月21日
 住址 湖北省黄梅县蔡山镇周上屋村二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7199501214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梅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2.15-2029.02.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铭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鄂州职业大学 校（院）长：洪克钊

证书编号：113351201606395388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岗位类别： 监理员



姓 名： 周铭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1127199501214513
 学 历： 大专
 所学专业：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技术职称： 无
 从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核发编号： C20192366

9、监理员 2：李航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李航	性 别	男	年 龄	24
职务	监理员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工作年限		2	专业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250013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4.11 ~2025.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监理 15508 标	同乐车辆段工程监理范围内的土建工程、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工程、轨道工程、市政接驳、场地准备及建设和临时设施工程（包括临水临电、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工程）、同步建设的市政工程及其他代建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监控及设施、照明工程）、绿化迁移工程（含临时覆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等前期工程、绿化及景观、零星拆迁及恢复、物业开发平台、个别无法通过货币补偿方式解决的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510464696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10、监理员 3：江振龙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江振龙	性 别	男	年 龄	34
职务	监理员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11	专业	建筑施工与管理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编号	B20230240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3.2 ~2023.7	新建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项目施工监理（YDJL-3标）	汕头至潮汕机场段、潮汕机场至揭阳南段、揭阳南至揭阳段、朝中东至潮汕机场段、潮州东至汕头段的站前工程、站后工程、铺轨工程、信号工程等。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东粤东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13676241582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姓名 江振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8 月 28 日
 住址 安徽省潜山县源潭镇三妙
 居委会江坂组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4199008284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潜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3.18-2041.03.18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江振龙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九〇 年 八 月 二十八 日 ， 于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6626324

No. X0050529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岗位类别: 专业监理工程师
 登记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姓名: 江振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40824199008284014
 学 历: 大专
 所学专业: 建筑施工与管理
 技术职称: 无
 从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23 年 4 月 6 日
 核发编号: B20230240

11、监理员 4：廖钰明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廖钰明	性别	男	年龄	29
职务	监理员	职称	/	学历	本科
工作年限		5	专业	土木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211094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8.7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p>姓名 廖钰明</p> <p>性别 男 民族 汉</p> <p>出生 1994 年 3 月 3 日</p> <p>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塘路东泉新村138栋110室</p> <p>公民身份号码 450481199403031659</p>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p> <p>有效期限 2021.08.16-2041.08.16</p>
---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廖钰明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三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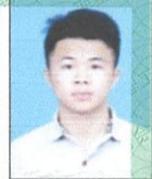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451201805001659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岗位类别： 监理员



姓 名： 廖钰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50481199403031659

学 历： 本科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监理工作年限： 无

技术职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从业单位： 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核发编号： C2021109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廖钰明

身份证号：45048119940303165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30日

评审组织：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证书编号：1901006036595

发证单位：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
办公室

发证时间：2019年09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2、监理员 5：张清强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张清强	性 别	男	年 龄	31
职务	监理员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9	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192608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8.3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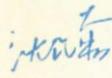
姓名	张清强			中华人民共和国	
性别	男			居民身份证	
出生	1993年9月8日			签发机关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住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新东村蕉林楼角			有效期限	2024.02.21-2044.02.21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119930908083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清强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九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造价) 专业叁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9541201506002686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岗位类别： 监理员	
姓名： 张清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1199309080836	
学 历： 大专	
所学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造价)	
技术职称： 无	
从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19年07月09日

核发编号： C20192606



13、监理员 7（安全）：陈小健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陈小健	性 别	男	年 龄	30
职务	监理员（安全）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7	专业	建筑工程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211304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9.7 ~2023.7	黄木岗综合 交通枢纽工 程监理 H501 标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含 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的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 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 装修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 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改 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 时覆绿工程，需负责地盘内所 有管线的总协调，不含燃气管 线和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监理，不含黄木岗立交拆除及 配套工程监理）、零星拆迁及 恢复工程、与既有线接口的改 造工程、市政配套同步设施工 程（含道路、景观、桥梁等） 在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 内容。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姓名 陈小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3月3日
 住址 江西省吉水县文峰镇龙华中大道一路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2199303030077

签发机关 吉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6.23-2041.06.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小健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三月三日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李志祥

证书编号: 134211201606340795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岗位类别: 监理员

姓名: 陈小健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62422199303030077
 学 历:
 所学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监理工作年限: 无
 技术职称: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
 从业单位: 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核发编号: C20211304




14、监理员 8（安全）：郭超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郭超	性 别	男	年 龄	39
职务	监理员（安全）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17	专业	市场营销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192367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18.3 ~2023.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工程监理 14503 标	坳背（含）-大运-宝荷-宝龙（含）4 站 3 区间、大运枢纽、21 号线坳背站、23 号线宝荷站同步实施工程、与 14 号线地铁主体工程采用共同结构的综合管廊节点。监理工程范围含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绿化迁移及临时覆绿）、零星拆迁及恢复、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地铁其他线路的改造或远期预留以及同步实施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内容（不含环境监理、燃气改迁监理和 110kV 及以上的电力改迁工程的专业监理，但需负责地盘内所有管线的总协调）。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学历。

姓名 郭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12月5日
 住址 四川省井研县千佛镇石家桥村14组3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1241985120544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井研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05-2038.02.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超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市场营销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刘书铭

证书编号：516861200806001693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岗位类别： 监理员

姓名： 郭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1124198512054437
 学 历： 大专
 所学专业： 市场营销
 技术职称： 无
 从业单位：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核发编号： 20192367




15、监理员 9（安全）：欧阳泽城

监理员简历表

姓名	欧阳泽城	性 别	男	年 龄	27
职务	监理员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工作年限		4	专业	市政工程技术	
执（职）业证书名称		深圳市监理员	注册证书编号	C20210346	
参加过的同类工程业绩					
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工作内容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0.7 ~2023.7	黄木岗综合 交通枢纽工 程监理 H501 标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含 华强北路地下空间开发工程） 的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 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 装修工程、前期工程（交通疏 解，给排水管线、通信管线改 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及临 时覆绿工程，需负责地盘内所 有管线的总协调，不含燃气管 线和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监理，不含黄木岗立交拆除及 配套工程监理）、零星拆迁及 恢复工程、与既有线接口的改 造工程、市政配套同步设施工 程（含道路、景观、桥梁等） 在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 内容。任监理员。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755-23992600	

备注：

附拟派监理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原件扫描件。



八、投标人获奖情况

1、新建怀化至邵阳衡阳铁路“四电”系统集成、防灾安全监控、信息及相关工程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赣州赣江特大桥工程获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2〕50号

关于公布参建 2020 ~ 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工程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第二批）的 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专业委员会，各分会，有关单位会员：

中国建筑业协会公布了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246 项工程。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现将参建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工程的 94 家监理企业和 109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通报（名单见附件）。我协会对名单中的单位和个人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在参建鲁班奖项目过程中，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能够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

利益。希望广大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争优创先，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以获奖项目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做好工程监理、工程管理与咨询服务，引领高质量发展，为国家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附件：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工程参建
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2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工程参建监理

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第二批）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姓名	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1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赵红宾	长影海南生态文化产业园中国区
2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翟春越	4#商务办公楼（北京市西城区华嘉胡同0110-633地块C2商业金融用地、0110-634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
		赵慧勇	北京新机场南航基地项目
3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赵永生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总部永久办公场所
4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善向	邕江综合整治和开发利用景观及亮化工程（北岸清川大桥至五象大桥段）
		魏波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王洪军	西安奥体中心
5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智勇	常州市轨道交通工程控制中心及综合管理用房
6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何涛	北京新机场南航基地项目
		焦长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迁建工程
7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二期一步工程-炼铁、焦化工程
8	山西华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师文翱	高平市神农健康城项目
		张文梅	综合教学楼
9	内蒙古金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永利	鄂尔多斯市蒙古族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10	内蒙古金鹏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尹志江	国电综合业务楼
11	上海华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李厚明	银川北京路延伸及滨河黄河大桥工程
		徐卫峰	
12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	乔俊田	上证所金桥技术中心基地项目

	责任公司	张校冬	宁安铁路芜湖站工程
		艾国民	新建南阳站站房及相关工程
87	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武忠玉	长春市快速轨道交通北湖线一期工程
		李法刚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88	天津新亚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周庆立	新建浩吉铁路汉江特大桥
89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罗国耀	武汉杨泗港长江大桥(鹦鹉堤~八铺街堤)正桥工程
90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赵向东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91	南昌华路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经平	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站房和生产生活用房及配套工程CGFJ-5标
92	中铁武汉大桥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张自荣	武汉杨泗港长江大桥(鹦鹉堤~八铺街堤)正桥工程
9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新建南昌至赣州客运专线赣州赣江特大桥工程
			成都地铁7号线工程
94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申哈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住院综合楼(医技用房、手术用房、病房等)
		张金涛	北京市朝阳区CBD核心区Z15地块项目(中信大厦)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1〕81号

关于公布参建第十八届“詹天佑奖”工程 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公布了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现将参建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工程的 38 家监理企业和 51 位总监理工程师名单（见附件）予以公布。我协会对名单中的单位和个人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在参建詹天佑奖项目过程中，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能够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希望广大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争优创先，以获奖项目参建监理企业及总

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以高水平咨询引领高质量发展，为国家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附件：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工程参建监理企业及
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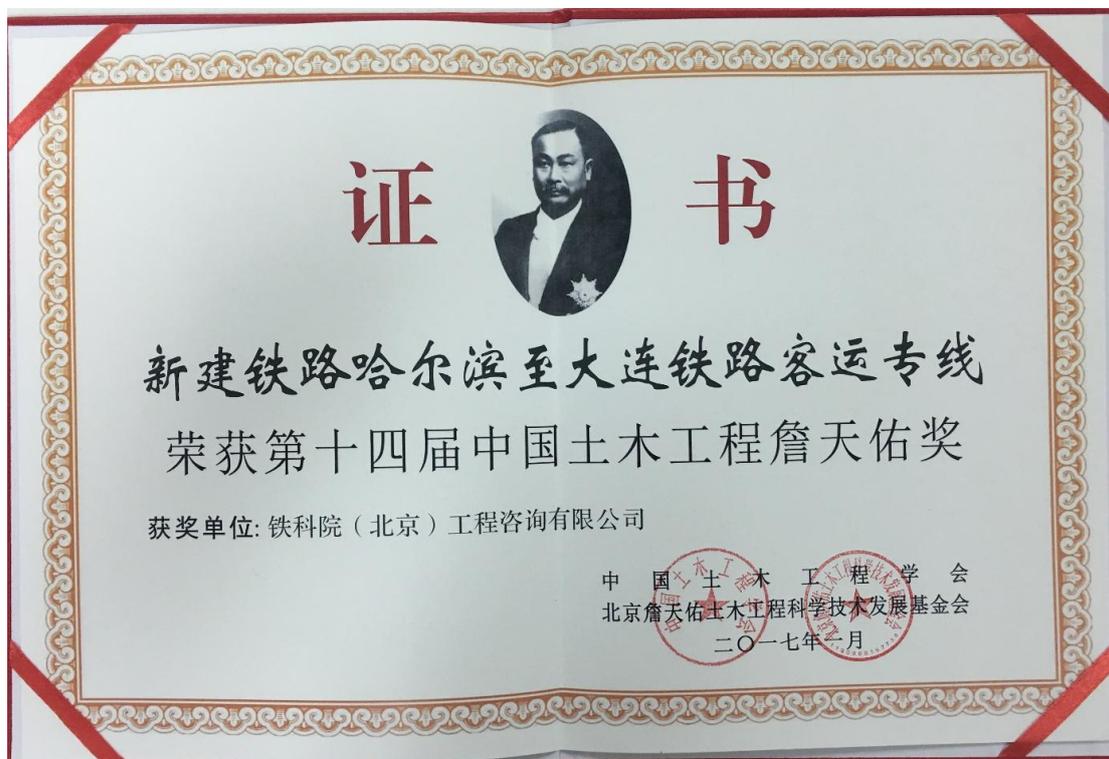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姓名	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25	四川铁科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宇	新建西安至成都铁路西安至江油段
		—	武汉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轨电车试验线工程
26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周光书	新建西安至成都铁路西安至江油段（陕西境内）工程监理（XCJL-1标段）
27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刘爱军	新建宝鸡至兰州客运专线（甘肃段BLJL-6标段）
28	兰州交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李海峰	新建宝鸡至兰州铁路客运专线（甘肃段工程监理BLJL-5标段）
29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冯金英	新建宝鸡至兰州客运专线（甘肃段工程(监理BLJL-3标段)
		赵洪亮	郑州市南四环站至郑州南站城郊铁路一期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监理)
		于振华	天津地铁3号线工程
30	上海华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孙剑雄	天津市地铁3号线(第3监理标段)
31	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桂舟	武汉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轨电车试验线工程(土建工程施工监理5标段)
32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蒋新广	新建宝鸡至兰州铁路客运专线（陕西段）
		廖志富	武汉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轨电车试验线工程(轨道工程)
33	甘肃铁科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秉勇	新建宝鸡至兰州铁路客运专线（甘肃段工程）
34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蔡林	新建西安至成都铁路西安至江油段
35	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韩生辉	新建宝鸡至兰州铁路客运专线甘肃段工程(监理BLJL-4标段)

4、新建黄骅至大港铁路黄河特大桥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5、新建铁路哈尔滨至大连铁路客运专线获第十四届詹天佑奖



6、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获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 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121 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 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 74 家监理企业和 93 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75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黄劲	中国石油科技信息楼(中国石油集团技术中心暨石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	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谢玉军	阿里中心【杭政储出(2011)12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项目】
3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韩振明	新建云桂铁路引入昆明枢纽昆明南站站房工程
		何科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
4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柯贵国	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 中关村资本大厦
5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周学伟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新东路-王家庄段)工程
		董志山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
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钟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设备监理项目)
		王海龙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监理11207标)
7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志强	1号楼(研发创新中心)等6项(中国移动国际信息港研发创新中心工程、网管支撑中心工程、业务支撑中心工程)
		涂泽远	哈尔滨万达文化旅游城产业综合体-万达茂
		于保前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东航站区及第三跑道建设工程新建T3A航站楼及综合交通枢纽
		刘卓	南京青奥体育公园市级体育中心体育馆
		陈继东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

7、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设备监理项目）获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 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121 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 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 74 家监理企业和 93 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75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鲁班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黄劲	中国石油科技信息楼(中国石油集团技术中心暨石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	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谢玉军	阿里中心【杭政储出(2011)12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项目】
3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韩振明	新建云桂铁路引入昆明枢纽昆明南站站房工程
		何科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4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柯贵国	人民日报社报刊综合业务楼 中关村资本大厦
5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周学伟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新东路-王家庄段)工程
		董志山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钟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设备监理项目)
		王海龙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监理 11207 标)
7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志强	1 号楼(研发创新中心)等 6 项(中国移动国际信息港研发创新中心工程、网管支撑中心工程、业务支撑中心工程)
		涂泽远	哈尔滨万达文化旅游城产业综合体-万达茂
		于保前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东航站区及第三跑道建设工程新建 T3A 航站楼及综合交通枢纽
		刘卓	南京青奥体育公园市级体育中心体育馆
		陈继东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号

关于公布2019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2018~2019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121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30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2018~201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74家监理企业和93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40家监理企业和75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
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田言军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尹红喜	海南环岛高铁 (西环 XHZQ-3 标)
2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王文奎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瞭望塔工程
3	铁科院 (北京) 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谭万忠	深圳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工程
		张远荣	海南环岛高铁 (XHJL-1 标)
		戴福忠	合肥至福州铁路 (安徽段 HFJL-3 标)
4	英泰克工程顾问 (上 海) 有限公司	汤建宽	长沙磁浮快线工程
5	上海建通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刘春华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6	上海富达工程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汤红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7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章宏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张云鹤	
		张卫东	
		张锦栋	
		钟海荣	
8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 技有限公司	罗奋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桑义	
		张菊芳	
		张卓军	
9	上海华铁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杨守钧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郭德宇	
10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 询有限公司	王清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周丽萍	
11	上海城建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舒世文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季玉成	

9、海南环岛高铁（XHJL-1 标）获第十六届中国土木詹天佑奖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121 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 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 74 家监理企业和 93 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75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
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田言军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尹红喜	海南环岛高铁 (西环 XHZQ-3 标)
2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王文奎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瞭望塔工程
3	铁科院 (北京) 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谭万忠	深圳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工程
		张远荣	海南环岛高铁 (XHJL-1 标)
		戴福忠	合肥至福州铁路 (安徽段 HFJL-3 标)
4	英泰克工程顾问 (上 海) 有限公司	汤建宽	长沙磁浮快线工程
5	上海建通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刘春华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6	上海富达工程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汤红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7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章宏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张云鹤	
		张卫东	
		张锦栋	
		钟海荣	
8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 技有限公司	罗奋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桑义	
		张菊芳	
		张卓军	
9	上海华铁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杨守钧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郭德宇	
10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 询有限公司	王清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周丽萍	
11	上海城建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舒世文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季玉成	

10、合肥至福州铁路（安徽段 HFJL-3 标）获第十六届中国土木詹天佑奖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0〕1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鲁班奖”和“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分会、专业委员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各专业分会，有关单位：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相继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工程名单 121 项工程和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30 项工程。参建上述获奖项目的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经住建部同意，我协会对参建 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 74 家监理企业和 93 位总监理工程师及参建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75 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表扬（名单见附件）。本次表扬工作只在会员单位范围内开展，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

放奖杯证书，不得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希望受表扬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树立品牌。希望广大监理企业和监理人员以受表扬的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2: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
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	参建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田言军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尹红喜	海南环岛高铁 (西环 XHZQ-3 标)
2	北京华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王文奎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瞭望塔工程
3	铁科院 (北京) 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谭万忠	深圳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工程
		张远荣	海南环岛高铁 (XHJL-1 标)
		戴福忠	合肥至福州铁路 (安徽段 HFJL-3 标)
4	英泰克工程顾问 (上 海) 有限公司	汤建宽	长沙磁浮快线工程
5	上海建通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刘春华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6	上海富达工程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汤红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7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章宏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张云鹤	
		张卫东	
		张锦栋	
		钟海荣	
8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 技有限公司	罗奋生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桑义	
		张菊芳	
		张卓军	
9	上海华铁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杨守钧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郭德宇	
10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 询有限公司	王清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周丽萍	
11	上海城建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舒世文	上海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
		季玉成	

1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附件

2022 ~ 2023 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
入选工程名单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排名不分先后,“*”为主申报单位)

境内工程:

1、乌东德电站送电广东广西特高压多端直流示范工程

建设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广东天广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电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甘肃光明电力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参建单位: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送变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南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国网湖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吉林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华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 湖南高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99、新建珠海市区至珠海机场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拱北至横琴段BT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 天津新亚大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0、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星火站站区、动车运用所生产生活房屋及相关工程XHFJSG-1标段
 建设单位: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地下直径线工程项目管理部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中建监协〔2022〕51号

关于公布参建第十九届“詹天佑奖”工程 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监理协会，有关行业建设监理协会专业委员会，各分会，有关单位会员：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公布了第十九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获奖名单 42 项工程。

为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和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六项规定，推动工程监理优化服务，促进工程监理事业健康发展，现将参建第十九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工程的 40 家监理企业和 60 位总监理工程师名单(见附件)予以公布。我协会对名单中的单位和个人不设立评审环节，不发放奖杯证书，不以任何形式收费或变相收费，不发放奖金。

在参建詹天佑奖项目过程中，监理企业和总监理工程师能够认真履行监理职责，严格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公众利益。希望广大的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争优创先，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工程监理服务水平，以获奖项目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为榜样，争创一流监理业绩，“补短板、扩规模、强基础、树正气”，做好工程监理、工程管理与咨询服务，引领高质量发展，为国家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附件：第十九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附件

第十九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工程 参建监理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建监理企业	参建总监姓名	詹天佑奖工程项目名称
1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白晨	大望京2#地超高层建筑群
2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赵洪军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诸新康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及延伸线工程
		党高红	西安市地铁4号线工程
3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王朝阳	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
4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福成	腾讯北京总部大楼
5	中煤中原(天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海波	广州市轨道交通14号线一期工程
		郭迎波	宁波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6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俞钢	太古供热项目(古交兴能电厂至太原供热主管线及中继能源站工程)
7	上海华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陈建华	黄浦江上游水源地工程
		郁光华	
8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候超	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
		乔俊田	上证所金桥技术中心基地项目
9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黄智敏	宁波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张怀总	黄浦江上游水源地工程
10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徐荣梅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卫星厅及捷运系统工程
		许一诺	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及延伸线工程
11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任立新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及延伸线工程
12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程兰松	黄浦江上游水源地工程
		张志华	
13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邵谦	宁波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葛强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31	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谢国辉	广州市轨道交通14号线一期工程
		王国贤	宁波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3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及延伸线工程
		刘仲武	宁波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刘文武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张永厚	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辽宁段
33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李明道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彭元福	贵阳龙洞堡机场地下综合交通枢纽隧道工程
		刘双颖	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辽宁段
34	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邓海洪	柳州市官塘大桥工程
35	山西铁建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翟长青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王会师	
36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陈建霞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蔡新勇	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辽宁段
37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苗威	广州市轨道交通14号线一期工程
38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于海涛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及延伸线工程
39	天津新亚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贾德金	石家庄至济南铁路客运专线济南黄河公铁两用桥
40	郑州中原铁道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张根立	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

13、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14、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九、其他

近两年深铁建设监理单位履约评价情况表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2023-08-02 14:28:12 浏览次数：2040次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深铁建设2023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现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3年8月3日-2023年8月9日），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可向工程管理中心或纪检监察部提交复核申请及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无反意见的，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联系电话：工程管理中心 23882192；纪检监察部 23993222，邮箱地址为：stjsjubao@shenzhenmc.com。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2022年修订版）》的规定，2023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3年上半年工程监理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铁路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2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3	中煤中原（天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4	北京中铁诚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5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6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7	广东重工监理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3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4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5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6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7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8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19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20	三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21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22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3年12月31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2024-01-15 16:06:00 浏览次数：3289次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深铁建设2023年下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现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4年1月15日-2024年1月19日），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可向工程管理中心或纪检监察部提交复核申请及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无反馈意见的，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联系电话：工程管理中心 23882192；纪检监察部 23993222，邮箱地址为：st.jsjubao@shenzhenmc.com。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规定，2023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3年下半年工程监理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煤中原（天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3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4	上海地铁咨询监理科技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5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6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2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3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4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5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6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B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7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8	中铁路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19	三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0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1	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C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2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23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D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6月30日

履约评价公示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履约管理 > 履约评价公示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 2025-01-22 10:04:48 浏览次数: 次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参建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根据各单位考核结果及平时履约情况等, 现将2024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5年1月21日-1月25日), 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的, 须在公示期内向工程管理部或纪检监察室提交书面复核申请及佐证材料, 逾期无反馈意见的, 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 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联系电话: 工程管理部23887021; 纪检监察室23882879。

根据《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履约评价办法(2024年版)》的规定, 2024年下半年度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4年下半年监理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甘肃铁科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2	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3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4	上海建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5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6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7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8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5年6月30日

履约评价公示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履约管理 > 履约评价公示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时间: 2024-07-29 17:27:02 浏览次数: 次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
定期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各相关单位:

深铁建设2024年上半年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已经公司审议通过, 现将结果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4年7月29日-2024年8月2日), 如对评价结果存在异议, 可向工程管理中心或纪检监察部提交复核申请及有关证明材料, 逾期无反馈意见的, 视为同意公示结果。联系电话: 工程管理中心 23882192; 纪检监察部 23993222, 邮箱地址为: st.jsjubao@shenzhenmc.com。获奖加分及关键事项加分申报截止日期已过, 公示期间不再接收加分申报。

根据《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的规定, 2024年上半年度建设工程合同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如下:

2024年上半年度工程监理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2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3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4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5	广东重工监理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
6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级	通报正式发布-2024年12月31日